

**NANYANG
TECHNOLOGICAL
UNIVERSITY**

SINGAPORE

**A Study Of Names In The Tang Dynasty
Tales From The Mid To Late Tang Dynasty**

中晚唐传奇姓名研究

Cao Xinran

曹欣然

SCHOOL OF HUMANITIES

人文学院

2024

A Study Of Names In The Tang Dynasty Tales
From The Mid To Late Tang Dynasty

中晚唐传奇姓名研究

Cao Xinran

曹欣然

School of Humanities


人文学院

A thesis submitted to the Nanyang Technological University in
partial fulfilment of the requirement for the degree of Master of
Arts

2024


Statement of Originality

I certify that all work submitted for this thesis is my original work. I declare that no other person's work has been used without due acknowledgement. Except where it is clearly stated that I have used some of this material elsewhere, this work has not been presented by me for assessment in any other institution or University. I certify that the data collected for this project are authentic and the investigations were conduct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ethics policies and integrity standards of Nanyang Technological University and that the research data are presented honestly and without prejudice.

Date:	2024/1/8
Name of student:	Cao Xinran
Signature of student:	

Supervisor Declaration Statement


I have reviewed the content of this thesis and to the best of my knowledge, it does not contain plagiarised materials. The presentation style is also consistent with what is expected of the degree awarded. To the best of my knowledge, the research and writing are those of the candidate except as acknowledged in the Author Attribution Statement. I confirm that the investigations were conduct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ethics policies and integrity standards of Nanyang Technological University and that the research data are presented honestly and without prejudice.

Date:	2024/1/9
Name of Supervisor:	Cui Feng
Signature of Supervisor:	

Authorship Attribution Statement

Please select one of the following; *delete as appropriate:

*(A)✓ This thesis **does not** contain any materials from papers published in peer-reviewed journals or from papers accepted at conferences in which I am listed as an author.

Date:	2024/1/8
Name of student:	Cao Xinran
Signature of student:	

致谢

求学时光如白驹过隙，转眼已近尾声，不免悲欣交集。离开故国，在陌生的土地上生活学习，常觉事事新鲜，也时常面临挑战，如今能够顺利交上这样一张答卷，实在应当感谢一直以来给予我莫大支持和无私帮助的众位师长同学、亲朋好友。

感谢我的论文指导老师崔峰老师，在我论文撰写期间始终以严谨的学术态度不辞辛苦地指导我并提出许多宝贵意见。我这篇论文最终得以成文，离不开崔老师的悉心教导，而我能够始终保持良好心态最终按计划完成论文，也离不开崔老师的关心和鼓励。

我还要感谢我的各位任课老师：游俊豪老师、许维贤老师、张松建老师、衣若芬老师以及曾启发我论文定题的曲景毅老师，我在南大获得的学识上和思想上的进步，应当归功于诸位老师为我提供了接触新知识和新领域的窗口。

感谢我本科的论文导师苑汝杰老师，在我毕业之后仍时刻关怀我和无私地帮助我，时常关心我的心理状态和学习生活情况，并在我硕士论文的材料收集与内容确定上给予了我莫大支持。也是在她的建议下，我最终选定李剑国教授所编的《唐五代传奇集》作为论文文本材料来源。

感谢我的父母，我能够到新加坡继续我的求学之路离不开我父母的理解和支持，即便我选择到海外攻读汉语言文学硕士的决定可能不被一些人理解，但他们始终相信我的选择，坚定地支持我，不断地鼓励我，让我能够没有后顾之忧地沉心学习，我在硕士期间的所有收获和成果，都源于我拥有开明睿智，尊重我个人意愿的父母，没有他们的支持和鼓励，我的求学之心不能这般坚定，我的求学之路不可能这般顺利。从我进入南大到毕业论文撰写完毕期间，我也曾有过迷茫和低落情绪，是父母对我的开导和耐心的倾听将我拉出低谷，能够重整旗鼓继续前行。

感谢我的师兄师姐和同窗，感谢罗必明师兄、黄晓芊师姐、戴倩倩师姐、方一然师姐、王雪师姐及唐佩璇和李连秀师姐，我虽然入门较早，但年龄最小，能够在异国他乡迅速地适应和成熟，离不开师兄师姐和同窗的照顾，我对此深感幸运和感激。

感谢我的朋友朱董宇、曾珺宁、黄玉芯，我们虽天各一方，但因为有着他们，才让我独自求学的旅途不觉孤独，那一个个夜晚的长达数小时的聊天，一次次毫不犹豫地替我寻找所需书籍和材料的辛苦，一张张分享喜怒哀乐的照片，都成为了支撑我的力量。感谢你们出现在我的生命中，并选择我成为你们的朋友。我深知自己并不出众，更遑论完美，但我亲爱的朋友们，总是无条件地相信我是一个优秀的人和出色的友人，他们比我自己更相信我的潜力，相信我可以达到更高的学术高度，因着这些美好而坚定的期待，我不断前行，以至于如今回头看去，才惊觉自己竟真的实现了当初我们曾一同畅想的愿望。

此外，我还想要感谢我的祖父母。我对文学的兴趣和信心的建立有部分也应归功于他们。我的童年较为清晰的美好回忆许多都与我的祖父母有关，我对家乡的眷念也有很大一部分来自于和祖父母一同生活的记忆。我小时曾为祖父写过一篇传记性质的作文，但却没有为祖母写，她于我出发前往新加坡前离开了我，这于是成为了我的遗憾。此后我一度想要提笔写关于她的文章，每每踌躇，下笔后又常觉写下的文字太过浅薄，竟至于再难动笔。我想，儿时她常常教导我知识的重要性，希望我往后成为一位有学识并且正直善良的女性，因此我希望将本篇论文作为我求学阶段的报告书，献给我的奶奶，向她报告我正朝着她对我的期待努力，不断地充实自己，坚定地继续前进。

Acknowledgments

The period of study has elapsed like a fleeting moment, and it is concluding in the blink of an eye. A blend of melancholy and joy permeates my sentiments. The experience of departing from my homeland, immersing myself in life and academia abroad, has bestowed upon me a plethora of new perspectives, albeit accompanied by occasional challenges. Now, as I stand on the precipice of successful achievement, I am compelled to extend my heartfelt gratitude to the teachers, classmates, relatives, and friends who have steadfastly supported and selflessly assisted me.

Special appreciation is due to my thesis supervisor, Dr. Cui Feng, whose unwavering academic rigor and valuable insights have been a guiding force throughout my writing process. The meticulous guidance provided by Dr. Cui was instrumental in the ultimate completion of my thesis. Additionally, his care and encouragement played a pivotal role in maintaining my mental well-being and ensuring the fulfillment of my thesis objectives.

Acknowledgments are also owed to my esteemed course instructors: Prof. Yow Cheon Hoe, Prof. Hee Wai Siam, Prof. Zhang Songjian, Prof. I Lo-fen, and Prof. Qu Jingyi. Their inspiration was instrumental in shaping the trajectory of my dissertation. The progress achieved and the expansion of my knowledge at NTU are attributable to the opportunities they afforded me to explore new realms of knowledge.

Deep thanks to my undergraduate thesis supervisor, Prof. Yuan Rujie, for her ongoing care and selfless assistance post-graduation. Her concern for my mental well-being, academic pursuits, and life, coupled with substantial support in research material collection and thesis content determination, have been invaluable. It was under her guidance that I selected "The Collection of Tang Wu Dai Chuanqi Ji," edited by Prof. Li Jianguo, as the primary source for my research materials.

I express deep thanks to my parents for their understanding and unwavering support of my decision to pursue my master in Singapore. Despite potential misunderstanding from others, my parents' steadfast belief in my choices has provided unwavering support and constant encouragement, making me able to focus on my research. The achievements of my master's degree are a testament to their enlightened and wise guidance.

Appreciation is extended to my peers, including Mr. Luo Biming, Miss Huang Xiaoqian, Miss Dai Qianqian, Miss Fang Yiran, Miss Wang Xue, and Miss Tang Peixuan, as well as Mrs. Li Lianxiu. Being the youngest among them, I am grateful for their care, which facilitated my quick adaptation to life in a foreign country.

My sincere thanks go to my friends Zhu Dongyu, Zeng Junning, and Huang Yuxin. Despite geographical distances, their companionship alleviated any sense of loneliness during my solo study journey. The lengthy conversations, diligent assistance in locating necessary books and materials, and sharing of life's highs and lows served as a source of strength.

Finally, heartfelt gratitude is extended to my grandparents, whose influence has played a significant role in shaping my interest and confidence in literature. Childhood memories intertwined with my grandparents have cultivated a deep sense of nostalgia for my hometown. This thesis is dedicated to my late grandmother as a testament to my academic endeavors and a promise to fulfill the expectations she had for me, reflecting her desire for me to become an educated woman of integrity and goodness.

目录

致谢.....	i
Acknowledgments.....	iii
目录	v
摘要	vii
SUMMARY	viii
绪论	1
一、研究对象与研究动机.....	1
二、唐传奇研究综述及唐传奇称谓中的姓名研究现状.....	5
三、各章要点和研究方法.....	14
第一章 志怪与传奇中的姓名及称谓变化	16
一、从志怪到传奇.....	16
二、六朝志怪姓名称谓与唐传奇中姓名称谓：“焦湖庙祝”与其改编 作品《枕中记》和同母题唐传奇《樱桃青衣》.....	17
（一）从“焦湖庙祝”故事到《枕中记》文本中的姓名称谓变化	19
（二）唐传奇《樱桃青衣》中的姓名称谓.....	26
第二章 重姓轻名：唐传奇人物称谓中的望姓与其时代性和潜在意蕴	31
一、精怪求婚——望姓与精怪.....	52
（一）《洞庭灵姻传》.....	53
（二）《韦明府》、《李麋》.....	57
（三）《尹纵之》.....	63
二、人情鬼蜮——望姓与阴官.....	65
（一）《皇甫恂》、《崔环》.....	65
（二）《崔绍》.....	68
（三）《掠剩使》、《李沈》.....	71
三、托生登仙——望姓与神仙.....	73
（一）《妙女》、《崔少玄》.....	74
（二）《卢佩》、《华狱灵姻传》.....	76
（三）《太阴夫人》.....	78
第三章 真假姓名：唐传奇中的真实姓名与杜撰姓名现象	81
一、使用真名贬低讽刺.....	81

(一) 《崔朴》	81
(二) 《李自良》、《懒残》	82
(三) 《韦令公皋》、《苗夫人》	86
二、使用真名抬高美化	91
(一) 《后土夫人传》与《李林甫》：神化真实人物	91
三、杜撰姓名	94
第四章 结论：唐传奇的历史现实意义	98
一、唐传奇的新变与唐传奇的后世影响	98
二、唐传奇中的姓名所反映出的唐传奇功用与价值	100
(一) “有意识地作唐传奇”与“有目的地作唐传奇”	100
(二) 唐传奇的两种性质	101
三、结语	102
参考文献	104

摘要

唐传奇是唐代的独特文学产物，其出现在中国古代文言小说史上具有划时代的意义。姓名是称谓的一种，而称谓文化是中华文化的众妍之一，唐人作者则尤其善于或乐于在作品中出现的人物的姓名上作文章。笔者以为，唐传奇中的姓名创作是唐传奇有别于其前之志怪，其后之话本杂剧小说的独特处之一，富有极强时代性，这一创作现象的出现同时受到唐代社会风气和唐代文人心态两方面的影响，并可以通过唐传奇作品中的姓名创作一窥唐人心中唐传奇的功用与价值。

唐传奇这一文体的创作在中晚唐时期最为繁盛，作品的文学价值和审美水平极高。因此，本文试从唐传奇，特别是中晚唐时期创作的愈斟成熟的唐传奇作品中的姓名入手，以唐传奇研究大家李剑国著作《唐五代传奇集》中所辑录篇目作为研究文本来源，进行相关研究，试图探察其中涉及姓名的案例与唐代社会现实和文人创作心态之间的联系。目前学界关于唐传奇价值的研究成果基本以行卷说和文学审美说、新文体说为主。笔者在此基础上，通过梳理和分析具体文本，并将文学作品与史传记载相结合，从唐人视角出发，指出了唐传奇的多种功用和其具有的工具性与目的性特质。

关键词：唐传奇；姓名；中晚唐；文人心态；唐传奇功用价值

SUMMARY

Tang Dynasty Tales stands as a distinctive literary phenomenon of the Tang Dynasty, marking an epoch-making significance within the annals of ancient Chinese classical novels. Names, as a category of appellations, embody a facet of traditional Chinese culture known as appellation culture. Tang authors, in particular, exhibited a notable proficiency and inclination towards creative nomenclature for characters in their literary works. The author posits that the unique feature of name creation in Tang Dynasty Tales distinguishes it from its predecessors, such as *Zhi Guai*, and successors like *Hua Ben Za Ju*, underscoring its contemporaneity. This creative trend is intricately woven into the societal mindset and cultural milieu of the Tang Dynasty, reflecting the prevailing social thought and the intellectual disposition of the literati of that era.

The zenith of Tang Dynasty Tales's creative output occurred during the middle to late Tang Dynasty, attaining a literary and aesthetic pinnacle of exceptional quality. Consequently, this paper endeavors to delve into Tang Dynasty Tales, specifically focusing on the maturation of character names in its works during the latter period of the Tang Dynasty. The research draws extensively from the entries compiled in *Tang Wu Dai Chuanqi Ji* by Li Jianguo, a distinguished scholar of Tang Dynasty Tales. Through this comprehensive exploration, the author aims to unravel the intricate connections between the names in Tang Dynasty Tales, the societal realities of the Tang Dynasty, and the creative psyche of the literati.

Existing scholarly examinations of the value of Tang Dynasty Tales predominantly hinge on theories like Xingjuan theory, literary aesthetic theory, and new literary style theory. Building upon this foundation, the author expounds upon the multifaceted functions of Tang Dynasty Tales. By scrutinizing and analyzing specific texts and intertwining literary works with historical and biographical record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Tang people, the paper elucidates the instrumental and purposeful qualities that characterize Tang Dynasty Tales.

Keywords: Tang Dynasty Tales; Names; Mid and late Tang Dynasty; literati mentality; Tang Dynasty Tales Value

绪论

一、研究对象与研究动机

唐代经济文化政治全面发展、军事实力强盛、外交策略友好，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缔造了万国来朝盛景的朝代。唐朝在文学史上留下了浓墨重彩一笔，除开最为令人熟知的唐诗之外，作为唐代的独特文学产物，唐传奇的出现也在中国古代文言小说史上具有划时代的意义。

姓名属于称谓的一种，称谓一词，可解为名称、称呼、由于亲属关系和人际交往而产生的对某人或某类人的代称。《后汉书·郎顛传》中有言：“改易名号，随事称谓。”¹，刘知几《史通》的《称谓》节也写道：“夫历观自古，称谓不同，缘情而作，本无定准。”²称谓在中国人的生活中地位重要，称谓文化是中华文化的众妍之一，作为中国自古以来称谓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姓名也自然随着一代又一代中国人的使用逐渐发展出多种称呼方式与隐含寓意。在中国古代，存在着单独将姓或名作为称谓的现象。名一般在交谈中用于自称，以表恭敬或亲近。如《论语》的《述而》卷三一中记载孔子与陈司败巫马期的交谈时孔子的“丘也幸，苟有过，人必知之。”³，又如王勃在《滕王阁序》中的“勃，三尺微命，一介书生。”⁴，交谈的另一方则往往称呼对方的字以示友爱亲近。至于姓氏虽然也可用于自称，但多数情况下在中国古代文学作品及史传中作为代称出现，先秦以后又以代称女性人物为多。文学作品脱胎于现实，理所当然的，文人在创作作品时笔下人物的姓名也成为其创作重点。

笔者在阅读众多唐传奇作品时发现，唐人善于或乐于在作品中出现的人物的姓名上作文章。一方面，自初唐至中唐乃至晚唐前期始终存在的旧士族所造就的特殊现实环境孕育出了极具时代特色的唐人姓氏观念。这些旧士族往往传承自汉末魏晋，在文坛和社会上具有极高影响力。另一方面，虽然望姓及其所代表的高门望族现象并非起源于唐代——早在春秋战国时期就已经有“三家分晋”的前例，汉代的后族干政、晋司马氏取代曹魏、

¹ [南朝]范曄《后汉书》，台北：宏业书局，1972年初版，第1067页。

² [唐]刘知几《史通》，明张鼎思覆校陆深本，上海商务印书馆缩印，台北：台北商务印书馆，1965年，第29页。

³ 孔子弟子著，张燕婴译注《论语》，北京：中华书局，2008年版，第99页。

⁴ [唐]王勃《滕王阁序》，李昉等《文苑英华》收于卷七一八，北京：中华书局，1966年版。

贾南风及其家族掀起的极为血腥粗暴的政变……可以说，功臣外戚及其同姓同宗的家族自春秋以来就常常成为君主的心头大患。但是唐代的“五姓七家”同前代的案例不尽相同，其中最大的不同之处是这些望姓及身后的望族所拥有的超然地位大多并不是由于其受到李唐皇室的支持。不同于地位本质上由君主授予的外戚功臣型望族，唐代尤其是初唐时期存在的一批由隋代及汉魏晋一脉相承的望族大多并不与李唐统治者之间存在直接联系。按陈寅恪先生在其著作《唐代政治史述论稿》谈唐代门第与士族一节所言：“夫士族之特点既在其门风之优美，不同于凡庶，而优美之门风实基于学业之因袭，古士族家世传之学业乃与当时之政治社会有极重要之影响。”¹

“自东汉末年中原丧乱以后，学术重心自京师之太学转于地方之豪族。……唐代士大夫中其主张经学为正宗、薄进士为浮冶者，大抵出于北朝以来山东士族之旧家也。其由进士出身而以浮华放浪著称者，多为高宗、武后以来君主所提拔之新兴统治阶级也。”²李唐皇室虽自称为陇西李氏一支，但学界已有前辈进行过详细考证，这一说法应当类似于将老子李耳指为李唐祖先相同，是出于抬高皇室出身的目的提出的。陇西李氏正是“五姓七家”之一，并且单李这一个姓就在“七家”中占了两家——陇西李氏和赵郡李氏。

类似“五姓七家”的以姓氏论地位的潜规则在唐代文人乃至平民眼中都是心照不宣的，这就导致许多唐传奇作者在创作时往往只需要给出作品中人物的姓而不书其名，甚至于干脆不给姓名，仅仅以其郡望（意义类似现代祖籍）来称呼就足够表明人物的社会地位，而唐代的读者在阅读这些作品时也不会出现阅读障碍——这一现象存在的基础是唐代的传奇作者群体与传奇受众群体之间共有的认知，这一认知具有特殊性。准确来说，由于唐以后上文所说的以学业、礼仪与门风为评判标准造就的与皇室不直接产生联系的望族基本退出了历史舞台，这一特殊认知逐渐失去其基础，也逐渐消隐了。唐传奇不仅在唐代颇受欢迎，其影响也辐射到宋话本元杂剧明传奇和小说乃至清代的戏曲中，许多后人以唐传奇中的某个或多个故事作为蓝本进行改编与再创作。然而，当检视这些改编作品时，笔者发现后人往往在唐传奇原本的基础上对其人物的姓名进行了改编，甚至创作出新的人物，总体而言与唐传奇作者在创作一系列人物姓名时的初衷有了偏移。

¹ 陈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论稿》，香港：中华书局香港分局，1974年4月版，第72页。

² 陈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论稿》，香港：中华书局香港分局，1974年4月版，第73页。

卞孝萱在其著作《唐传奇新探》中对许多著名唐传奇作品进行新的探究和考察，在《第二类 指名道姓 攻击对方》的《〈补江总白猿传〉新探》一节就提到文中角色的姓名问题，认为撰写此篇的作者有意地将故事中涉及的真实历史人物欧阳颀改为欧阳纆，以诬谤欧阳询为猿猴之后，其目的很可能是把唐传奇作为舆论攻击手段，在造谣欧阳询身世的同时又嘲笑了欧阳询的身材外貌。¹同属此类的还有《霍小玉传》，卞孝萱认为其是“朋党之争的产物”²，蒋防同元稹、李绅关系密切，元李“属于李德裕集团”³，“令狐楚、李益属于李逢吉集团及李宗闵牛僧孺集团”⁴，蒋防在《霍小玉传》中着重描写李益“重色”和“负心”的两个缺点来丑化李益。在论述中，卞孝萱援引了汪辟疆在《唐人小说》中对《霍小玉传》的评论“小说多喜附会，复举薄幸之事以实之，而十郎薄行之名，永垂千古矣。”⁵作为旁证。此外，卞孝萱还对《周秦行纪》作者假冒牛僧孺为这篇传奇署名的行为作了分析，列举了古今学者关于《周秦行纪》作者的研究考证与观点，卞孝萱认同《周秦行纪》的作者可能是李德裕党人的说法，因为作品中明显地流露出抹黑牛僧孺的倾向，但同时卞也认为将《周秦行纪》的作者认定为韦瓘的做法是有待商榷的。

卞孝萱在《唐传奇新探》中关于唐传奇作品中姓名的分析和汪辟疆在《唐人小说》中的评语直接促使笔者对唐传奇中的姓名产生兴趣，并在深入阅读唐传奇作品后进一步将研究对象定为中晚唐时期唐传奇中出现的姓名。

本文将研究对象定为中晚唐时期的传奇作品有两个主要原因：

一、唐传奇虽然在初唐时期就已经有作品产生，但一方面留存下来的文本材料较少，另一方面初唐时期的唐传奇还处在从六朝志怪向新风格新结构转变的过渡期，虽然也有如《古镜记》、《补江总白猿传》这一类篇幅较长，叙述详细，文辞比较优美的佼佼者，但总体而言初唐的唐传奇还处于摸索阶段，并且许多作品都存在对六朝志怪的仿作，或是对六朝志怪某个故事的扩写，如《补江总白猿传》中白猿盗人妻就有《搜神记》里蜀猴盗女的影子。因此，初唐时期的唐传奇作品虽也有优秀篇目，但不如已臻成熟的中晚唐时期的唐传奇作品更具有代表性、典型性和稳定性。

¹ 卞孝萱《唐传奇新探》，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2001年版，第22-23页。

² 卞孝萱《唐传奇新探》，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2001年版，第57页。

³ 同上。

⁴ 同1。

⁵ 汪辟疆《唐人小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9年版，第104页。《唐传奇新探》原文未录汪辟疆评论出处，笔者补充。

二、唐传奇在唐代的发展总体呈现单峰高平台后再下降趋势，即由低到高上升达到峰值后持续一段时间，之后再下降到低谷。但唐传奇的成熟巅峰期与唐代诗歌的巅峰期不同，不在盛唐的玄宗朝及其后数十年，而是晚得多，一直要到唐德宗建中年间。按照李剑国的分期方式，初唐时期是萌芽期，唐传奇的创作以单篇传奇为主，在这一阶段唐传奇的创作质量比较参差不齐，数量相对较少；中唐之后晚唐之前的唐传奇可以再细分为两部分，一为单篇型唐传奇兴盛期，一为成集型唐传奇兴盛期。这一时期的唐传奇既有初唐就形成的单篇形式作品，又有晚唐及五代沿用的成集型作品，在作品形式上比较完备，同时在创作的艺术和技巧上相对前期有了长足的进步，传奇的创作群体迅速扩张，甚至有宰相参与，并且传奇创作在讽刺时事和政治舆论斗争方面的作用进一步加强了；晚唐以后唐传奇的创作陷入衰落期，在文学价值和社会价值上都少有能与中唐时期传奇相匹敌的作品出现，数量也相对减少，但依然有能令人眼前一亮的作品产生；到了五代时期，唐传奇的创作质量和数量持续走低，基本没有足以称道的作品出现，逐渐失却了唐传奇所特有的想象力、创造力和社会批判力。

综上所述，唐传奇中的姓名创作是唐传奇有别于其前之志怪，其后之话本杂剧小说的独特处之一，富有极强时代性。唐传奇这一文体的创作在中晚唐时期最为繁盛，作品的文学价值和审美水平极高，因此，本文试从唐传奇，特别是中晚唐时期创作的愈斟成熟的唐传奇作品中的姓名入手，以唐传奇研究大家李剑国著作《唐五代传奇集》中所辑录篇目作为研究文本来源，进行相关研究。

我们可以发现，从创作者立场出发，唐传奇作者在作品中的人物姓名上做文章，无非出于三种目的：第一种目的是保护作者自身的同时讽刺现实，唐传奇中多有反映豪强压迫和官场腐败的作品，这些作品的作者目睹现实中的乱象，希望在不累及自身的前提下通过创作来影射或者批判社会现实，于是就在文中的称谓中埋藏一些隐晦的线索；第二种目的是将唐传奇作为舆论工具，借助其阅读门槛较低、传播速度快和主要受众涵盖文人群体和普罗大众的特性，攻击或褒扬某位现实历史人物，这种情况作者往往会将真实的人物姓名写入传奇中，或者采用一些具有特殊意义，可以特指某人的称谓；第三种目的，是对唐传奇文学价值的追求，一方面唐传奇作者有写假而求真的创作追求，“假”指故事内容为假，而“真”指故事

的情节走向符合真实逻辑，另一方面，唐人“作意好奇”¹的倾向使得一部分作者开始在作品中虚构姓名来增强作品的趣味性和文学价值。

从唐传奇本身的角度出发，关于唐传奇在唐代的作用和价值研究方面，学界早有“行卷说”出现，然私以为唐传奇创作者从书生至宰相皆有，其创作目的应不限于展示文采为止。中国文言小说创作中往往出现用称谓做文章的现象，唐传奇中也是如此，并且除姓名之外，还有涉及唐代政治制度选官制度和科举制度的官职称谓，涉及服色制度的以衣着作代称等。本文虽将研究对象定为称谓中的姓名一类，但也有颇多案例：有主人公称呼以姓代名的；有用当时真实姓名作为主人公姓名的；有姓名都为虚构，但故事为作者经历的；也有虚构自传故事而冒用他人姓名来署名的，等等。单举使用真名一类为例细观，也有真人假事、真人真事的不同。笔者以中晚唐时期唐传奇中的姓名为中心展开研究，前溯六朝小说的姓名称谓书写，细数中晚唐传奇创作中姓名的不同表现方式，辅以后世对唐传奇改编作品中姓名的变化，通过分析作品文本，结合历史考据，梳理唐传奇作品篇目中姓名的独特书写与其蕴含的文人创作心理，并由此深入探究唐传奇在唐代所具备的历史现实意义。

二、唐传奇研究综述及唐传奇称谓中的姓名研究现状

唐传奇的研究，虽然较之唐代诗、词等雅文学研究开始得晚，但自宋以后，代代有研究者在钻研进度和深度上不懈推进。自民国以来，领域内更是有诸多研究成果涌现。在唐传奇作品的搜集检校、考证（作者与创作时代）、编纂成集、挑选分类方面，更是不断有学者将唐传奇的定义与作品进行了辨明与分类。然而唐传奇毕竟是中国古代久负盛名文采奇高的朝代——唐朝的产物，在其产生之前有纯文言为本，内容性质上“雅”远远压过“俗”的汉魏六朝古小说（包括笔记小说、杂传小说、志怪小说、志人小说），在其产生之后有逐渐转向白话作载体，面向市民阶层描写百姓生活，娱乐性极强的纯粹“俗”文学宋说话（话本）、元杂剧（文本）与明清小说，因此它就不可避免地同时具有里程碑的价值和分水岭的特殊性质。且唐传奇的创作自初唐、晚唐乃至五代始终没有断绝，其间历时数百年，因此，初唐的作品同五代的作品不能混为一谈。可以说，现代以前，

¹ [明]胡应麟《少室山房笔丛》卷三十六《二酉缀遗中》，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01年，第371页。

学界对唐传奇的界定是大概念上较为清晰（唐传奇泛指唐人创作的小说），而具体定义较为模糊。

宋人赵彦卫在《云麓漫钞》中对唐人小说评价道：“文备众体，可以见史才、诗笔、议论。”¹这一评判虽原本指唐人小说，但将其视为唐宋两代文人关于唐传奇的认识也并不脱离实际。事实上，赵彦卫的这番论断十分简要切理地展现了这两代文人乃至唐传奇大部分创作者的审美心态，即对于一篇唐传奇文学价值的具体评判标准有三：一为“史才”。唐人在创作小说时仍没有完全脱离汉魏六朝小说观念，唐传奇尤其受到六朝志怪小说的影响。而唐前小说普遍被文人定位为“补史”的小道作品，认为其作用正在于记录正史中不便或不必记载的史实与琐屑事件，最好是能“裨补阙漏”，为后世治世和修史者提供一些辅助材料，增添助益，才算有资格获得赞赏，有流传的价值。这种审美观念极大地影响着唐传奇的创作，使得唐人在撰写传奇作品时，尽管已经有了有意进行故事情节和人物上的虚构与原创意识，但仍力求作品的“真”。此处的“真”自然不是要求作品的内容符合事实，或者有何经得起推敲的正史作证；相反，由于唐传奇受到六朝志怪的深刻影响，许多唐传奇名篇中都出现了神鬼妖怪的形象。当时的唐传奇作者所追求的正是令神怪情节的发生尽量符合正常逻辑与大众认知，从而减少作品的“不真实感”并保留其“传记”的性质。笔者认为，唐人创作唐传奇时所寻求的“真”，有几个标准：故事叙述求“真”，即着力使传奇所记载的故事符合逻辑，无论中途如何坎坷波折，人物的表达与行为都符合各自的身份，倘使在事件的发展过程中有非人力量的介入，也需要将这些力量的来源交代清楚；表述求“真”，在具体撰写上，唐传奇展现出十分浓重的史传性色彩，唐人通过有意识地学习模仿史书传记的表述方式，使唐传奇形成了十分特别的创作格式，大量的唐传奇作品开篇采用了类似“某某年，有某生（某氏），于某地……”的格式，一面介绍人物身份或交代事件发生时间一面引入故事的，例如《补江总白猿传》、《曾季衡》、《莺莺传》、《车中女子》等等皆是如此。

元代文人对唐传奇的认识，或可从虞集的批评中窥见一二。虞集在《道园学古录》卷三十八《写韵轩记》中近乎辛辣地评价了唐传奇及创作者，其言道：“唐之才人，于经艺道学有见者少，徒知好为文辞。闲暇无所用心，辄想像幽怪遇合，才情恍惚之事，作为诗章答问之意，傅会以为说。盍簪之次，各出行卷，以相娱玩。非必真有是事，谓之‘传奇’。元稹、

¹ [宋]赵彦卫《云麓漫钞》卷八，北京：中华书局，1996年版，第135页。

白居易犹或为之，而况他乎！”¹唐代的取士制度，由于受到统治者的偏好以及当时的历史政治环境影响，曾经产生了一批在文学上很有建树，而在政务上少有壮举的官员。武则天称帝时期更对从隋朝继承的科举制度大行改革，长安二年甚至开创了武举，其迫切启用寒门士人的心态实际留下了一定政治隐患。宋以后，由于统治者的治国理念发生转变，“重文轻武”思想影响下的文官虽然也有如欧阳修、王安石、苏轼等具有极高文学水平的人物出现，但他们的政治能力与手段乃至在“经艺道学”上的造诣，同样令常人难以望其项背。到元代，蒙古政权的入主中原，更加重视“经世致用”于治国理政有利的经学，而轻汉文文学，虞集的批评想必也受到这种普遍价值观的影响。然而暂且不论虞集对唐人的批评是否公允，他对唐传奇几个特性的拿捏还是基本准确的：“好为文辞”恰恰说明了唐传奇文辞华艳的特点正是出于唐人的主观追求；“想象”和“非必真有是事”正点出唐人创作时有意虚构的倾向，这一点可以视为唐传奇与前代小说的差别；提到元、白又指明创作唐传奇不单单只在唐代风流才子之间风靡，其创作者群体中甚至涵盖了唐代的中上层文人；至于“诗章答问”、“傅会”、“各出行卷”一句，则大略地总结了唐传奇创作的方式和场景。

要谈明清两代对唐传奇的研究就不得不提明人胡应麟，其著作《少室山房笔丛》一向为中国古代小说研究者所重视，胡应麟对唐人小说评价道：“凡变异之谈，盛于六朝，然多是传录舛讹，未必尽幻设语。至唐人，乃作意好奇，假小说以寄笔端。”²自鲁迅在《唐宋传奇集》序言引用该句后，此句遂成为唐代小说的研究者频繁引用、反复揣摩的材料。此外，虽然胡应麟仍以《汉书·艺文志》的小说观念出发，用目录学的方法将唐传奇列为子部之属，但他对小说价值的考量、小说中文学性的要求实有超越性。他认识到，虽然将小说归入子部一类，但正统文学的“子”中其他九家事实上不屑与小说为伍，然而，在生命力和传播广度上，偏偏是小说以压倒性的优势取得了胜利，其根本原因就在小说“俗流喜道，而亦博物所珍”³的怪力乱神之谈的强大吸引力和使微末之人声名鹊起的能力。更进一步说，是小说内容的趣味性，写作门槛较低而又能一展文采的包容性和相对雅文学更为庞大的读者群体与更快的流传速度使得小说能够生生不息代代相传，才有了“夫好者弥多，传者弥众，传者日众则作者日繁”⁴的盛景。尽管胡应

¹ 虞集《道园学古录》卷三十八《写韵轩记》，世界书局1988年影印摘藻堂《四库全书荟要》，第56册，第557页。

² 胡应麟《少室山房笔丛·西酉缀遗中》，上海书店出版社2001年版，第371页。

³ 胡应麟《少室山房笔丛·西酉缀遗中》，上海书店出版社2001年版，第282页。

⁴ 同上。

麟的文字中尚存留小说不登大雅之堂的态度、在评判小说价值时仍下意识地采取是否于治国有益、于治史有益的标准，但不可否认的是他对小说优势的认识促使他重视小说的文学性价值，在阅读唐传奇众篇后，他依自身审美感觉评价道：“如《毛颖》、《南柯》之类尚可，若《东阳夜怪录》成自虚、《玄怪录》元无有，皆但可付之一笑，其文气亦卑下亡足论。宋人所记乃多有近实者，而文采无足观。”¹对成自虚、元无有的评价是否公允有待商榷，但胡应麟对唐传奇的文笔辞藻有意识地比较区别是明了的，并且末尾他还延伸到宋人小说创作与唐人小说创作思想不同的比较上。宋人所作小说继承了唐传奇中效仿史传的一面，内容方面，大部分作品却一改唐传奇逞才雕琢词采华丽的风格，转向采取更为平实简练的语言进行创作，是以胡批评其“无足观”。

近代的唐传奇研究则不得不提民国时期以来的各位大家所作的贡献。除研究唐代小说的专门论著《唐代小说史话》外，程毅中先生在其版本学论著《太平广记》中提到对“传奇”的看法，他指出，“‘传奇’本来是一本唐代小说的专名，到后来就成为这一类小说的通称，大体上指篇幅比较长、文采比较好的文言小说，可是界限不太明确，很难和其他文言小说区别开来。后来又有人把戏曲也称作‘传奇’，更造成了混乱。从形式上看，传奇就是用传记体写的小说。它和传记的不同在于写的不是真人真事，往往是真人假事或假人假事，而关键在于传的是奇人奇事。”²程毅中指出唐传奇关键在于“奇人奇事”的内容特征，且支持传奇属于小说这一分类法。至于“传奇的文体”，李剑国曾在其著作《唐五代志怪传奇叙录》中进行了更进一步的说明，他强调道：“要之，志怪和传奇都不是题材学概念，而是文体概念。”³

虽然对于传奇和志怪的具体文体界定还有可以更清晰的余地，但李剑国非常清楚地对唐传奇的渊源作了定义，他认为，唐代许多成集的传奇小说，其具体内容实质是传奇与志怪相互融合的，二者是相互交叉相互依存的关系。传奇取法于六朝志怪，其“记奇”的创作追求也导致它的内容常常涉及志怪。但唐人所创作的志怪小说又不同于六朝志怪，一是因为作品中往往以作者的主观想象和虚构为主，作品内容给出的一些真实信息如人名、地名、朝代等多是为了虚构的剧情服务，让读者信以为真；二是因为有的作者在创作志怪小说时也受到了新的小说审美倾向的感染，更加着力铺陈，雕琢语言。初唐时的志怪小说在六朝志怪小说的基础上有了一些前

¹ 胡应麟《少室山房笔丛·二酉缀遗中》，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371 页。

² 程毅中《太平广记》，沈阳市：春风文艺出版社，1991 年版，第 2 页。

³ 李剑国《唐五代传奇叙录》，北京：中华书局，2017 年版，第 7 页。

进，但差别还不甚明显，仍然能看得出模仿为主的发展痕迹，越到后来，唐人创作的志怪小说中对展示文采一项的要求就越高，这种展示文采的创作观念在实际上为作者的声名服务，与唐传奇的功用价值相似。

总体而言，学界目前关于唐传奇的研究以文学研究、文献研究和文史结合的历史社会研究为主，关于唐代小说作品（包括唐传奇作品）中的称谓研究则以姓名研究为主。

前文中提到的汪辟疆和卞孝萱两位前辈，汪是近代研究唐代小说的学者，其《唐人小说》囊括了唐传奇中大部分经典作品，卞孝萱在汪之后，学术活跃期主要在 20 世纪。

21 世纪以来，学界对唐传奇中姓名的研究逐渐增多。在唐传奇中姓名研究方面，李效霞《从传奇看唐代士子为何热衷娶“五姓”女》（《文艺生活·文海艺苑》2009 年第 7 期）聚焦唐代士人热衷娶“五姓”女的现象，以《枕中记》为研究文本，对唐代“五姓”的社会地位、唐传奇《枕中记》反映的唐代社会现象、唐人以娶“五姓”女为理想的两大成因进行了分析，认为“五姓”女能够成为丈夫仕途上的助力，这些“五姓”女受到唐代士人青睐是由于其附带的政治价值。

同年发表的才志华的《唐传奇人物姓氏之文化考察——以〈唐人小说〉为例》（《呼伦贝尔学院学报》2009 年第 4 期 17）以汪辟疆的《唐人小说》中收录唐传奇篇目作为文本材料，研究这些篇目中出现唐代“贵姓”（即本文中的望姓）的频率，从而推断出“唐传奇作者有意无意的建构起小说的贵姓传统”¹。除列表说明贵姓出现频率的统计数据外，才志华还指出在《唐人小说》所录唐传奇中这些贵姓往往和其郡望一同出现，并举《霍小玉传》、《长恨歌传》、《柳毅传》、《樱桃青衣》等作品作为旁证。在此基础上，才志华进一步研究得出，唐传奇中出现的贵姓可以被分为两种类型：“名副其实的贵姓”和“名实不相符的贵姓”²。才志华认为，“唐人浓重的贵姓崇拜心理促成了贵姓传统的形成”³，贵姓传统也与唐传奇作者心态有关，她强调唐传奇作者构建的独特贵姓传统“富有时代特征”⁴，能帮助读者更好地理解唐传奇和唐代，这一结论与本文观点相符。

路学军的《简析唐代“五姓女”的礼法传承及其对姻族的影响》（《唐都学刊》2012 年第 2 期）一篇，则着眼于“五姓”女婚后的行为，认为“五

¹ 才志华《唐传奇人物姓氏之文化考察——以〈唐人小说〉为例》，《呼伦贝尔学院学报》，2009：17(4)，59-61。

² 才志华《唐传奇人物姓氏之文化考察——以〈唐人小说〉为例》，《呼伦贝尔学院学报》，2009：17(4)，59-61。

³ 同 1。

⁴ 同 1。

姓”女出身的“五姓”受到唐人追捧的原因并不在于其政治经济实力，而在于其文化修养和礼法传统，路学军认为，“五姓”女自小接受家族如女训女则一类的礼学教育，在礼乐一道上颇有追求，具体体现在“培养儒学学养”、“注重孝悌与亲尊方面的实践”、“家常居处之间妇道母仪”¹三个方面。他还指出“五姓”女在婚后的家庭中充当着“礼法担当”的角色，“五姓”的礼法要求通过出嫁的女子传入姻亲家族中，这些女子在嫁入夫族后在指导礼法规则、教育子孙后代和维系礼法风尚发挥了重要作用。

吕齐心的《唐传奇女性姓氏考察》（《传承》2016年第7期）着重研究唐传奇中出现的女性角色姓氏，文中同样提到了在唐传奇作品中多见贵姓女性。该文以鲁迅《唐宋传奇集》中所收录的30篇唐传奇作品为研究文本材料，考察其中出现的女性姓氏。吕齐心对这30篇唐传奇中的女性姓氏进行统计后得出观点：“女性人物姓氏的特别之处不外乎是当时名门望族之姓”²，并对这些贵姓女性角色进行主群分类探讨。该文将贵姓女性角色主群分为三类，分别是“人与人之恋、人与神之恋、人与非人非神之恋”³，在第一类中，吕齐心指出唐传奇作者不仅在描写情爱的作品中引入贵姓女性，而且还将贵姓安到一些身份为娼妓的女性角色上，这一有意将爱情故事女主人公设定为望姓女性的举动可能是“当时社会士人普遍存在对高门大姓女子的爱慕之情”⁴的反映。在第二类中，她认为唐传奇作者将对出身名门望族女性的追捧从凡人群体推及至神仙群体，在神人相恋的故事中，作为神一方的女性角色同样出身显赫。第三类中的贵姓女性角色也往往与出身贵姓的男主角相恋，在一些传奇作品中还存在人鬼相恋的情节。在此基础上，吕齐心将这种把唐传奇中女性角色设定为贵姓的文化现象归因于“唐代浓厚的门第观念以及时人对富贵权势的追求”⁵。

此外还有以唐人小说为研究对象的薄东昀的硕士论文《唐人小说“知名”叙事及信仰研究》（台湾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20年发表），该文以唐人小说中的“知名信仰”为研究重点，对“唐人小说中主角刻意隐藏，或执意知道、逼问主角姓名等等情节所出现的结构意义与文化现象”⁶展开探讨，从而“研究对他物、他人之名字的认识与掌握，产生、存在着对人

¹ 路学军《简析唐代“五姓女”的礼法传承及其对姻族的影响》，《唐都学刊》，2012：28(2)，33-38。

² 吕齐心《唐传奇女性姓氏考察》，《传承》，2016(7)，146-147。

³ 同上。

⁴ 同2。

⁵ 吕齐心《唐传奇女性姓氏考察》，《传承》，2016(7)，146-147。

⁶ 薄东昀《唐人小说“知名”叙事及信仰研究》，台湾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20。

与名字之间的实在联系信仰”¹。薄东昀在论文第一、二章中对唐前至唐代的“知名信仰”资料从“历史文化”、“文学叙事”、“宗教与政治的竞合关系”²三个面向进行耙梳。论文第三章和第四章则深入唐人小说文本进行分析，在第三章《唐人小说知名信仰叙事结构分析》中，“藉由叙事功能点的细腻考察，在唐人小说一系知名叙事中，所具有的独特之处在于叙事者耗费大量篇幅欲传达给读者‘仙凡殊异，仙界难至的讯息’。”³在第四章《唐人小说知名信仰叙事内容意涵深析》中，薄东昀通过具体剖析唐人小说名篇“归结出此系唐人小说作家们，于作品中便隐微地指出了其所认为成仙的核心即是心是否为情所牵。”⁴在此基础上，他得出结论：“唐人小说的‘知名’叙事，即承载着人们对于有限生命的探索”⁵。该文论述严谨，资料详实。

上述诸篇皆为唐代文学中姓名的研究成果，另外还有单独研究唐代姓氏的作品。如刘可维的《陇西李氏敦煌房考辨》（《敦煌研究》2008年第4期），就以唐代望姓“五姓七家”之一的陇西李氏族内的敦煌一房作为研究对象，对记载亡佚的李氏敦煌房世系重新考据，对以往关于敦煌房的研究进行考辨。刘可维首先就张书城《〈新唐书〉陇西李氏敦煌房辨疑》一文中李氏敦煌房应指“李陵的二十世孙李贤、李穆一支”的观点提出质疑，从史传记载和碑文记录两个方面展开考据，最终得出结论《辨疑》的观点有误——“李贤、李穆兄弟与陇西李氏敦煌房并无关系”⁶。在此基础上，刘可维进一步对陇西李氏敦煌房的真实身份展开考证，结合史传文本和墓志铭综合考察，最终复原了到敦煌公李茂四世孙为止的陇西李氏敦煌房世系。

又如周楠的《唐代山东四姓政风研究述评》（《黑龙江史志》2013年第17期），该文将学术界关于唐代山东四姓和山东士族（以崔、卢、李、郑、王为代表）的研究成果进行梳理和总结，阐明相关研究现状和缺憾，进而指出“研究唐代山东四姓士族的政风问题，首先需要对唐代社会变迁、社会文化特点加以考察。”⁷其次要解决“政风的含义以及唐代政风的考察

¹ 薄东昀《唐人小说“知名”叙事及信仰研究》，台湾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20。

² 同1。

³ 同1。

⁴ 同1。

⁵ 同1。

⁶ 刘可维《陇西李氏敦煌房考辨》，《敦煌研究》，2008(3)，109-111。

⁷ 周楠《唐代山东四姓政风研究述评》，《黑龙江史志》，2013(17)，30-31。

标准”、“政风与家风、门第的关系”、“从对比的角度看唐代山东四姓的政风”¹三大问题。

此外，尹建东等在专著《汉唐时期西南地区的豪族大姓与地方社会》中对从汉至唐代西南地区的豪族大姓的兴衰变化和这些豪族大姓在唐代对地方社会政治经济方面造成的影响进行了考察。

除姓名研究外，唐代称谓研究中的官职研究（包括官职称谓与选官、散官、勋官制度）也有一定的成果。熊伟在《唐代本阶官位的形成与勋官地位的沿革》（《郑州大学学报》2014年第3期）对唐代本阶官位和唐代勋官的历史由来及历史演变进行了考察，其中涉及唐初的散职和散实官名号、府兵军号、勋官等阶和勋官称谓（勋号）等。梁瑞在《唐代贬官散阶变化刍议》（《智富时代》2015年第2期）中考察唐代贬官制度，认为唐代“官员受贬时，散阶一般情况下也会随之下降。若诏令不降、贬后职官官阶高于或等同于散官官阶，则散阶不变”²。王政达、赵庆伟所著的《唐代幕府武将挂文职事官、文散官官衔现象研究》（《南都学坛》2015年第2期）指出唐代官职的设置清浊之分，且“以清官为贵”³，并指出安史之乱以后，一部分属于清官的文职官衔被授予幕府中的武将，清官官衔承担了曾经勋官的角色。周阳在《唐代挽歌歌题的职官书写义例》（《绵阳师范学院学报》2019年第12期）中以唐代挽歌中的歌题为研究对象，指出唐代官员挽歌歌题不同于常以谥号、庙号或陵名为歌题的皇帝和常以谥号、封号为歌题的皇室宗亲，而是同唐代复杂的官职称谓、官职制度有异曲同工之处，他指出：“在挽歌歌题的书写中，一般取职事官，而辅以其他官谥称号，这和唐代官制中以职事官为重相统一。至若歌主一生宦海浮沉，歌题一般取歌主最终官职，而非最尊官职，和唐代墓碑书写义例相类。”⁴朱旭亮和李军则在《分位与分叙：文武分途与唐前期散官体系的演进》（《西北大学学报》2020年第2期）一文中持唐太宗改武散官称谓是“为了建构具有‘贞观’色彩的政治生态”和“武散官的品阶、叙迁等制度比照文散官设计，体现‘文’之于‘武’在制度层面的先导优势”⁵的观点。

关于唐代其他称谓的研究，有朱傲蕾在《试论唐代笔记小说中亲属称谓语的外化》（《长春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1期）中提出，

¹ 周楠《唐代山东四姓政风研究述评》，《黑龙江史志》，2013(17)，30-31。

² 梁瑞《唐代贬官散阶变化刍议》，《智富时代》，2015(2)，273-274。

³ 王政达、赵庆伟《唐代幕府武将挂文职事官、文散官官衔现象研究》，《南都学坛》，2015(2)，28-33。

⁴ 周阳《唐代挽歌歌题的职官书写义例》，《绵阳师范学院学报》2019:38(12)，105-110。

⁵ 朱旭亮、李军《分位与分叙：文武分途与唐前期散官体系的演进》，《西北大学学报》，2020:50(2)，20-30。

唐代笔记小说中亲属称谓语外化现象出现频率较前代增加，且使用范围更广。她在2014年的《唐代小说中亲属称谓语行第特点分析》（《兰州教育学院学报》2014年第12期）一文中则指出唐代小说中亲属称谓语的“行第特点除了对上古行第体系的一定继承外，还有着自己的特点，如用‘大、二、三、四、小、长’等词或在亲属称谓语前用‘第+行第标志’标示行第，在一般的社会交往中，出现了以互称行第取代称呼名字的社会风俗。”¹ 杜景在《唐代行第称谓探究》（《兰台世界》2012年第27期）中则认为唐代称谓中行第代称已经被广泛使用，不仅在贵族阶层中同行而且为社会大众所接受。用语言学的方法研究唐传奇中称谓语的作品有中国学者智慧所作的《唐传奇社会称谓语初探——以〈莺莺传〉〈霍小玉传〉〈李娃传〉为例》一篇，该论文选取三篇唐传奇著名文本，从社会语言学的角度展开研究，考察了唐代的社会称谓语，并对称谓所反映的唐代社会经济政治文化进行了探究。但其内容中的“‘称谓’出自《晋书·孝武文李太后传》：‘虽幽显同谋，而称谓未尽，非所以仰述圣心，允答天人。宜崇正名号，详按旧典。’”²个人认为有待商榷。

总体而言，虽然唐传奇姓名研究是唐传奇称谓研究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且在研究成果数量上占有主要地位，但唐传奇姓名研究整体仍呈现出分散性和碎片化特点，即，一方面，在唐传奇姓名研究成果中，有具体研究某本唐传奇作品编辑如《唐人小说》中出现唐传奇作品内某类特殊姓名的相关现象的、有研究唐传奇中某类角色群体姓名的相关现象的、有研究唐传奇某种姓名现象与唐人思想联系的，都属于选取某一点着重研究，且有部分成果尽管观点十分出彩却止步于浅析，尚待继续探索，实际上，唐传奇姓名研究方面仍缺乏较为全面的整体研究；另一方面，关于唐朝姓氏的具体研究多有考证严谨、论述详实且引用大量材料的成果，但多从历史学和文献学的角度出发，且一般只涉及一到两个姓氏，至于文史互证则较少，从文学角度出发则更少。由此笔者以为在以版本严谨的大量唐传奇作品文本上进行姓名研究方面仍存在空白领域，值得继续梳理探究。此外，通过研究唐传奇中的姓名，也可以进一步厘清唐传奇在唐代的实际价值和唐人眼中唐传奇的实际作用，从而发掘出唐传奇在唐代除文学娱乐和“行卷”之外的更多功用。

¹ 朱傲蕾《唐代小说中亲属称谓语行第特点分析》，《兰州教育学院学报》，2014：30（12），3-4。

² 智慧《唐传奇社会称谓语初探——以〈莺莺传〉〈霍小玉传〉〈李娃传〉为例》，《邯郸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7：30（1），23-27。

三、各章要点和研究方法

在第一章“志怪与传奇中的称谓姓名变化”中，笔者从先于唐传奇产生并对其留下诸多方面影响的六朝志怪小说入手，对六朝志怪小说的发展历程进行梳理。六朝志怪小说的产生被学界视为中国古代小说的真正萌芽，这些作品篇幅有长有短，最短的不过数行，从内容来看许多有纪实的倾向，总体创作思想偏向于补史。但笔者通过阅读著名志怪小说东晋干宝所撰的《搜神记》的序言，提取出干宝的“游心寓目”¹说，并依此认为六朝志怪小说作者中已经有人意识到了小说除补史以外的文学价值和审美价值，尽管六朝志怪作者并没有如唐传奇作者一般发掘出使小说从先秦两汉难登大雅之堂的窘境中脱离出来的明确凭借。在这一发现的基础上，笔者选取同属梦母题的六朝的“焦湖庙祝”故事与唐传奇中“焦湖庙祝”衍生作品《枕中记》及同类作品《樱桃青衣》进行比较和分析，从文中称谓（姓氏代称、服饰代称、官职称谓、不同阶层称谓）的角度出发，探究同一母题的六朝志怪小说与唐传奇在内容、创作思想及文学作品映射的社会观念上的变化。

在第二章“重姓轻名：唐传奇人物称谓中的望姓与其时代性和潜在意蕴”中，笔者从唐传奇中最为特殊的姓名称谓“望姓”角度出发，以李剑国辑录的《唐五代传奇集》为本，按照李剑国将唐传奇整体创作分为五个阶段即“传奇初兴期、兴盛前期（单篇传奇文兴盛期）、兴盛后期（包括志怪传奇等集的传奇集兴盛期）、低落期、继续低落期”²，时间线横跨初唐至五代的分类方式，选取其中唐传奇兴盛期至低落期即中晚唐时期的传奇作品展开研究。笔者进行了自唐建中初年至天佑末年创作的唐传奇作品的文献梳理，并将文章中出现了望姓的作品制成表格，从而使望姓作为唐代特殊称谓对唐传奇创作者和作品的影响更加具有直观性，让唐代望姓在文学与社会观念中的渗透可视化。在文献梳理的基础上，笔者发现了唐传奇创作中三个较为特殊的主题，并逐一分析，这三个主题分别是“精怪求婚——望姓与精怪”、“人情鬼蜮——望姓与阴官”和“托生登仙——望姓与神仙”。

在第三章“真假姓名：唐传奇中的真实姓名与杜撰姓名现象”中，笔者选取唐传奇作品中相关研究较少的作品文本进行考察，分为“使用真名”、“杜撰姓名”两部分展开讨论。在第一部分中，笔者以这些唐传奇作品中蕴含的作者创作目的为标准，将使用真名的唐传奇作品分为“使用真名贬低讽刺”、“使用真名抬高美化”两种情况进行具体分析；第二部分中笔者则针对在精怪主题为主的唐传奇创作中出现的作者为精怪杜撰姓名的现象展开考察。通过研究这些唐传奇作品中出现的现象探求其反映出的唐人作者心态与唐传奇在唐代的实际功用。

在第四章即总结章“结论：唐传奇在唐代的历史现实意义”中，笔者综合前文所论，总结得出唐传奇的历史现实意义，并分为“一、唐传奇的新变与唐传奇的后世影响”和“二、唐传奇中的姓名所反映出的唐传奇功

¹ [晋]干宝《搜神记序》，干宝撰、汪绍门校注《搜神记》，北京：中华书局1979年版，“序”第2页。

² 李剑国《唐前志怪小说史》，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9年版，《凡例》第二页。

用与价值”两个部分进行论述。探讨了唐传奇相较唐前小说的新变与其对后世文学创作的影响，分析了唐传奇中的姓名创作与文人心理的联系，并指出唐传奇具有的两种性质分别是“从创作者立场出发的‘目的性’和从作品本身出发的‘工具性’”。

第一章 志怪与传奇中的姓名及称谓变化

一、从志怪到传奇

前文已提到，普遍认可六朝志怪在唐传奇的产生与发展中起到了至关重要不可或缺的作用。虽然本文的研究对象是中晚唐传奇中的姓名，但正如任何一种文学作品都不是陡然产生、都不能与其他文学作品及其前身全然割裂。在研究唐传奇创作中的姓名方面时，自然而然地就要先转向在其之前产生的唐前志怪小说，尤其是最为繁荣的六朝志怪小说中的姓名和相关称谓进行研究比对，这样才不至于使唐传奇姓名研究落入孤立的境地中去。

关于六朝志怪小说，学界多将其视为中国古代小说的初期产物，虽然已经有别于先秦两汉小说的寥落不成文，但与真正成熟的古代文言小说仍存在一段距离。鲁迅在中国古代小说和志怪小说研究方面贡献极大，其成果包括《古小说钩沉》、《中国小说史略》等，鲁迅评价六朝志怪小说“六朝人并非有意作小说，因为他们看鬼事和人事，是一样的，统当作事实”¹，他的唐传奇与唐前志怪之辩也极为分明，不止一次地在著作、演讲和论文中申明六朝志怪与唐传奇在创作思想上的根本性不同：“六朝时之志怪与志人底文章，都很简短，而且当作记事实；及到唐时，则为有意识的作小说，这在小说史上可算是一个大进步。”²李剑国在其著作《唐前志怪小说史》中也称志怪小说为“小说尚在雏形阶段”³的产物。

在一众唐前志怪小说中，值得一提的是东晋干宝在《搜神记序》中提出的“游心寓目”⁴思想，这四字虽一定程度上承认了志怪小说具有娱乐性，但结合其前后文来看，干宝仍未脱出“信奇”的范畴。在干宝眼中，尽管

¹ 鲁迅《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上）》，《国立西北大学、陕西教育厅合办暑期学校讲演集》，1925（3），本文系鲁迅一九二四年七月在西安讲学时的记录稿，经修订后收入讲演集（二）。

² 同上。

³ 李剑国《唐前志怪小说史》，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9年版，第22页。

⁴ [晋]干宝《搜神记序》，干宝撰、汪绍门校注《搜神记》，北京：中华书局1979年版，“序”第2页。

此书所搜集记录的对象大多是非人的神怪，但绝不能因此而降低其考证甄别的严谨标准。是以他不仅遍观前人记载，还在选录上严格挑选。即便如此，干宝仍是在序言中慎而又慎地铺垫道：“虽考先志于载籍，收遗逸于当时，盖非一耳一目之所亲闻睹也，亦安敢谓无失实哉！”¹在后文中又再三重申，“设有承于前载者，则非余之罪也。”“苟有虚错，愿与先贤前儒分其讥谤。”²因其中心思想乃是“明神道之不诬”³，即证明“神道”这一承受世人偏见已久的对象的存在合理性。干宝并没有超越当时志怪小说作者认同神鬼报应是真实存在的思维，他的记述是建立在他对于这些“神道”事迹的笃信之上的。应当说，干宝在搜集整理和润色各类神怪故事传说并将其最终撰写成书的过程中确实地得出了小说中也有值得品读体会的内容的结论，但结合整篇序言来看，此句有作者自谦之意，再加上序言中对于《搜神记》内容真假、是否有所凭依、作者搜集时如何辨别等方面多有说明，而在“游心寓目”处如蜻蜓点水，因而恐怕干宝也还并不能对他所撰小说《搜神记》真正可供“游心寓目”的关键在何处做出清晰扼要的判定与总结。同理，干宝认可小说并非不堪读，然而使小说从先秦两汉难登大雅之堂的窘境中脱离出来的究竟是什么，至少在序言里，干宝并没有给出一个令人信服的答案。事实上，直到唐传奇出现后，这一令小说蜕变的答案才随着一批又一批作者的创作和对唐传奇的丰富完善逐渐浮现。唐传奇的早期作品多有借用、沿用六朝志怪小说中主题和故事梗概的现象，在故事内容相似的基础上，唐人大多通过改编故事具体情节和增添关于故事内角色的细节描写使其形象更为丰满来对原有故事进行二次创作，而围绕姓名的创作正是这种改编与扩写的二次创作中的重要一环。

二、六朝志怪姓名称谓与唐传奇中姓名称谓：“焦湖庙祝”与其改编作品《枕中记》和同母题唐传奇《樱桃青衣》

¹ [晋]干宝《搜神记序》，干宝撰、汪绍楹校注《搜神记》，北京：中华书局1979年版，“序”第2页。

² 同1。

³ 同1。

上节提到，唐传奇对六朝志怪的继承不仅体现在其创作的风格与思想上，还从许多因袭六朝志怪故事主题和主要情节的唐传奇作品上展现。譬如后世耳熟能详的典故“黄粱一梦”的源起沈即济作品《枕中记》，其情节和主要思想实质上是对六朝志怪小说中“焦湖庙祝”故事（或称“焦湖庙巫”故事，《太平广记》辑并命名为《杨林》）的再创作，二者都有主人公枕上昏昏入睡，在梦中度过荣华显达顺风顺水的一生，极尽潇洒后忽然惊醒的情节，又如“南柯一梦”的源起李公佐《南柯太守传》，应脱胎于北朝志怪小说集《妖异记》中的《卢汾》一则。《妖异记》原书已亡，今本为《太平广记》后收入卷四七四昆虫二的《卢汾》一条，《太平广记》注出《穷神秘苑》，不知作者，“卢汾”是故事原名还是《广记》收录时更名亦不得而知。因故事中有“后魏庄帝永安二年七月二十日”¹句，推测《卢汾》应大致写于北朝。故事中的神异之物由枕头变为槐树，只是《南柯太守传》较之《卢汾》的寥寥数言，情节更为完满丰富，一波三折，两者相较，唐传奇于六朝志怪上的发展显而易见。

在《枕》、《南》之外，还有一篇收录于《太平广记》的唐传奇《樱桃青衣》，同样采取了主人公做梦的套路，只是不再使用枕头作为神异的凭借，反而在主人公的梦上作文章，细节上也多有改动，并且，《樱桃青衣》十分鲜明地折射出当时士人对于功成名就的具体想象，相比《枕》、《南》两篇，《樱桃青衣》中主人公做的梦不再是有因有果，受具体情境影响的“特殊”的梦，而是更加近似于直白地把当时代表成功的元素一股脑塞进梦中，在梦的内容上具有普适性。关于“焦湖庙祝”故事与《枕中记》、《卢汾》与《南柯太守传》之间的渊源、《枕中记》对“焦湖庙祝”、《南柯太守传》对《卢汾》的情节、结构、思想方面的继承，学界已有许多前辈进行过详尽而较为全面的论述，笔者再从这些角度进行阐述未免冗赘。而《南柯太守传》相比《枕中记》，更多地参照了《卢汾》故事，在《卢汾》的基础上扩写和详写了情节，较少地有意加入唐代具有特殊意义的望族姓氏和其他特殊称谓，相对而言与本论文的研究关系较浅。因此，笔者将从文本中出现的姓名称谓角度切入，比较《枕中记》中涉及的姓名、主人公称谓与“焦湖庙祝”原故事中的姓名称谓，并详细分析同属于梦母题，同为中唐唐传奇作品的《樱桃青衣》中涉及的姓名称谓，探究在继承六朝志怪小说故事的唐传奇作品中是如何有意无意地展现出唐人独有的创作思想和社会观念而与六朝小说相区别的。

¹ [宋]李昉《太平广记》，北京：中华书局，2013年版。

（一）从“焦湖庙祝”故事到《枕中记》文本中的姓名称谓变化

据李剑国在其论文《千古一梦：谈黄粱梦》中所言，“焦湖庙祝”故事的源头和雏形应追溯到东晋干宝作品《搜神记》，也有后世版本注刘义庆《幽明录》中载有此篇，李剑国指出二书中文本已经失传，于是“据诸书所引”¹，梳理重录，本文即依照李剑国重新整理后的版本，原文如下：

“焦湖庙有一柏枕，或云玉枕，枕有小坼。时单父县人杨林为贾客，至庙祈求。庙巫谓曰：“君欲好婚否？”林曰：“幸甚。”巫即遣林近枕边，因入坼中，遂见朱门琼室。有赵太尉在其中，即嫁女与林。生六子，皆为秘书郎。历数十年，并无思乡之志。忽如梦觉，犹在枕傍，林怆然久之。”²

坼，音同澈，据清代陈昌治刻本《说文解字》，坼，裂也。从土坼声。杨林从庙中玉枕上的裂隙投身而入，却见到了富丽堂皇的太尉府邸，文中仅仅写明杨林何时梦醒，在其何时入梦的描述上却是模糊处理，使得读者也不由同杨林一般，不知不觉间就沉入一场美梦。通观全篇不到一百三十字，出现的姓名称谓也仅有主人公杨林、巫、赵太尉三个而已，其中只有主人公杨林有确切姓名，也交代了身份背景。巫仅仅只是一个职业称呼，虽然与主人公有对话互动，但作者可能是出于增强故事神秘性和玄幻色彩的目的刻意忽略了巫的具体身份描述，至于仅出现了一次的赵太尉，恐怕比起其姓氏“赵”，更为重要的是他的官职“太尉”，其女所生的孩子才能如此出色，与太尉之女的婚姻也才能被巫高看一眼，称作“好婚”了。

再看唐传奇《枕中记》。《枕中记》，唐人沈既济所撰传奇文，此文唐时已收入陈翰编的《异闻集》。《太平广记》八十二即据《异闻集》录入，题为《吕翁》。《异闻集》已亡佚。比较两篇作品，《枕中记》首先在篇幅、结构和语言上就与《杨林》有了显著差异：作为沈既济传世的两篇唐传奇之一，《枕中记》全文逾一千三百字，是《杨林》的十倍有余。在作品开头，沈既济便先通过吕翁和卢生二人的对话将两种不同的人生价值观娓娓道来，吕翁身上体现出极为明显的道家思想，对于“适”的理解，是人能“观子形体，无苦无恙，谈谐方适”³，其无心功利的倾向十分明了，然而这种知足安适的想法甫一出口便遭到了卢生极为坚决的鄙弃：“吾此苟生耳。何适之谓？”⁴在吕翁的追问下，卢生才道出其对人生之适的想象

¹ 李剑国《千古一梦：谈“黄粱梦”》，《华北水利水电学院学报（社科版）》，2007：23(2)，54-58。

² 同上。

³ 沈既济《枕中记》，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一册，第450-466页。

⁴ 沈既济《枕中记》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一册，第450页。

和定义：“士之生世，当建功树名，出将入相，列鼎而食，选声而听，使族益昌而家益肥，然后可以言适乎。”¹这种冲突的观念不止存在于吕卢之间，从古至今，文人们就不断地在建功立业的远大理想与明珠蒙尘怀才不遇的现实中徘徊。在政治动荡，党争严重的时期，这种徘徊更是进一步变成不畏强权、清风傲骨思想和独善其身、避世归隐思想之间的拉扯。作者巧妙地引入一位“跳出三界外”的吕翁同深陷现实泥淖的卢生对话，讨论的看似是得道超脱之人与囿于红尘之士的观念差异，看似是蒙上神仙奇幻色彩的桥段，实际上涉及的却是在当时再现实不过的问题——唐人功利观。

《枕中记》由于详写了卢生梦中的仕途情况，出现了许多唐代官职称呼，除这些官职称呼以外，还有十四个姓名（或称谓），分别是“卢生”、“吕翁”、“清河崔氏女”、“神武皇帝”、“吐蕃悉抹逻”、“王君奂”、“萧嵩”、“裴光庭”、“高力士”和卢生的五个儿子“卢俭”、“卢传”、“卢位”，“卢侗”、“卢倚”²。其中真正在故事中有互动的角色仅吕卢二人，其他十二个姓名称谓多是起交代故事背景、加入真实人物从而使梦境更加真实的作用。

吕翁在后世本于《枕中记》的改编作品中被冠上了吕洞宾之名。宋代开始产生的吕祖信仰（即吕洞宾，道教全真派祖师，尊称吕祖）经元明清几乎遍及中国民间，不可避免地对文学创作产生影响。然而《枕中记》的吕翁与吕洞宾称得上毫无干系，早在南宋就有关于吕翁非吕洞宾的考辨：南宋吴曾《能改斋漫录》言，吕洞宾自称吕渭亲孙，吕渭为唐德宗朝臣，而《枕中记》中所述为开元年间事，吕翁为吕洞宾之说自然为谬谈。有说法称开元应为开成，“元”是讹字，但开成七年（公元837年）距德宗朝（公元779-公元805年）至多58年，又据吕洞宾自述其父为吕让，吕让乃贞元九年生人（公元793年），开成七年吕让不到知天命之年，其子吕洞宾就更不可能称“翁”了。记述吕姓人士求仙问道的作品不少，譬如原载晋代葛洪《神仙传》后收入《太平广记》卷九的《吕文敬》一篇，又如原载唐代卢肇《逸史》后收入《太平广记》卷二十三的《吕生》一篇。则将吕姓同道家、神仙术相结合的源头并非《枕中记》，至少在晋代就已经初露端倪。吕翁是否实有其人，学界未有定论，笔者以为吕翁的出现本质上是玄宗以来道教思想重兴的表现。

¹ 沈既济《枕中记》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一册，第450页。

² 沈既济《枕中记》，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一册，第450-466页。

《枕中记》里除两个主角之外出现的十二个姓名称谓中，值得注意的是“清河崔氏女”和“高力士”。《枕中记》中的卢生继承了“焦湖庙祝”中杨林关于婚姻的愿望，沿用了“好婚”情节。区别是沈放弃使用《杨林》中“赵太尉”式的高官之女，而改用“清河崔氏女”¹。清河崔氏是唐代五姓七家之一，这一改动体现了极强烈的唐人特色，因为随着唐代的衰亡，五姓七家也黯然退出历史舞台。需要说明的是，唐代的五姓七家所代表的世家望族，同后世大众眼中的“豪门”并不完全一样。陈寅恪曾在其著作《唐代政治史述论稿》中唐代的门第与士族研究一节指出，“所谓士族者，其初并不专用其先代之高官厚禄为其唯一之表征，而实以家学及礼法等标异于其他诸姓。”²隋唐继承了六朝以来的门第士族观念，虽然唐以后世人逐渐将门第与高官联系在一处，但不可否认的是，作为大族的崔李卢郑王，也会有家境贫寒的旁支，这些旁支出身的女眷却仍能凭借其姓氏而在婚姻市场“身价颇高”，叫人争相求娶。衡量女子婚姻价值的不再如《杨林》中一般是父亲的官职，而是女子出身的氏族和郡望。

唐代将望族与高官联系起来的转变极大程度上归因于武则天封后以后为了在朝中取得支持并形成自己的政治势力所采取的种种措施。如武则天打着唐高宗旗号将《氏族志》改为《姓氏录》这一举动，首当其冲的就是她的政敌——旧士族。据《资治通鉴》所载，“许敬宗等以其书不叙武氏本望，奏请改之，乃命礼部郎中孔志约等比类升降，以后族为第一等，其余悉以仕唐官品高下为准，凡九等。于是士卒以军功致位五品，豫士流，时人谓之‘勋格’。”³相比于后世文人所诟病的武则天即位后大量任用酷吏，苛待宗室并且杀死许多倾向李唐的士族的行为，这一看上去不沾丁点血腥的改书之举却是企图从根本上扼杀旧士族，如崔郑卢王的优越权力来源，即门第优势。唐代士人求娶望姓女的热潮一度令唐太宗感到忧心，太宗在武则天之前也意识到前朝旧士族的名望隐隐压过皇族这一危险，因而才会有《氏族志》的出现。但《氏族志》现实中并未令旧士族在民间嫁娶市场上的傲然地位受到很大冲击，相较而言武则天的举动则是在对旧士族造成重大打击的同时（打压或杀死士族出身的官员，流放官眷）潜移默化地影响了社会婚嫁风气。

¹ [唐]沈既济《枕中记》，载于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451页。

² 陈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论稿》，香港：中华书局香港分局，1974年4月版，第70页。

³ [宋]司马光《资治通鉴》，北京：中华书局，2007年第一版，第14册，卷二百《唐纪四》，第6315-6316页。

原文中“清河崔氏女”是一个工具性角色，她的出现是为了给卢生飞黄腾达的仕途提供基础，对她本人的描述仅有一句容貌的概述，卢生婚姻的目的却是她背后的家族的名望，和岳家支持下“资愈厚”的身家，崔氏是唐代婚宦风气中隐去姓名女子的缩影，她们正如一个个装饰华丽满载金银的箱篋，无论外表如何艳美，才华如何惊人，父族和夫家关注的只有箱中的金银，也就是妻子出身带来的财富和政治价值。卢生的姓氏同样出自五姓七家，但看原文中描述，恐怕卢生出身的家族到他这一辈已经没落，否则，卢氏子弟同崔氏贵女联姻本就是社会常态，不需要借助吕翁的神仙术到梦中寻求。到清河崔氏嫁与卢生一段，“焦湖庙祝”的普通人白日梦终于被唐代的士人梦所取代，唐代世俗婚姻政治思想影响之深，使得唐人哪怕是写笔下角色的一个白日梦，也失去了“焦湖庙祝”作者塑造一个贾客走运喜得太尉垂青的肆意，而是下意识地采用了贴近现实社会现象的情节：崔卢联姻。

原文中高力士仅在梦中皇帝回复卢生上疏时的诏书中出现，其言称：“卿以俊德，作朕元辅，出拥藩翰，入赞雍熙。升平二纪，实卿所赖，比婴疾疹，日谓痊平。岂斯沈痼，良用悯恻。今令骠骑大将军高力士就第候省，其勉加针石，为予自爱，犹冀无妄，期于有瘳。”¹骠骑将军这一武官官职在汉代已经出现，汉武帝任霍去病为骠骑将军，地位几同大将军，自此以后各朝代沿设，南北朝时期西魏北周在南北朝（北魏）兵制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为府兵制，为后来的隋代所继承。隋代新设立两个军府机构，骠骑府和车骑府，分别由骠骑将军和车骑将军统管，官秩正四品，唐代武官官制在隋的基础上又有改动，唐武官的最高官职为兵马大元帅，其次为兵马副元帅，但这两个官职多为应对战争，在战时临时由君王授予，实际并不算常职，二者之下就有骠骑大将军，到唐高宗时期将骠骑大将军改为武散官官职名，位从一品。散官，初指并非实职的官位，隋代开始设立，按《隋书·百官志下》“居曹有职务者为执事官，无职务者为散官”²即是。开皇六年又在此基础上分设文武散官，官名等第不同，唐代沿袭隋制，《旧唐书》卷四十二《职官志一》中就明确记载道“定用上柱国、柱国、上大将军、大将军、上轻车都尉、轻车都尉、上骑都尉、骑都尉、骁骑尉、飞骑尉、云骑尉、武骑尉，凡十二等，起正二品，至从七品”³。一般情况

¹ [唐]沈既济《枕中记》，载于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450-466页。

² [唐]魏征《隋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530页。

³ [五代]刘昫《旧唐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1234页。

下，臣子所获得的散官官职多是皇帝恩宠的体现，这一点与爵位相似，官员实职阶位不应高于其散官阶位，如唐文宗时期鸿胪寺卿（从三品）元敬散官职为银青光禄大夫¹（从三品），为其作墓志铭者为御史中丞（墓志铭刻于开成五年，御史中丞一职在会昌二年前官阶为正五品上，会昌二年后为正四品下，是以当时应为正五品上），散官职为光禄大夫（从一品）。散官最开始是授予有功之人，这些人可能领官而并无实职，但这一点在唐代逐渐被扭转，文武散官在唐代，尤其是高宗之后逐渐形成了独立而稳定的本阶官位体系。获得骠骑大将军这一武散官最高职位的宦官并非仅有高力士这一孤例，同为唐玄宗侍奉之人，杨思勳在战场上的凶名更胜高力士一筹。《旧唐书》载其多次冲锋陷阵，颇有凶名：

“预讨李多祚功，超拜银青光禄大夫，行内常侍。思勳有膂力，残忍好杀。从临淄王诛韦氏，遂从王为爪士，累迁右监门卫将军。开元初，安南首领梅玄成叛，自称‘黑帝’。与林邑、真腊国通谋，陷安南府。诏思勳将兵讨之。思勳至岭表，鸠募首领子弟兵马十余万，取伏波故道以进，出其不意。玄成遽闻兵至，惶惑计无所出，竟为官军所擒，临阵斩之，尽诛其党与，积尸为京观而还。十二年，五溪首领覃行璋作乱，思勳复受诏率兵讨之，生擒行璋，斩其党三万余级。以军功累加辅国大将军。后从东封，又加骠骑大将军，封虢国公。”²

杨思勳在受封后仍参与了多次战役，其官位很大程度是战功累积获得的。同为玄宗信重的宦官，高力士则更多参与内廷政事，近似于文臣的角色。不同于后世传说中的奸宦形象，唐史中对高力士的记载是较为正面的，《旧唐书》评价其“力士谨慎无大过”³，一生忠于唐玄宗，最后殉主。然而尽管高力士本人忠诚李唐，他所掌握的庞大权力仍然延伸出阴影——《旧唐书》所批评的“然自宇文融已下，用权相噬，以紊朝纲，皆力士之由”⁴是比较中肯的。在高力士之后又有李辅国等真奸佞权宦。《枕中记》原文中宦官出现了两次，一为卢生拜相后被同朝官员诬陷与边将勾结下狱时“其罹者皆死，独生为中官保之，减罪死，投驩州”⁵，一为卢生临死之前玄宗

¹ 靳花娜《唐故银青光禄大夫鸿胪卿元敬墓志铭并序》，《考释》，《文物鉴定与鉴赏》，2023(7)：17-20。

² [五代]刘昫《旧唐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3236-3237页。

³ [五代]刘昫《旧唐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3238页。

⁴ 同上。

⁵ [唐]沈既济《枕中记》，载于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450-466页。

派遣高力士问疾。《枕中记》中对卢生梦中官职升迁过程描写详细，卢生仕途最辉煌时得授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为正三品，实为宰相，在被诬流放起复后最终以中书令致仕，也是正三品。事实上在玄宗朝，正三品基本代表文官实职的最高等级，正一品不授，从一品到从二品基本为散官官职。然而作为文臣顶点的宰相一朝蒙难，却要由“中官”来保其不死，学界关于卢生真实身份的研究中多有依据其梦中政治道路中两贬两升，为宦官所救的经历推断的，由此发展出“杨炎说”、“张说说”等（目前学界已有的《枕中记》研究中，认为《枕中记》影射某个真实人物的有卞孝萱的“杨炎说”¹、程毅中的“元载说”、王梦鸥的“郭子仪说”、韩国人丁范镇的“张说说”²，其中卞孝萱在《〈枕中记〉主角原型三说质疑》³一文中，从家世、出身、仕宦、遭遇、结局、后嗣等方面考察，认为“张说说”“郭子仪说”“元载说”均不成立。），笔者以为，玄宗信任宦官一事已非秘辛，无论史书文学还是发掘的碑文墓志资料中都有依凭，既然君主信任宦官，那么在受难时文臣向宦官寻求庇护也寻常，譬如大将张守圭（一作珪）也曾贿赂宦官王仙童想要逃罪。这一情节可能的确呼应了真实历史人物，但倘若结合高力士出场的情节，则笔者以为沈即济两写宦官的重点或许不仅在于暗中交代卢生身份。文中卢生复官后领中书令职，封燕国公（从一品爵），可谓极尽恩荣。这类臣子弥留之时帝王为表恩宠往往会亲自探望，譬如房玄龄病重时，《旧唐书》载唐太宗“累遣中使候问。上又亲临，握手叙别，悲不自胜”⁴，又如魏征病重时，太宗也“舆驾再幸其第，抚之流涕”⁵，按卢生梦中所展现的政治经历，在仕途上堪称一生清正、文武双全，晚年虽然未免耽溺享乐，但子孙也都有所建树，并不是纨绔恶少，总体而言，卢生在为臣之道上是功大于过的，是以其临终时皇帝才会派了身边最为得用的中官前来视疾以表恩宠。文中称高力士为“骠骑大将军”，是武散官最高阶，历史上高力士的职权还要更高，按《大唐故开府仪同三司兼内侍监上柱国齐国公赠扬州大都督高公神道碑并序》中言，高力士还被授予开府仪同三司（从一品文散官，文散官最高阶）和齐国公（从一品爵），无论爵位或是官阶，高力士的级别都要高于卢生。《枕中记》中出现的高

¹ 卞孝萱《唐人小说与政治》，厦门：鹭江出版社，2003年版，第167-186页。

² 丁范镇《〈枕中记〉主角研究》，《唐代文学研究》，1994(5)：662-671。

³ 卞孝萱《〈枕中记〉主角原型三说质疑》，《西北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3(6)：49-55。

⁴ [五代]刘昫《旧唐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1664页。

⁵ [五代]刘昫《旧唐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1727页。

力士一节往往被认为是唐传奇效仿史传的创作方式的表现，不过是类似两唐书列传部分文臣生平的模式化表达而被忽略，又或者是作为历史证据来辅助猜测卢生的真实身份，私以为其蕴意不止于此。唐人在撰写唐传奇时极善于将作者的思想 and 某些政治倾向掺杂或埋藏在某些小角色的塑造和不甚起眼的情节叙述中，按王梦鸥先生在其《读沈即济〈枕中记〉补考》¹中所考，《枕中记》写成不早于建中二年，沈即济受杨炎被害连累，贬谪到东南地区，“是其好梦未酣，即遭警醒，按所体验，当有如〈枕中记〉中之卢生者”²。两年后的建中四年则正是中唐著名的泾原兵变爆发之时。泾原兵变是唐德宗对宦官群体态度转变的分界线，唐德宗前期对宦官管理严格，《旧唐书·本纪第十二·德宗上》记录他于大历十四年处置宦官收受贿赂一案手段严厉，使宦官心有忌惮不敢受贿。观史书记载，建中四年前唐德宗没有授予任何宦官以文武要职，足以见德宗前期并不是偏倚宦官的君主，然而泾原兵变爆发时，形势逆转，为德宗所器重的臣子举兵反叛，为德宗所疏远的宦官护送皇室逃难，在这场长达九月的兵变中毁灭的不仅是德宗削藩的努力，还有君臣间的信任。自此之后，德宗一改理政初期对宦官的冷遇，而走向了默许宦官专权的另一个极端。结合历史再来读《枕中记》中两处涉及宦官的情节，则原文在表达富贵荣华都如梦的主线之外，可能还包含着作者沈即济目睹德宗从满腹抱负、亲贤远佞的贤明君主到心灰意懒、偏信奸宦的庸碌之君，心理上的巨大落差所寄寓的不可明说的复杂感情，《枕中记》的成文年代或许还可以后推到贞元年间。

比较“焦湖庙祝”和唐人创作的《枕中记》不难发现，“焦湖庙祝”是对当时向往仕途的文人梦想较为纯粹的描绘，由于其创作时本于“梦想”的出发点，作者甚至为主人公安排了一个商贾的身份，这一安排总体来说是脱离现实的，才会令杨林忽而梦醒后生出如此大的落差感，使其怅然若失，久久不能释怀。“焦湖庙祝”故事的情感倾向仍是向往入仕做官的，《枕中记》则恰恰与其相反。虽然两篇都表达了人生如梦，繁华易逝的感悟，但“焦湖庙祝”停在了杨林梦醒惆怅的节点，留白供读者想象，《枕中记》却是明确地借卢生入梦前和梦醒后的转变道明与其入朝为官、为凡尘俗事所忧，不若寻仙访道、纵情山林之间的感悟。汲汲营营于俗世利禄的是未堪破者，经历一场大梦而顿悟的卢生终于能放下他曾经心目中最“适”的生活，接受吕翁“窒欲”的点拨。“卢生”与“杨林”最大的不同在于：杨林是不属于文人群体的被文人有意想象出的人物，他的存在是为了增强

¹ 王梦鸥《读沈既济〈枕中记〉补考》，《中国文哲研究集刊》，1991：1-10。

² 王梦鸥《读沈既济〈枕中记〉补考》，《中国文哲研究集刊》，1991：1-10。

梦与真的反差，为了使梦显得更加美好令人沉醉；卢生是属于文人群体的现实文人在文学作品中的投射，他的存在以及他梦中出现的各类真实姓名是为了使梦更真，也就使得梦境中坎坷的遭遇更加符合现实，令卢生大难临头惶然的悔叹“吾家山东，有良田五顷，足以御寒馁。何苦求禄？而今及此，思衣短褐、乘青驹，行邯鄲道中，不可得也。”¹更能让作为读者的文人感同身受。卢生身上也寄托着作者沈既济旁观和亲身经历唐代官场浮沉的复杂情感。

对比六朝志怪《焦湖庙祝》和唐传奇《枕中记》不难发现，《焦湖庙祝》可以被归类于“白日梦”范畴内的文学作品，而《枕中记》则是彻底的“文人梦”类文学作品。两者的区别在于《焦湖庙祝》仍倾向于普世愿望的想象与实现，这类愿望无非是升官发财喜结良缘子孙成才，只要主题不偏移，逻辑上要求不高，且因其载体为“白日梦”而神异色彩更重，可以脱离现实；而《枕中记》则倾向于唐代文人愿景的想象与实现，这类愿望植根于唐代的社会环境和政治风气与文人现实经历，因而虽然仍有神异色彩，但更强调逻辑性且紧扣现实、反映社会现象。这种差异着重体现在《枕中记》较《焦湖庙祝》多出的姓名称谓上。尤其是真实历史人物的出现和卢生经历的详写，令这篇本于荒诞的唐传奇兼备了讽刺现实、以古讽今的作用，相较于这篇唐传奇取材的原典六朝小说，唐人的创作动机已经不再是纯粹的记录，而是在原有故事基础上增加了议论部分，在原有动机中增添了劝诫的思想。

（二）唐传奇《樱桃青衣》中的姓名称谓

无独有偶，这种写梦而欲其真的做法在作者不详的《樱桃青衣》中更加明显，并且此篇讽刺现实意味恐怕较《枕中记》更浓。《樱桃青衣》²中角色姓名称谓有：范阳卢子、卢娘子（卢子之姑，嫁崔家）、青衣（代称，无确切姓名）；非角色名称有：郑氏妹及直接称官职代替姓名的“礼部侍郎”、“吏部侍郎”、“畿县尉”和“河南尹”。《樱桃青衣》的主人公同样姓卢，但与《枕中记》只言卢生家在山东而未曾详述其郡望不同的是，《樱桃青衣》开头便简洁明了地交代了他的郡望：“范阳卢子”³，范阳卢氏为“五姓七家”之一，这一出身直接影响到后文中的一系列情节。

¹ 沈既济《枕中记》，载于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451-452页。

² 缺名《樱桃青衣》，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一册，第1000-1006页。

³ 缺名《樱桃青衣》，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一册，第1000页。

《樱桃青衣》是这篇传奇原本的文名，还是《太平广记》在收录时采用和将《枕中记》改名为《吕翁》同样的做法所添的新名，不得而知。文名由两个名词组成，按照传奇内容，应解释为“提着一篮樱桃的青衣”，正是卢子入梦之初的引子。《樱桃青衣》描述衣着不止于篇名中的“青衣”一处，文中特别提到卢生姑姑一家除崔相国之外的衣着：“有四人出门。与卢子相见。皆姑之子也……二人衣绯，二人衣绿”¹“姑衣紫衣”²按照《旧唐书》中记载，武德四年八月唐高祖下令规定了唐代官员的衣饰制度，敕文中明确规定官员官阶达三品以上服紫衣，用玉饰；五品以上服朱衣，用金饰；六品以上服黄衣，六、七品用银饰，八、九品用鍮石带。”贞观四年修改为“三品已上服紫，五品已下服绯，六品、七品服绿，八品、九品服以青。”³敕令下达后在具体实行时出现一定困难，史载：“朝臣司礼少常伯孙茂道奏称：‘旧令六品、七品着绿，八品、九品着青，深青乱紫，非卑品所服。望请改八品、九品着碧。’”⁴于是在上元元年八月，高祖重新修改衣制为官阶三品以上官服为紫色，官阶四品穿深绯色官服，官阶五品穿浅绯色官服，官阶六品穿深绿色官服，官阶七品穿浅绿色官服，八品官服为深青色，九品官服为浅青色。唐代官服色位制度至此基本定型，如白居易流传甚广的《琵琶行》中“江州司马青衫湿”⁵一句就是对于官居末品者（白居易任江州司马时已被贬为文散官的从九品将仕郎，因而只能服青）服青的真实写照。

“青衣”在唐传奇中也经常用来指代高官和望族家中的婢女。如《上清传》中介绍上清时就写道其身份为窦相国宅第中颇受宠信的青衣，《霍小玉传》中介绍李益与小玉认识的鲍姓媒人也曾经是驸马家的青衣。青衣是奴婢较为文雅的称谓，青衣地位卑下，是主人家的财产，主人犯罪需受连坐，往往命运悲惨。樱桃这一水果，在中国古代常常被用作祭祀的供果，并且地位极高。樱桃是中国本土水果，因其在春季水果中是最早成熟的品类，也被视为是一年收获和生发的开始，《汉书·叔孙通传》就记载：“古者有春尝百果，方今樱桃熟……因取樱桃献宗庙。上许之。诸果献由此兴。”

¹ 佚名《樱桃青衣》，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一册，第1001页。

² 同上。

³ [五代]刘昫《旧唐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1328页。

⁴ [五代]刘昫《旧唐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1328页。

⁵ [唐]白居易《白氏长庆集》，北京：文学古籍刊行社，1955年版，第291-293页。

¹唐代除沿袭用祭祀宗庙的传统外，皇帝会在御园樱桃熟后举办樱桃宴，与臣子共摘樱桃，也会将樱桃赏赐给一些臣子以示恩宠，《太平御览》记载：“四年夏四月，上与侍臣于树下摘樱桃，恣其食，未后于葡萄园大陈宴席，奏宫乐至晦，每人赐朱樱两笼。”²然而在《樱桃青衣》中，卢子梦里的崔家青衣作为地位卑下家奴却可以提着一篮代表着权位与帝王宠幸的樱桃与他人分食，无怪乎洪升在《长生殿》中写道：“君王舅子三公位，宰相家人七品官。”³

按照唐代衣服色位制度，卢子的姑姑一家可谓钟鸣鼎食之族，不仅姑姑有服紫衣等同三品的殊荣，其膝下四子官位最低者也至少有七品。如此高门，按常理卢子作为一个频举不第，才华家产都无过人之处的穷书生是很难与之产生交集的。然而作者在此处的处理就显出其对现实官场的辛辣讽刺和行文的巧妙把握了。卢子在作为一个普通应举书生时，他的交谈对象是崔家地位最为卑贱的奴婢——青衣，并且是由卢子先行搭话，才能与青衣“同餐樱桃”⁴。但等到他与青衣交换了各自的身份信息后，凭借着范阳卢氏的出身，立时就为青衣所引荐，得以与这位嫁入崔家的表姑“卢娘子”会面。甫一见面，卢娘子即刻与卢子展开一场至关重要的交谈：“令坐，悉访内外，备谙氏族。”⁵这一番谈话实际上是在检验卢子范阳卢氏出身的真实性，一旦检验通过，卢子立刻获得了进入以崔、卢、郑等五姓七家通过婚姻织就的人脉网的通行证，在享受出身带来的政治红利的同时也作为几家之间利益交换的筹码参与联姻——卢娘子确认卢子未曾娶妻后便推荐了自己出身郑氏的外甥女之女为卢子之妻，至此，作者笔下唐代望族五姓七家的政治权力及关系网络开始显露。

卢郑二人的婚宴上，崔卢两家交好的前来庆贺者都是城中显贵，“凡三十余家，并在台省及府县官。”⁶卢子的聘礼和各类用品全部由崔家承包，不仅得一美妻，还在政治界名流眼中正式留下了印象。再看从前作为卢子进入朝堂最大的拦路虎科举，从此以后也不再是问题，才华文笔都不够出彩也无碍，因为有着过硬的靠山，必然榜上有名：“俄而不觉又及秋试之

¹ [汉]班固《汉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1642页。

² [宋]李昉等《太平御览》，北京：中华书局，1960年版，第4298页。

³ [清]洪升《长生殿》，北京：文学古籍刊行社，1955年版，第三折《赂权》，第7页。

⁴ 《樱桃青衣》，作者不明，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一册，第1001页。

⁵ 同上。

⁶ 同4。

时，姑曰：‘礼部侍郎与姑有亲，必合极力，更勿忧也。’明春遂擢第。”¹唐代的科举制度主要有进士明经两科，而科举及第后，新及第的进士和明经还要经历选官制度中的守选流程，按王勋成于其著作《唐代铨选与文学》中所考，唐代自守选制度出台后，凡及第者需要先守选三年，三年后方可参与由吏部举办的铨选，铨选通过后由朝堂授官。王勋成在其论文《从选举制审视唐人的及第登科入仕》中提到，“若想提前入仕，可参加制举试或吏部科目选试，登科后立即授官。”²然而有着望族人脉护持，卢子注定无需为守选而担忧：“又应宏词，姑曰：‘吏部侍郎与儿子弟当家连官，情分偏洽，令渠为儿必取高第。’及榜出，又登甲科，授秘书郎。”³此处所提到的卢子参与的宏词考试也别有深意，“唐代宏词科设置之初是吏部为了解决‘格限未至’的才能之士迁转问题，后来变为及第进士赖以解决释褐问题的最重要科目。”⁴尽管卢子本人或许并非具有能够破格录用才华的能人，但他的家族却有与吏部侍郎关系亲近的能力，对于吏部侍郎而言，帮扶亲近家族的子弟不过举手之劳，是稳赚不赔的买卖。然而在崔卢两家看来，卢生这次宏词考中后被授的秘书郎一职仍不足以成为望族人脉网的助力，于是卢娘子再度相助：“姑云：‘河南尹是姑堂外甥，令渠奏畿县尉。’数月，敕授王屋尉，迁监察，转殿中，拜吏部员外郎。”⁵兜兜转转一番奋力，卢子作为崔卢郑三家共同的姻亲，终于成为吏部这一手握实权部门的一员，从此，卢子的官阶步步高升，仕途一帆风顺，直至相位。细读完梦中一段，不难发觉，卢子所获得的一切政治权力都是基于背后的几大望族，归根结底，卢子并不重要，将卢子换成崔子、郑子，在这个梦中也能和他一样位极人臣，他是唐代望族姻亲政治联盟中入仕子弟的缩影，是望族利益交换的工具，当他没有任何权力时，他的任务是服从望族安排、配合望族计划，当他凭借望族出身获得政治权力后，他的任务就是反哺望族，成为望族的新兴政治力量。由此再看文末卢子的感叹“人世荣华穷达，富贵贫贱，亦当然也，而今而后，不更求官达矣！”⁶更觉意味深长。出身范阳卢氏的主人公经一梦都自觉被家族保驾护航的一生索然而已，不愿再

¹ 《樱桃青衣》，作者不明，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一册，第1001页。

² 王勋成《从选举制审视唐人的及第登科入仕》，《文学遗产》，2010（3），56-66。

³ 同1。

⁴ 金滢坤《士林华选：唐代博学宏词科研究》，《历史研究》，2018（1），52-67。

⁵ 《樱桃青衣》，作者不明，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一册，第1001-1002页。

⁶ 《樱桃青衣》，作者不明，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一册，第1002页。

入仕途，没有望族出身的普通举子，在唐代的官场中又会如何？科举成绩，官职选任，在作者笔下望族眼中仅仅需要与交好者和姻亲拜托一番，难倒无数士人的一应关卡便迎刃而解。《樱桃青衣》中描述的朝臣裙带关系、拉帮结党猖獗至此。尽管文学作品于现实有夸大之嫌，然作者对现实的失望和对官场的辛辣讽刺溢于言表。相比《枕中记》，《樱桃青衣》具有更鲜明的时代色彩，与六朝志怪小说的梦母题作品相比有着更深的唐代社会思想烙印，其文中的称谓都在作者的有意安排下有着特殊意义，作者用一个个在唐人看来具有特殊意义的姓名与称谓，巧妙地将真实意图串联在细节中，令唐时的读者一读即懂，创作手法如故事情节中的梦中梦一般将虚构的情景与现实社会结合，是一篇成熟且优秀的讽刺现实作品。

第二章 重姓轻名：唐传奇人物称谓中的望姓与其时代性和潜在意蕴

第一章中笔者对唐传奇进行了溯源研究，并将同一母题的六朝志怪小说与中唐时期唐传奇作品作了比较，从文本中的姓名称谓出发，有依据地对唐传奇与六朝志怪的差异、唐传奇在六朝志怪基础上的发展、唐传奇创作思想的变化展开了论述。在本章中，笔者则要深入中晚唐时期唐传奇作品的文本进行具体研究，探求唐传奇人物称谓中的望姓所具有的特殊性、时代痕迹，和用望姓作为人物称谓所反映的社会历史现实，以及涉及望姓唐传奇的创作中蕴含的唐代作者与读者心照不宣的社会共通知识与后代读者之间的认知差异等。

绪论中提到，本文的研究文本材料来源为李剑国著作《唐五代传奇集》，该作分为五编，总计一百卷，共六册，李剑国在其中对所收录的所有唐传奇作品进行了多方位、全面考校，综合多种唐传奇现存的明、清、近代抄本和多版《太平广记》以及文人札记中涉及唐传奇篇目的记载相互比较，最终选取合适可靠的版本辑录，在每篇文末也详细地列出了文中可能有争议的字词句出处，以及作者考证依据，是一部严谨详实、体量博大的著作，值得每位唐传奇研究者细读学习。在阅读海量文本的基础上，李剑国将唐传奇创作创造性地分为“初兴期”、“兴盛前期”、“兴盛后期”、“低落期”和“继续低落期”。在时间跨度上，分为“武德初至大历末”¹、“建中初至太和初”²、“太和中至乾符末”³、“广明至天佑末”⁴、和五代十国五个历史阶段。笔者以中晚唐即“兴盛前期”、“兴盛后期”、“低落期”三个时期的作品作为研究对象进行文本梳理，并选取其中出现了唐代特殊称谓望姓的作品列出表格，在表格和文本阅读的基础上展开分析。

唐代望姓，最为人所熟知的当属五姓七家，即博陵、清河崔氏，陇西、赵郡李氏，范阳卢氏，荥阳郑氏和太原王氏，此七家大多承自汉魏，地位崇高不假。但在这些“老牌”望族之外，随着唐代社会和政治的发展，又涌现出许多新贵，以及一些知名度不及七家但也能跻身望族之流者，例如关西六姓（京兆韦氏、河东裴氏、河东薛氏、河东柳氏、弘农杨氏、京兆

¹ 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一册，序，第二页。

² 同上。

³ 同1。

⁴ 同1。

杜氏)和代北士族(河南窦氏、宇文氏、独孤氏、长孙氏),笔者将这三类一并视为望姓,并以此作为选取中晚唐时期唐传奇中涉及望姓作品的标准,按照《唐五代传奇集》中所列出的不同历史时期分别制表。

表 2.1 创作时间:建中初-太和中,《唐五代传奇集》共收录 111 篇

	具体 信息 作品名称	创作年代	出现的大姓	出现的郡望	作者	备注
1	《离魂记》	建中初-太和中	王	清河、太原	陈玄佑	
2	《任氏传》	建中初-太和中	韦、王、郑		沈既济	
3	《枕中记》	建中初-太和中	卢、崔	清河、山东	沈既济	有婚姻事
4	《张李二公》	建中初-太和中	李、王		戴孚	
5	《王琦》	建中初-太和中	李、王	太原	戴孚	
6	《仇嘉福》	建中初-太和中	崔		戴孚	
7	《阎庚》	建中初-太和中	王		戴孚	
8	《杨珣》	建中初-太和中	杨		戴孚	
9	《李霸》	建中初-太和中	李		戴孚	
10	《李陶》	建中初-太和中	李、郑	陇西	戴孚	
11	《王玄之》	建中初-太和中	王		戴孚	
12	《韦璜》	建中初-太和中	韦		戴孚	
13	《蔡四》	建中初-太和中	王		戴孚	
14	《崔明达》	建中初-太和中	崔	清河	戴孚	
15	《裴龄》	建中初-太和中	裴		戴孚	
16	《宇文覿》	建中初-太和中	宇文		戴孚	
17	《郜澄》	建中初-太和中	裴		戴孚	
18	《杨伯成》	建中初-太和中	杨		戴孚	
19	《李参军》	建中初-太和中	李、萧、王		戴孚	婚姻(高姓+高

						官)
20	《李氏》	建中初-太和中	李、韦		戴孚	狐求婚姻
21	《韦明府》	建中初-太和中	韦、崔		戴孚	狐假崔姓求婚
22	《李麋》	建中初-太和中	李、郑、萧		戴孚	狐女假郑姓嫁李
23	《王生》	建中初-太和中	王		张荐	
24	《梁大同古铭记》	建中初-太和中	郑、李(吉甫)	赵郡	李吉甫	末言李林甫不容人
25	《秀师言记》	建中初-太和中	崔、李		缺名	崔李联姻
26	《稚川记》	建中初-太和中	李、杨、郑(仲)	姑臧、葭阳	郑仲	
27	《妙女》	建中初-太和中	崔、韦、李、薛	宣州	陈劭	韦李两姓为神仙
28	《窈凝妾》	建中初-太和中	窈、柳、崔、李	博陵	陈劭	
29	《东严寺僧》	建中初-太和中	崔	博陵	陈劭	
30	《皇甫恂》	建中初-太和中	薛、王		陈劭	薛氏地府做官
31	《李咸》	建中初-太和中	李、王	太原、赵郡	陈劭	
32	《卢仲海》	建中初-太和中	卢		陈劭	
33	《王垂》	建中初-太和中	王、卢	太原、范阳	陈劭	
34	《萧遇》	建中初-太和中	萧、卢、李		陈劭	
35	《卢頊》	建中初-太和中	卢、王、杨	范阳、弘农	陈劭	
36	《李哲》	建中初-太和中	李、韦		陈劭	
37	《韦讽女奴》	建中初-太和中	韦		陈劭	
38	《王抡》	建中初-太和中	王、李(林甫)、裴(敦复)、李(邕)		陈劭	李林甫为杨国忠所代
39	《洞庭灵姻传》	建中初-太和中	柳、薛、卢、郑、李	范阳、清河(张)、陇西	李朝威	又称《柳毅传》，龙女假托卢氏女
40	《柳氏传》	建中初-太和中	李		许尧佐	

41	《古岳渎经》	建中初-太和中	李、杨、卢、裴	陇西、弘农、范阳、河东	李公佐	
42	《莺莺传》	建中初-太和中	崔、郑		元稹	
43	《崔徽歌序》	建中初-太和中	崔、裴		元稹	
44	《长恨歌传》	建中初-太和中	杨	弘农	陈鸿	
45	《李章武传》	建中初-太和中	李、崔、王、杨	清河	李景亮	
46	《李赤传》	建中初-太和中	李		柳宗元	言厕鬼事
47	《记异》	建中初-太和中	王		白居易	
48	《卢逍遥传》	建中初-太和中	卢		李象先	
49	《烟中怨解》	建中初-太和中	杨		南卓	
50	《异梦录》	建中初-太和中	李、卢、独孤、韦、王	陇西、范阳、京兆、太原	沈亚之	
51	《湘中怨解》	建中初-太和中	韦、郑		沈亚之	
52	《崔少玄传》	建中初-太和中	崔、卢、王、韦	琅琊	王建	崔卢婚姻，崔为神女
53	《卢陲妻传》	建中初-太和中	崔、卢、王、长孙	范阳	长孙滋	故事同上
54	《上清传》	建中初-太和中	窦、裴		柳程	言窦参陆贽政斗
55	《刘幽求传》	建中初-太和中	卢、裴		柳程	
56	《东阳夜怪录》	建中初-太和中	王、卢	琅琊	王洙	卢为“驴”拆分
57	《三梦记》	建中初-太和中	李、窦、韦	陇西、扶风、京兆	白行简	
58	《李娃传》	建中初-太和中	李	荥阳	白行简	荥阳为某生郡望
59	《瞿童述》	建中初-太和中	杨、萧		温造	
60	《柳及传》	建中初-太和中	柳	河南	孟弘微	
61	《蔡少霞》	建中初-太和中	郑（还古）		薛用弱	郑还古不在情节中
62	《王维》	建中初-太和中	王、郑（虔）、崔（圆）		薛用弱	

63	《李清》	建中初-太和中	李	北海	薛用弱	
64	《韦仙翁》	建中初-太和中	韦		薛用弱	
65	《李子牟》	建中初-太和中	李		薛用弱	
66	《贾人妻》	建中初-太和中	王		薛用弱	
67	《卫庭训》	建中初-太和中	韦		薛用弱	
68	《李纳》	建中初-太和中	李、王		薛用弱	
69	《刘元迥》	建中初-太和中	李		薛用弱	
70	《裴越客》	建中初-太和中	裴		薛用弱	裴与张尚书女联姻
71	《丁岩》	建中初-太和中	王		薛用弱	
72	《后土夫人传》	建中初-太和中	韦	京兆	缺名	言武则天臣子韦安道
73	《樱桃青衣》	建中初-太和中	卢、崔、郑	范阳	缺名	
74	《霍小玉传》	建中初-太和中	李、薛、郑、卢、 韦	陇西	蒋防	言及卢家女聘财极高

表 2.2 创作时间：太和中-乾符末，《唐五代传奇集》共收录 292 篇

	作品 名称 具体信息	创作年代	出现的大姓	出现的郡望	作者	备注
1	《郑仁钧》	太和中-乾符末	郑、杨（国忠）、 崔		韦绚	言杨家遭难姻亲得免 事
2	《裴谖》	太和中-乾符末	裴、李、崔		钟辂	出现真实人名
3	《刘邈之》	太和中-乾符末	杨		钟辂	
4	《武殷》	太和中-乾符末	郑、韦	邺郡	钟辂	言婚姻前定事
5	《李敏求》	太和中-乾符末	李、柳、韦	赵郡	钟辂	李韦婚姻，姻亲得 官
6	《杜思温》	太和中-乾符末	韦		钟辂	
7	《李相国》	太和中-乾符末	李、王、卢		钟辂	以揆才华族望，留假府

						职
8	《薛少殷》	太和中-乾符末	薛、王、李	河东	钟辂	
9	《杜子春》	太和中-乾符末	卢		牛僧孺	
10	《裴谡》	太和中-乾符末	裴、王		牛僧孺	言及櫻桃園
11	《韦氏》	太和中-乾符末	韦、裴、王	京兆、清河(张)	牛僧孺	言及櫻桃林
12	《柳归舜》	太和中-乾符末	柳	吴兴	牛僧孺	
13	《崔书生》	太和中-乾符末	崔		牛僧孺	
14	《来君绰》	太和中-乾符末	李		牛僧孺	
15	《曹惠》	太和中-乾符末	王		牛僧孺	
16	《顾总》	太和中-乾符末	王(粲)		牛僧孺	言轮回转世
17	《周静帝》	太和中-乾符末	李		牛僧孺	
18	《袁洪儿誇郎》	太和中-乾符末	王	琅琊	牛僧孺	鬼妻
19	《张左》	太和中-乾符末	薛		牛僧孺	耳中国家前世今生
20	《萧至忠》	太和中-乾符末	崔、萧、卢		牛僧孺	
21	《李訥》	太和中-乾符末	李、崔、卢、王		牛僧孺	崔卢联姻，卢任仙官
22	《刘法师》	太和中-乾符末	薛		牛僧孺	薛不入故事
23	《张宠奴》	太和中-乾符末	王		牛僧孺	
24	《尹纵之》	太和中-乾符末	王		牛僧孺	猪精借王姓
25	《王煌》	太和中-乾符末	王、裴	太原、河东	牛僧孺	
26	《岑曦》	太和中-乾符末	郑		牛僧孺	
27	《崔环》	太和中-乾符末	崔、薛	安平	疑为牛僧孺	崔父为阴官
28	《吴全素》	太和中-乾符末	王		疑为牛僧孺	
29	《掠剩使》	太和中-乾符末	韦、裴、崔	杜陵	疑为牛僧孺	裴为阴官
30	《李沈》	太和中-乾符末	李、崔	陇西、清河	疑为牛僧孺	李擢为阴官
31	《齐推女》	太和中-乾符末	李	陇西	缺名	刺史女嫁李
32	《杨娼传》	太和中-乾符末	杨		房千里	

33	《崔朴》	太和中-乾符末	崔、杨、李、王		吕道生	言真实人物杨炎失信
34	《段文昌》	太和中-乾符末	裴、韦		吕道生	
35	《袁天纲》	太和中-乾符末	窦、王、韦、李		吕道生	相面真实人物
36	《张同藏》	太和中-乾符末	裴、李、卢	河东、清河(张)	吕道生	
37	《神异记》	太和中-乾符末	崔(宣)		缺名	
38	《王生》	太和中-乾符末	王、李、裴		缺名	
39	《贾笼》	太和中-乾符末	杨、李、卢			
40	《仆仆先生》	太和中-乾符末	王、李、崔		缺名	
41	《独孤穆》	太和中-乾符末	独孤、杨	河南	缺名	人鬼情缘，隋皇室
42	《华狱灵姻传》	太和中-乾符末	韦		缺名	人神相恋致人亡
43	《薛放曾祖》	太和中-乾符末	薛		缺名	人被神隐
44	《白皎》	太和中-乾符末	王		缺名	
45	《李令续》	太和中-乾符末	李		缺名	人狐交往
46	《萧洞玄》	太和中-乾符末	王	长安	薛渔思	与《杜子春》相似
47	《韦丹》	太和中-乾符末	韦		薛渔思	
48	《吕群》	太和中-乾符末	李(夷简)		薛渔思	李夷简仅在结尾出现
49	《李敏求》	太和中-乾符末	李、柳		薛渔思	柳为阴官
50	《独孤遐叔》	太和中-乾符末	独孤		薛渔思	
51	《卢佩》	太和中-乾符末	卢、王、李		薛渔思	仙与人妻
52	《韦浦》	太和中-乾符末	韦	寿州	薛渔思	
53	《郑训》	太和中-乾符末	郑、李、崔、裴、卢、韦	华阴	薛渔思	望姓者几乎皆有官
54	《韦齐休》	太和中-乾符末	韦、王、裴		薛渔思	韦裴联姻
55	《许琛》	太和中-乾符末	王、武		薛渔思	武为阴官
56	《崔绍》	太和中-乾符末	崔、王、李、郑	博陵、陇西、荥阳	薛渔思	地府大王与崔是亲家，崔父任阴官，大

						王前前任姓李
57	《卢从事》	太和中-乾符末	卢		薛渔思	
58	《李自良》	太和中-乾符末	李		薛渔思	疑诬李自良
59	《宣州昭亭山梓华君神祠记》	太和中-乾符末	崔、卢		崔龟从	
60	《李行脩》	太和中-乾符末	李、王		温馥	李王联姻
61	《韦丹》	太和中-乾符末	韦		缺名	
62	《刘立》	太和中-乾符末	杨、崔、郑		缺名	转世
63	《崔玄微》	太和中-乾符末	崔、杨、李		郑还古	杨李为花精
64	《崔无隐》	太和中-乾符末	崔	博陵	郑还古	言转世轮回报应
65	《李序》	太和中-乾符末	李、王、长孙	寿州、河南	郑还古	李为阴官
66	《崔书生》	太和中-乾符末	崔、王	博陵	郑还古	人鬼情
67	《李全质》	太和中-乾符末	李	陇西	郑还古	
68	《沈恭礼》	太和中-乾符末	李、王	江淮	郑还古	
69	《薛淙》	太和中-乾符末	薛		郑还古	
70	《郑洁》	太和中-乾符末	郑、李、崔	荥阳	郑还古	郑李联姻
71	《李黄》	太和中-乾符末	李、郑	陇西	郑还古	李郑联姻
72	《卢李二生》	太和中-乾符末	卢、李		卢肇	
73	《李林甫》	太和中-乾符末	李		卢肇	言李林甫有仙缘
74	《崔生》	太和中-乾符末	崔		卢肇	崔生娶仙人之女
75	《刘晏》	太和中-乾符末	王		卢肇	
76	《裴老》	太和中-乾符末	裴、王		卢肇	
77	《太阴夫人》	太和中-乾符末	卢		卢肇	人间富贵好过白日升仙
78	《华阳李尉》	太和中-乾符末	李		卢肇	
79	《乐生》	太和中-乾符末	裴		卢肇	冤魂索命，上告天

						帝
80	《卢叔敏》	太和中-乾符末	卢、崔、郑		卢肇	暗含崔卢联姻，枉死者托梦
81	《李藩》	太和中-乾符末	李、崔		卢肇	李崔联姻
82	《李敏求》	太和中-乾符末	李、卢		卢肇	
83	《李君》	太和中-乾符末	李		卢肇	故事情节同《牛生》相似
84	《孟简》	太和中-乾符末	李、独孤		卢肇	讽李逊昏聩
85	《李谟》	太和中-乾符末	李、独孤		卢肇	
86	《嵩岳嫁女》	太和中-乾符末	李		李玫	奸吏贿赂得长生、人神婚姻、李非主角
87	《荥阳氏》	太和中-乾符末	疑为郑李，文中未明说	荥阳、陇西	李玫	
88	《三史王生》	太和中-乾符末	王		李玫	
89	《韦鲍生》	太和中-乾符末	韦		李玫	
90	《杨祯》	太和中-乾符末	杨		李玫	
91	《齐君房》	太和中-乾符末	李		李玫	文中李为李玫
92	《大业拾遗记》	太和中-乾符末	杨、裴、宇文		缺名	言隋唐改朝换代事
93	《裴氏子》	太和中-乾符末	裴	长安	皇甫氏	
94	《拓跋大郎》	太和中-乾符末	裴、李		皇甫氏	裴、李礼遇异人
95	《薛尊师》	太和中-乾符末	薛		皇甫氏	薛“家世荣显”
96	《王卿》	太和中-乾符末	王		皇甫氏	王卿遇天师
97	《陆生》	太和中-乾符末	王		皇甫氏	高官权贵不同
98	《胡芦生》	太和中-乾符末	韦、李、崔、郑	荥阳（郑）	皇甫氏	崔李联姻、韦郑联姻因婚得官
99	《华严和尚》	太和中-乾符末	裴		皇甫氏	裴郎中为和尚门生
100	《崔尉子》	太和中-乾符末	崔、卢、王	清河、荥阳、太	皇甫氏	崔子报父仇

				原		
101	《韦氏》	太和中-乾符末	韦、裴	京兆	皇甫氏	韦氏遇龙
102	《南阳士人》	太和中-乾符末	王		皇甫氏	
103	《杨敬真》	太和中-乾符末	杨、王、崔		李复言	杨姓农女随仙人赴宴后成仙
104	《辛公平》	太和中-乾符末	王、李		李复言	预言
105	《麒麟客》	太和中-乾符末	王		李复言	
106	《卢仆射从史》	太和中-乾符末	卢、李		李复言	通灵、打发尘世烦劳不如做鬼之感
107	《李岳州》	太和中-乾符末	李（俊）		李复言	言冥吏报进士，报恩改得官时间，可能讽刺官场顶替风气，言及真实人物
108	《韦令公臯》	太和中-乾符末	韦		李复言	言及真实人物傲慢不识人
109	《薛伟》	太和中-乾符末	薛、裴、王		李复言	言人变鱼
110	《窦玉妻》	太和中-乾符末	王、崔		李复言	崔为阴官，嫁女书生
111	《钱方义》	太和中-乾符末	王、裴		李复言	
112	《张逢》	太和中-乾符末	郑		李复言	言人变虎
113	《定婚店》	太和中-乾符末	韦、王	杜陵	李复言	言婚姻前定
114	《叶令女》	太和中-乾符末	卢、郑、韦		李复言	虎负卢女送于郑
115	《梁革》	太和中-乾符末	崔		李复言	
116	《李卫公靖》	太和中-乾符末	李		李复言	言李靖官职为龙宫奇遇所得
117	《李绅》	太和中-乾符末	李		李复言	
118	《韦氏子》	太和中-乾符末	韦		李复言	言胞亲之间有感应，人死化

						为乌鸦探看亲人
119	《唐俭》	太和中-乾符末	薛、韦、裴		李复言	
120	《张老》	太和中-乾符末	韦、王		李复言	明言望族女不可下嫁
121	《尼妙寂》	太和中-乾符末	李（公佐）		李复言	
122	《党氏女》	太和中-乾符末	王		李复言	
123	《齐饶州》	太和中-乾符末	韦		李复言	
124	《王国良》	太和中-乾符末	王		李复言	
125	《裴沆再从伯》	太和中-乾符末	裴		段成式	
126	《一行》	太和中-乾符末	裴		段成式	
127	《僧侠》	太和中-乾符末	韦		段成式	
128	《周皓》	太和中-乾符末	薛		段成式	
129	《崔罗什》	太和中-乾符末	崔	清河	段成式	
130	《僧智圆》	太和中-乾符末	郑、韦		段成式	
131	《叶限》	太和中-乾符末	李		段成式	该篇被认为是《灰姑娘》故事的起源
132	《崔汾冲兄》	太和中-乾符末	崔		段成式	言崔家众人被阴官责罚
133	《杨媛征验》	太和中-乾符末	杨、郑		卢求	言虔诚礼佛可以得救事
134	《刘弘敬》	太和中-乾符末	疑为李姓		缺名	言李姓鬼魂报恩求天帝为恩人延寿
135	《韦判官》	太和中-乾符末	韦、崔、李、卢	博陵、陇西	缺名	韦任阴官判官，求崔包庇其子，疑抹黑崔应
136	《冥音录》	太和中-乾符末	李、崔、郑	陇西	缺名	言崔姓女死后入阴间教坊

137	《王诸》	太和中-乾符末	王、崔		温庭筠	言崔氏女被冤枉杀夫妾后冤死
138	《华州参军》	太和中-乾符末	柳、崔、王		温庭筠	
139	《王愬》	太和中-乾符末	王		温庭筠	
140	《薛弘机》	太和中-乾符末	薛、柳		温庭筠	柳姓者实为柳树精
141	《侯真人降生台记》	太和中-乾符末	崔、李、卢、薛	范阳、河东	高玄谟	言及侯真人得道后天官来迎令其改名姓李
142	《尹君》	太和中-乾符末	李		张读	
143	《李生》	太和中-乾符末	李、王		张读	言被害者转世复仇事
144	《陆乔》	太和中-乾符末	卢		张读	言陆乔遇见古人，卢非唐人
145	《荥阳郑生》	太和中-乾符末	郑	荥阳	张读	言鬼魂托人报仇
146	《商山三丈夫》	太和中-乾符末	王、李		张读	王为前人鬼魂
147	《广陵官舍》	太和中-乾符末	崔		张读	言女鬼求人安葬事
148	《玉清宫三宝》	太和中-乾符末	韦	杜陵（京兆）	张读	言得神仙宝物后以此发家成为豪族
149	《石壁遗记》	太和中-乾符末	柳		张读	言柳生见神仙语录，同行吕生为之解
150	《尹真人石函》	太和中-乾符末	崔	清河	张读	言清河崔君擅自开尹真人石函后为冥官追捕事，因崔与冥官为旧交稍得宽宥
151	《陈严猿妇》	太和中-乾符末	卢		张读	言陈严妻为猿

						猴化人
152	《石龛胡僧》	太和中-乾符末	杨		张读	言猴猴化作胡僧骗人
153	《郑又玄》	太和中-乾符末	郑（又玄）	荥阳	张读	言望姓子弟戏骂寒门子，区别对待非士族人，最终自食恶果事
154	《唐休璟门僧》	太和中-乾符末	卢		张读	言相国唐休璟门僧救其性命事，卢为其表弟
155	《郑德琳》	太和中-乾符末	郑、崔	荥阳	张读	言崔郑联姻，崔为鬼非人，郑死期至时崔来迎
156	《裴少尹家三狐》	太和中-乾符末	裴、王		张读	言妖狐假装术士道士害人，后因内斗而亡。
157	《许贞狐妻》	太和中-乾符末	李、独孤		张读	言狐狸假借李氏嫁许贞为妇
158	《俞叟》	太和中-乾符末	王		张读	言吕生投奔亲戚王公未果，后为俞叟所助
159	《侯生妻》	太和中-乾符末	卢		张读	言转世轮回复仇
160	《王坤婢轻云》	太和中-乾符末	王		张读	言死去婢女勾魂
161	《独孤彦》	太和中-乾符末	独孤、卢		张读	言物品成精，作者根据其特征杜撰姓名
162	《石火通老姥》	太和中-乾符末	卢		张读	
163	《张汶》	太和中-乾符末	杨、武		张读	言死者为阴官后自行召其弟来替，主角无

						望姓
164	《李微》	太和中-乾符末	李	陇西	张读	言李微人变虎 后依靠故友扶 养妻子儿女
165	《魏先生》	太和中-乾符末	杨、李		袁郊	言李唐代隋事
166	《素娥》	太和中-乾符末	武		袁郊	言武三思家姬 为妖事，兼批 评武三思，褒 扬狄仁杰
167	《懒残》	太和中-乾符末	李（泌）		袁郊	言奇僧许诺李 泌十年相位及 解决难题事
168	《韦驺》	太和中-乾符末	韦		袁郊	言韦驺弟溺亡 河中，河神送 还其弟尸体
169	《圆观》	太和中-乾符末	李（源）、王		袁郊	言轮回转世事
170	《红线》	太和中-乾符末	薛（嵩）		袁郊	言婢女报主事
171	《许云封》	太和中-乾符末	韦（应物）、李 （谟、白）		袁郊	言梨园子弟后 代事，语及真 实人物韦应 物、李白等
172	《无双传》	太和中-乾符末	王、李		薛调	
173	《王安国》	太和中-乾符末	王		陆勋	王安国为农 人，言被害者 冤魂报仇事
174	《李佐文》	太和中-乾符末	李、王		陆勋	言李佐文见亡 魂
175	《崔韬》	太和中-乾符末	崔		陆勋	言崔韬为虎妖 诓骗后娶其为 妻，后自己与 儿子都为虎妖 所食
176	《九花虬》	太和中-乾符末	李（忠义、怀仙）、 王（仲昇）		苏鹗	言代宗赏赐功 臣贡马九花虬

						事
177	《香玉辟邪》	太和中-乾符末	李（辅国）		苏鹞	言李辅国家中唐肃宗赏赐异事，有夸大李辅国忤逆嫌疑
178	《芸辉堂》	太和中-乾符末	崔（佑甫）、薛、杨		苏鹞	言宣宗朝宰相元载事
179	《同昌公主》	太和中-乾符末	韦、李		苏鹞	言同昌公主嫁妆中的奇物
180	《元柳二公传》	太和中-乾符末	柳、李		裴铏	言元柳二人误入仙境后回返事
181	《崔炜传》	太和中-乾符末	崔		裴铏	
182	《许栖岩传》	太和中-乾符末	韦（皋）		裴铏	韦非角色
183	《裴航传》	太和中-乾符末	裴（航）、崔、卢（颢）		裴铏	言裴航遇神仙事
184	《薛昭传》	太和中至乾符末	薛（昭）、李（北海）		裴铏	言薛昭遇神仙及长生不老药事，李北海非角色
185	《金刚仙》	太和中至乾符末	李（朴）		裴铏	言僧人金刚仙奇事，李朴非主要人物
186	《郑德璘传》	太和中至乾符末	郑（德璘）、韦、崔（希周）		裴铏	言河神为郑所感动，让其心上人复活
187	《昆仑奴传》	太和中至乾符末	崔		裴铏	
188	《曾季衡传》	太和中至乾符末	王（丽真）		裴铏	言人鬼情缘
189	《赵合传》	太和中至乾符末	李（文悦）		裴铏	言赵合遇鬼及李文悦死后求人立碑想要保佑百姓而不得

						事
190	《颜潜》	太和中至乾符末	杨（广）		裴翎	
191	《韦自东传》	太和中至乾符末	韦		裴翎	言韦自东勇武
192	《卢涵》	太和中至乾符末	卢		裴翎	言卢涵遇精怪事
193	《江叟传》	太和中至乾符末	李虞		裴翎	李虞非角色
194	《周邯传》	太和中至乾符末	王（泽）		裴翎	言周邯贪婪
195	《文箫传》	太和中至乾符末	柳（栖乾）		裴翎	
196	《杨通幽传》	太和中至乾符末	杨（通幽）		裴翎	言为唐太宗寻杨贵妃灵魂事
197	《虬须客传》	太和中至乾符末	杨（素）、李（靖）、		裴翎	
198	《中元传》	太和中至乾符末	王（勃）		罗隐	言王勃写《滕王阁序》事，褒王勃

表 2.3 创作时间：广明至天佑末，《唐五代传奇集》共收录 85 篇

	具体信息 作品名称	创作年代	出现的大姓	出现的郡望	作者	备注
1	《襄阳公》	广明至天佑末	郑、崔、王、杨		范摅	言襄阳公为人轻色重义，处事英明，王杨为作者文末赞语中提及。
2	《李相公绅》	广明至天佑末	李、崔		范摅	言李绅从政中所遇奇事，有描

						写李绅性情及行事风格的语句
3	《严黄门》	广明至天佑末	裴、李、王（昌龄）		范摅	严裴联姻，裴氏产子为诸葛亮托生，语及武则天朝
4	《玉箫》	广明至天佑末	韦		范摅	言韦皋生平及情人死后转世再遇事
5	《苗夫人》	广明至天佑末	韦（皋）	清河（张氏）	范摅	言韦皋岳母苗夫人礼待韦皋后受到报答事
6	《崔涯》	广明至天佑末	崔、李		范摅	言崔涯狂生颇有诗才逸事
7	《娄吕二术士》	广明至天佑末	李（褒）、崔、杨、卢、窦（弘余）		范摅	言娄吕二术士相面预言事
8	《二妃庙》	广明至天佑末	李（龟年、群玉）、王		范摅	
9	《柳棠》	广明至天佑末	柳、裴、杨、李（宗闵）、王		范摅	言柳棠交游事
10	《李涉博士》	广明至天佑末	李（涉）、韦		范摅	
11	《王韞秀》	广明至天佑末	王	太原	范摅	言元载妻子王韞秀贤德
12	《双女坟记》	广明至天佑末	崔（致远）、裴（瓚）		崔致远	言崔致远遇二女坟中亡魂事（二女按年龄称为女兄、女弟）
13	《丁约》	广明至天佑末	韦（行式）		高彦休	言韦行式侄子韦子威下属丁约实为道家人士，及道家修炼事

14	《李处士》	广明至天佑末	李（翱）		高彦休	
15	《杨敬之》	广明至天佑末	杨	弘农	高彦休	言杨敬之做预知梦事
16	《郑少尹》	广明至天佑末	郑（复礼）、杨、柳	荥阳	高彦休	言僧人预言科举事
17	《王可久冤狱》	广明至天佑末	（崔）、王、杨	博陵	高彦休	言崔碣重判冤案，为王可久正名复仇事
18	《王居士》	广明至天佑末	王		高彦休	言王居士用药使人起死回生事
19	《韦进士亡妓》	广明至天佑末	韦		高彦休	言韦进士请术士招爱妓亡魂事
20	《薛氏二子》	广明至天佑末	薛	河东	高彦休	言薛氏二子为术士所骗，家财荡尽
21	《韩翃》	广明至天佑末	李、柳、韦		孟启	言韩翃生平及妾柳氏事
22	《崔护》	广明至天佑末	崔	博陵	孟启	言崔护“人面桃花”故事
23	《灵应传》	广明至天佑末	郑（承符）		缺名	
24	《管子文》	广明至天佑末	李（林甫）		李隐	言李林甫初任宰相时为精怪告诫事
25	《廉广》	广明至天佑末	李		李隐	言廉广得神笔事
26	《李义母》	广明至天佑末	李		李隐	言李义母亲死后，李义被犬妖诓骗将其当作母亲奉养
27	《隋炀帝海山记》	广明至天佑末	杨、王		缺名	

28	《隋炀帝开河记》	广明至天佑末	李（渊）、令狐（辛达）		缺名	
29	《隋炀帝迷楼记》	广明至天佑末	王（义）		缺名	
30	《林杰》	广明至天佑末	崔、李、卢		黄璞	
31	《余媚娘叙录》	广明至天佑末	柳		缺名	柳为妓女之姓
32	《令狐学士》	广明至天佑末	令狐		康駉	
33	《王鲊》	广明至天佑末	王、崔（珙）		康駉	
34	《三鬟女子》	广明至天佑末	王（超）		康駉	言宝珠失窃后三鬟女子送还事
35	《窦庭芝》	广明至天佑末	窦、李		康駉	言及异士葫芦生
36	《袁滋》	广明至天佑末	李		康駉	
37	《殷九霞》	广明至天佑末	裴		康駉	裴非主要角色
38	《田彭郎》	广明至天佑末	王（敬弘）		康駉	言王敬弘仆人捉拿贼人事
39	《白中书》	广明至天佑末	李、崔（铉）		康駉	言李相国能识人，崔铉非主角
40	《崔道枢》	广明至天佑末	崔、韦、		康駉	崔韦联姻，崔韦二人吃了雨龙化的鱼后受到报应而死
41	《洛中豪士》	广明至天佑末	李		康駉	言唐时豪士于饮食一道上见解
42	《严士则》	广明至天佑末	韦（宙）		康駉	韦非主角
43	《说方士》	广明至天佑末	王（琼）		康駉	
44	《崔涯张祜》	广明至天佑末	崔（涯）		严子休	
45	《邺侯外传》	广明至天佑末	李（泌）、韦（虚心）、杨国忠、郑（叔则）、窦	赵郡	缺名	言神童李泌生平，韦虚心等非主要角色，褒李

			(庭芝)			泌贬元载、李辅国
46	《奴苍璧》	广明至天佑末	李(林甫)		柳祥	语及明司对玄宗、安禄山等的审判,兼及李林甫。
47	《白将军》	广明至天佑末	薛(斌)		柳祥	
48	《郑绍》	广明至天佑末	郑(绍)		柳祥	郑绍为商人
49	《张珽》	广明至天佑末	李(特)、王(象之)、郑(适)		柳祥	言张珽遇精怪
50	《焦封》	广明至天佑末	王(茂)		柳祥	言焦封遇猩猩所变的女子
51	《王常》	广明至天佑末	王(常)		柳祥	言王常得神仙授术法
52	《非烟传》	广明至天佑末	武(公业)、崔、李(垣)	陇西	皇甫枚	李垣非主要角色
53	《莲花峰》	广明至天佑末	王(得臣、玄冲)		皇甫枚	
54	《张直方》	广明至天佑末	王(知古)、崔	太原	皇甫枚	王知古遇狐妖后脱身
55	《从谏》	广明至天佑末	皇甫(枚)		皇甫枚	
56	《宋柔》	广明至天佑末	窦(思礼)		皇甫枚	
57	《王表》	广明至天佑末	裴(光远)、王(表)	河东	皇甫枚	贬裴光远
58	《李龟寿》	广明至天佑末	李(龟寿)		皇甫枚	
59	《却要》	广明至天佑末	李(公庾)		皇甫枚	贬李公庾及其子
60	《玉匣记》	广明至天佑末	王		皇甫枚	
61	《窦玄德》	广明至天佑末	窦(玄德)、王(远知)		缺名	言窦玄德寿命将尽时司命使者报恩为其延寿事

表 2.3: 创作时间: 广明至天佑末, 《唐五代传奇集》共收录 85 篇

上方表格 2.1 至 2.3 中所列出的唐传奇作品创作时间为建中初年至天佑末年（780-907），创作时间区间约 120 年，收集篇目基本涵盖了从兴盛期已经展现出较为清晰的唐人传奇体式创作风格的作品（即从“记奇”转向“好奇”，以作者的意志对故事进行夸饰增减或虚构，和有意地在作品中采用多种文体的写作方式，如《李娃传》、《莺莺传》等）到晚唐衰落期的一系列虽少有新尝试但基本行文体式已经固定的唐传奇作品，既有篇幅较长且采用较多文体的单篇型传奇，也有篇幅相对精简，熊明称为“散传”¹型的传奇作品，共计 488 篇。共收录建中初年至太和中期 111 篇传奇作品，其中以望姓人物作为主要角色或提到望姓人物的作品有 74 篇，逾五分之三；共收录太和中期至乾符末年 292 篇传奇作品，与望姓相关有 198 篇，约占三分之二；共收录广明年间至天佑末年 85 篇传奇作品，与望姓相关有 61 篇，约占七成。在这些涉及望姓的传奇作品中，除表格备注栏已注明的篇目外，大多仅仅提及望姓人物，而并不将望姓作为故事的线索或故事走向的主要因果基础，因此笔者只做统计，而不将这些作品采用作为分析案例。此外，又有部分篇目，虽然主要人物中有望姓者，但文中未曾言明望姓者出身籍贯，不能从文中推断出其确切出身门第，如《王居士》一篇，笔者以为这类作品不足以作为本文论据，因此不予采用。表格中还列举有部分直接用望姓者姓名或称谓作为篇名的作品，但这些篇名往往并非当初作者所起原名，而是为后来搜集者另行命名，其中尤以收录入《太平广记》的作品为多。这些作品中的望姓者一部分是历史真实人物，一部分是作者虚构人物，这中间，涉及历史真实人物的作品又有多篇的创作目的和具体内容近似人物生平传记，在此类文本中虽然也有出现望姓联姻的描述，但很难完全分清这种描述是出于历史纪实目的还是文学创作目的，因此也不将其作为分析案例。

唐传奇的研究自上世纪至今，成果频出，从选材角度看，则以传奇名篇相关的研究为多，从故事内容看，则以人间男女情爱和豪侠故事相关的研究为多，相关著述颇丰，研究成果颇多，笔者若仍以这些案例为主继续论述则未免冗余，因此，笔者结合文本梳理和表格列举，最终选择以相对研究较少的传奇篇目为主要分析样本。另外，笔者以为，唐传奇中描写男女情爱与婚姻的篇目颇多，然而若从望姓与唐代社会风气和文人心理角度出发，描述人间婚嫁和情爱的涉及望姓的传奇固然有其研究价值，但一则

¹ 《杂传与小说》摘要，作者熊明，南开大学博士学位论文，发表于 2002 年。

这类作品大多已有前人详细论述不需笔者赘言，二则其内容虽然反映出唐代望姓联姻普遍性，但并不足以突出反映以唐代作者为主体出发的文人心态与望姓之间的联系，因此笔者决定选取部分故事虚构性更强、故事奇幻色彩更重、作者编排痕迹更明显的志怪、游冥和游仙主题作品作为主要研究对象，并进而总结出三大类别，即本章中的“精怪求婚——望姓与精怪”、“人情鬼蜮——望姓与阴官”、“托生登仙——望姓与神仙”，展开分析讨论。

一、精怪求婚——望姓与精怪

纵观表 2.1 中所列出的从建中初至太和中约 50 年间唐人创作的传奇中含有望姓的 74 篇作品，其内容可谓涉及了唐传奇的大部分创作主题，有言情爱者、有叙婚姻者、有述怪异者、有记神仙者、也有语及真实历史人物者。

婚姻情爱主题在中唐时期传奇作品中地位之高不亚于山水田园于晋之谢、陶，唐之王、孟。虽不至于全写情爱婚姻，但不可否认的是有关此主题的唐传奇名篇颇多，例如《霍小玉传》、《李娃传》、《莺莺传》、《红线传》、《无双传》和《洞庭灵姻传》（《广记》作《柳毅传》）等。上举六篇中多数言人间儿女情事，往往本于现实社会中的真实事件，或是某人真实经历的艺术润色产品，唯有《洞庭灵姻传》一篇，所写的故事发生在人神之间，是书生柳毅与洞庭龙女间的英雄救美的佳话。该篇主线虽为描写书生龙女之间的情愫，但其具体情节中仍然出现了涉及望姓的桥段，而这些内容结合故事的奇幻色彩来看更进一步地表现了望姓在唐代文人认知中的社会地位和影响。本节中还选取了将唐代社会影响颇大且形成独特信仰的狐妖作为故事主要角色的两篇唐传奇，狐妖或狐仙崇拜在唐代一度繁盛，民间频现淫祀，直到现代，中国东北地区存有的萨满宗教延续“出马仙”仍将其列为仙家之一，由此可见这类崇拜影响之深远，本节中所选取的两个狐妖故事案例都为戴孚所作，但具体狐妖形象差异极大，并且故事中都存在望姓联姻情节，具有典型性。此外笔者还选取一篇有六朝志怪蓝本的猪妖故事进行对比分析。

（一）《洞庭灵姻传》

《洞庭灵姻传》¹或称《柳毅传》是唐传奇的一大热门作品，其故事几经改编，活跃于文人案头和舞台上，到现代还被搬上荧幕，翻拍成《柳毅传书》电影。关于《洞庭灵姻传》的叙事模式、叙事手法、艺术风格、人物形象、故事所折射的唐人尤其是士人心态等等研究，学界已有诸多成果，几近完备，无需笔者赘言。此处以《洞庭灵姻传》切入，一是因为此篇流传甚广，二是因为故事中龙女假借凡间望姓向柳毅求婚的情节值得注意，并且这类情节在唐传奇中还有其他案例。

《洞庭灵姻传》讲述一儒家子弟柳毅落第还家途中遇见遭夫家薄待的龙女，受托替其带信给父亲洞庭龙君，后龙女得救，恶人伏诛，龙女的叔叔欲强令柳毅为侄女婿来报答，柳毅认为其不尊重自己而坚决不从。离开龙宫后，柳毅两次娶妻妻子都去世，最终娶了范阳卢氏寡妇为妻，此后生活十分幸福，直到妻子向柳毅坦白自己的真实身份正是龙女，二人敞开心扉消除误会，柳毅随龙女得长生而成仙。

篇中写柳毅的婚姻时，先写其家资几何，“毅因适广陵宝肆，鬻其所得。百未发一，财已盈兆。故淮右富族，咸以为莫如。”²柳毅将从龙宫获得的宝物卖了还不到百分之一，其豪富就已经超过了历经数代积累的旧淮西豪族的财富，如此可观的资产，令其虽然是落第书生，但也能受到青睐：“遂娶于张氏”³，张氏死后，按文中所述，柳毅很快又收到了韩氏的橄榄枝：“又娶韩氏。数月，韩氏又亡。”⁴与张、韩的婚姻期间，柳毅都居住于广陵，然而第二个妻子死去后，柳毅决定离开伤心地，举家搬到金陵，居于金陵时，出于情感需求，柳毅主动开始寻找新的配偶，而就在这时，媒人主动向其推荐了出身高贵的范阳卢氏：“有卢氏女，范阳人也。父名曰浩，尝为清流宰。晚岁好道，独游云泉，今则不知所在矣。母曰郑氏。前年适清河张氏，不幸而张夫早亡。”与张、韩的婚姻期间，柳毅都居住于广陵，然而第二个妻子死去后，柳毅决定离开伤心地，举家搬到金陵，居于金陵时，出于情感需求，柳毅主动开始寻找新的配偶，而就在这时，

¹ [唐]李朝威《洞庭灵姻传》，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649-675页。

² [唐]李朝威《洞庭灵姻传》，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655页。

³ [唐]李朝威《洞庭灵姻传》，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656页。

⁴ 同3。

媒人主动向其推荐了出身高门，身家清白的范阳卢氏。柳毅三次婚娶中，唯有最后一次与卢氏之间的婚姻详细介绍了女方的家庭背景，前两次婚姻仅仅只言妻子的姓氏，不曾对其父母进行介绍。写女性只写其姓或其夫姓常见于中国古代的各类史传和散文诗赋作品中，一定程度上是由于女性在这些作品创作中的失声和隐身，但唐代由于受到社会风气中追捧与望姓联姻的影响，文人在创作时常常有意地展示甚至于强调女性的姓氏，因为姓氏已经成为唐时女性在婚姻市场中最为明了的“简历”，当时人一见而自明，自然也就不必再多介绍其家产几何、其礼仪教养如何了。再细读上引一段《洞庭灵姻传》原文，在李朝威编排下，三位妻子家世信息之间详略差异未免过分明显，试结合整篇作品的情节一揣摩作者想法，则或许这种“异常”的内容反而正出于作者力求情节“正常”的考虑。

先说“异常”，柳毅家财万贯，先娶张氏女，张氏在唐朝虽不在五姓七家之列，也称得上人才辈出，其中以清河张氏为最，但若依此推断柳毅的第一任妻子张氏的郡望就是清河则未免武断。看李朝威借媒人之口详写卢氏生平的文字中分明写道“清河张氏”，则其并不属于想要避讳望姓的如《李娃传》干脆以郡望称男主角的一类作者。按理说，为了体现主人公经历之神奇和其异于常人的某种特质，而加入许多如平步青云、贵女下嫁等等理想化的情节的创作手法在唐传奇中并不少见，譬如前文提到的《枕中记》、《樱桃青衣》皆是如此，而再看本文主角柳毅更是搭救了龙君之女，对神有恩，神仙鬼怪报恩主题的作品在唐传奇中也有许多，主人公收到的报答往往数倍于所付出的努力或钱财，也有因之长生成仙的、也有举家富贵的、也有得知地府功德簿上自己仕途的、也有为鬼吏掩护而免去一死的，例如牛僧孺的《华山客》、《卢项表姨》¹等。然而偏偏在柳毅遇见推荐卢氏的媒人情节出现之前，文章内容中既未明确提到柳毅仕途上的成就，又不写明其两次婚姻中妻族的地位，可谓“异常”。

之所以说这种“异常”内容结合故事情节发展看实为“正常”内容，原因如下：第一，《洞庭灵姻传》开头即言柳毅为落第的儒生，根据柳毅与钱塘龙君的对话，可以推测出他并不是一个趋炎附势，甘于巴结讨好之人，反而自尊心极强，不愿依靠龙君这般强硬的岳家，那么柳毅离开龙宫数年间仅仅只是卖出宝物来丰富家财却不凭着豪富去上门求娶望族之女以获得裙带关系来帮助其仕途的举动，恰恰是符合其人物本身性格的。卢氏之所以成功与柳毅结合，一方面由于柳毅本身鳏居已久内心感到孤独后主

¹ 此二篇李剑国先生未收入《唐五代传奇集》中，为笔者另加。

动寻求妻子的需要十分迫切，柳毅不再是先前龙宫中对儿女之情不假辞色也不甚看重的心态，此时成婚的欲望不再只属于女方，而变成双方共同的需要。另一方面，由于卢氏是主动托媒人来求婚，不存在柳毅先前所反感的以势压人的情况，身份上卢为寡妇，又与柳毅相似，在世人眼中二人的结合是合理且合适的。此外，柳毅的社会地位通过变卖龙宫宝物获得的财产而大大提升了。文中在描写柳卢婚后的生活时特别提到“既而男女二姓俱为豪族，法用礼物，尽其丰盛。”¹则柳卢联姻在常人看来属于强强联合，不再有先前落第书生与龙女之间仿若云泥之别的差异。

再说作者写“异常”内容是出于使故事“正常”的考虑，首先从故事整体情节来看：故事的男主人公是柳毅，女主人公是龙女，在这篇传奇中，龙女是龙君之女，出身上本应天然远远高于柳毅的凡人身份，然而在情节中，龙女在柳毅面前反倒基本以弱势形象出现。初时是所遇非人饱受磋磨的可怜女子，为柳毅所拯救后，又被柳毅坚决地拒绝了成婚的提议。可以说，在作者笔下龙女的心中，她与柳毅的地位是与实际颠倒的，柳毅是品行高洁救她脱离苦海的义士，也是用坚决的反抗使她以身相许愿望破灭的心上人，在龙女与柳毅的情感关系中，人站在了神的上方，前人有研究认为作者李朝威是有意地在《洞庭灵姻传》中将存在于道经典籍神话传说中的龙君与龙女这类神明人化，个人认为这一推断是很准确的。那么，倘使我们从龙女的需求——嫁给柳毅出发，再来看这个媒人口中她为自己编造借用的凡人女子身份，则不仅能够发现创作这一桥段正是作者为了情节逻辑的严密的考虑，而且能够了解在这短短 60 字下隐藏着的唐代社会观念剪影。

试代入龙女的角度：自己听从父母安排的婚姻十分不幸，幸而有义士救自己脱离苦海，前夫已死，原本可以向恩人表明心意，却因为叔父的强硬威胁令心上人十分反感而让婚事告吹。正如后文中龙女向柳毅剖白时所说：“父母欲配嫁于濯锦小儿某。遂闭户剪发，以明无意。虽为君子弃绝，分见无期。而当初之心，死不自替。”²龙女与柳毅在这段感情中的投入程度是不对等的，柳毅解救龙女的举动并非见色起意，是受到了内心的正义感及多年所受教育中悯弱助困思想的影响。龙女因柳毅“慎无相避”³的一

¹ [唐]李朝威《洞庭灵姻传》，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656页。

² 同上。

³ [唐]李朝威《洞庭灵姻传》，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657页。

句话而生情，可柳毅自白当时并无调情之意：“仆始见君子，长泾之隅，枉抑憔悴，诚有不平之志。然自约其心者，达君之冤，余无及也。以言‘慎无相避’者，偶然耳，岂有意哉。”¹尽管柳毅在拒绝钱塘龙君之后再见龙女也略有后悔，但这一丝悔意不足以令他违背自己的誓言，其本质原因是柳毅对龙女的情意尚为浅薄。龙女则恰恰相反，为柳毅反抗父母，剪发明志，可谓用情极深。直到洞庭龙君同意女儿嫁给柳毅，又遇上柳毅已经迎娶他人，在情路十分坎坷的龙女看来，自己虽然贵为龙女，但爱慕之人既不受威逼又不为利诱所动，倘若仗着家世更进一步相逼，恐怕原本的良配就要变成怨偶。如此，她决定转换思路，在柳毅有意再娶时主动自荐。那么新的问题就出现了，柳毅寻求再娶时已经声名在外，坐拥万贯家产，这样的男子即使是鳏夫也能得到许多女子及背后家族的青睐，龙女的愿望是嫁给柳毅，那么她就需要让自己从众多候选者中脱颖而出，让自己的竞争力远超他人从而使自己成为柳毅的最佳也是唯一的选择。仙凡有别，龙女作为神仙，原本是不必了解也不必遵循凡间婚娶的规则，然而她和柳毅交往中的特殊情况直接导致她失去了婚姻中作为神仙的天然优越性，因此她不得不依从凡世的婚姻规则。

在龙女及其父母眼中，在凡间婚娶评判规则下最具竞争力的女性形象就是龙女后来借用的“卢氏”身份——出身于望族正统嫡支，父亲为高官且为儒士所敬重的“清流”，在朝堂上能作为女婿的天然靠山，母亲同样出身望族郑氏，则外祖一家及姻亲也能成为助力，在婚姻上曾经嫁给清河张氏，则无论德行外貌都至少获得过名门（清河张氏一支虽不入五姓七家之列，但在唐朝也算高门）的认可，再看“母怜其少艾”²，年岁上也极其合适，可以说，“卢氏”是抱着必然成功的决心来参与竞争的。读者读到此处难免感到几分作者的促狭与现实的荒诞：龙女用凡间女子的身份来“包装自己”，好叫自身在唐代的婚姻市场中能够被心上人青睐，柳毅对超出凡人能力上限的龙君与其女抛来的橄榄枝能不假辞色而弃之，却欣然接受了一位出身俗世望族的寡妇。由此看来，太宗愤怒于世人争相求聘五姓女而令皇室女子都黯然失色还显得小题大做了，毕竟在李朝威笔下，连龙女都要借五姓女的身份才能如愿嫁给意中人，神仙在当时的婚姻市场里尚且逊色望族三分。

¹ [唐]李朝威《洞庭灵姻传》，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657页。

² [唐]李朝威《洞庭灵姻传》，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656页。

（二）《韦明府》、《李麇》

表格中神仙精怪编造或借用凡间女子姓名及假借望姓出身的情况还有旁例，虽在知名度上难以与《洞庭灵姻传》相匹敌，但也不乏有文辞优美，情节有趣的佳作。其中就有数篇狐狸求与人婚姻的作品。

狐狸和狐妖一直以来在中国人眼中就拥有着特殊地位，在人眼中永远笼罩着一层神秘色彩，常常与神异、鬼魂、术法产生关系。唐代民间对狐狸或说狐妖、狐仙的祭祀较为普遍，无论是狐妖还是狐仙都不属于被正统册封的正神系统，因此这些民间祭祀实为淫祀。狐狸被唐人视为一种具有特殊力量的动物，这种特殊力量往往是非现实的、非理性的，这一点可能受到《史记》中陈涉吴广起事时狐呼人言的影响，也可能是由狐狸狡诈的特点和其夜间活动、常出没于山林和墓群的习性产生的联想，李剑国在其作品《中国狐文化》中对狐作了以下的判断：“狐的角色性质早先是图腾、瑞兽，后来是妖兽、妖精，即使在它被视为狐神、狐仙受到崇拜时，也还是妖精”¹、“在狐妖的身上也非常特殊地体现着中国人的伦理观、女性观等等，折射着不是对狐而是对人的认识和评价。而狐狸在文学形象体系中较之其他妖物也处于无与伦比的地位，没有哪种妖物能像狐妖那样获得文学家——主要是小说家——的青睐”²。斯言毋谬，关于狐妖狐仙的信仰和唐人情结一再地被文人们写入诗歌和传奇中，著名的唐传奇作品《任氏传》就是描写人狐之间的情爱，任氏的深情忠贞同其情人郑六的薄情懦弱对比鲜明，沈即济在篇末所发的异物与人之辩的感叹至今仍为人所津津乐道。然《任氏传》虽然也涉及望姓，但并不属于是狐狸一方借用望姓编造假身份的情况，是以此节中暂不细论。此节所选两篇唐传奇作品《韦明府》和《李麇》都系戴孚于建中至太和年间所作。两篇作品中狐妖的地位与能力差别极大，相似的是望姓在两篇传奇中展现出的极高社会地位与天然优势。试作分别讨论。

¹ 李剑国《中国狐文化》，北京：东方出版社，2022年6月版，序，第一页。

² 同上。

《韦明府》¹一篇，收录于《太平广记》卷四三九《狐三》，文中所涉及的望姓为崔氏与韦氏，全文篇幅近七千字，讲述了开元年间一只公狐妖为自己编造一个“崔参军”的假身份，意图求娶韦氏的女子，最后狐妖失败受到天官惩罚几乎被杖毙的故事。作者对狐狸与道士之间斗法的描绘，对人狐之间斗智的描写用词简洁而语言生动，狐妖从开始不可一世到最后鲜血淋漓的变化被作者展现的惟妙惟肖，人与狐交往期间态度数次变化十分真实，读来令人忍俊不禁。开篇言道：“有诣韦明府，自称崔参军求娶。韦氏惊愕，知是妖媚。”²乍然一看，似乎前后两句之间逻辑关系并不通顺，两句中间似乎缺少了对韦氏知晓崔参军是妖所化的原因的解釋，然而结合第一章《樱桃青衣》中的分析，则这两句之间省略的信息恰恰是唐人的共识——望族姻亲之间关系紧密，在具有姻亲关系的望族间各子弟的身份信息几乎是透明的，但凡有官职的任一望族出身的子弟，其他望族的成员往往都能说出其身份亲缘，所以突然冒出来的一位自称崔氏子的参军，作为望族的韦氏家长自然很轻易就能辨认出其身份的真伪。

自称崔参军的狐妖一出场就以绝对的上位者形象，在同韦府一家的交往中，牢牢地占据了优势地位。韦府众人对于狐妖的反应是符合常理的礼貌婉拒，希望和平送走这一不速之客，然而狐妖不仅没离开，还堂而皇之地不请而入，“寻至后房”³，口出狂言自己给自己定明了女婿的身份，更害得韦府小姐顷刻神思混乱，“女便悲泣，昏狂妄语”⁴，它的种种举动举动令韦府简直是颜面扫地。既然这狐妖敬酒不吃，凭韦府的能力又显然不足以震慑它，韦氏只好向外寻找制服这狂妄妖怪的方法，于是“累延术士”⁵。寻常的术士折戟后，韦府甚至以蜀令之位请来了峨眉山的高人，奈何道高一尺魔高一丈，这位峨眉道士不仅没能禳除邪祟，自己还被狐妖绑起来吊到大树上示众，斗争的结果如此惨烈，终于令韦府打消了赶走狐妖的念头，文中言：“韦氏自尔甘奉其女，无复观望。”⁶截至此处，这篇传奇的故事还称得上一个比较传统的人与非人之间婚姻的故事，或者说以强凌弱的故事，总体而言都是讲非人一方运用超出凡人的能力强迫凡人服从，《补

¹ [唐]戴孚《韦明府》，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551-553页。后引《韦明府》都依此版本。

² [唐]戴孚《韦明府》，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551页。

³ [唐]戴孚《韦明府》，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552页。

⁴ 同上。

⁵ 同3。

⁶ 同3。

《江总白猿传》故事里的白猿、《西游记》故事里的猪八戒都是如此，然而作者对韦氏屈服之后的描写却一下打破了常规。狐妖几乎是明明白白地威胁韦府，按照常理，此时作为无计可施已经屈服的韦府众人应当战战兢兢，小心侍奉狐妖，唯恐不能满足其要求后狐妖恼羞成怒，伤及家人。哪怕是因为世家风骨不愿低声下气，至少也不会对狐妖再行刁难。可《韦明府》中所描述的韦氏一族却恰恰相反，直接向狐妖提出要求：“若为女婿，可下钱二千贯为聘。”¹二千贯在唐代绝对称得上天价聘礼，狐妖为此不得不偷用天庭的钱来垫付。但如果结合唐代史实，韦氏提出的高价聘礼要求虽然难免有泄愤之嫌，却并不算是韦府专为刁难狐妖而灵机一动想出的妙招。在唐代，高门女性的婚姻几乎算是明码标价，除开几大望族内部的联姻外，非望族出身想要娶到高门女子尤其是五姓女，要么家境殷实支付得起巨额聘礼，要么身居高位能带来政治利益，要么是不世出的青年才俊——能吸引望族主动投资。既然是不世出的青年才俊，自然就代表了极少数情况，唐代官员的俸禄相对明代而言丰厚地多，且身居高位的权臣自然不需要为生计和钱财忧心，是以望姓女子的婚姻几乎成为这些望姓家族的敛财手段，一度令统治者难以忍受。

倘若单看狐妖同意付出天价聘礼一段仍可能是狐妖得意忘形、自恃法力高强，作为胜利者不吝满足未来岳家这些输家的离谱要求，并不足以证明作者此处的安排反映出唐代的妖怪也不可避免地受到了唐人社会观念中望姓婚姻天然拥有要求高额聘礼权力的影响，那么再看下一段中狐妖堂妹来迷惑韦府公子时狐妖对韦府众人的解释，狐妖一族从最开始就明确地以同高门或说望姓家族中子女结成婚姻为目标这一点就很清楚了。原文写道：“父母令问崔郎，答云：‘八叔房小妹，今颇成人，叔父令事高门。’”²毫无疑问，狐妖一族在拣选人类作为婚姻对象时首要的评判标准正是门第，同现实社会中唐人的普遍观点一致。结合狐妖本身非人的特质来看，这一情节实际上是十分吊诡的。狐妖所代表的山野精怪在一些故事中象征着人身上原始的非文明的一面，譬如性冲动、暴力手段和食人情节。从最早期的先秦神话中兽妖就被分为善恶两类，善有瑞兽如麒麟白泽开明兽，恶有凶兽穷奇睚眦。兽妖在修炼之前是未曾接触过人世间的规则也未曾学习人世间礼仪的，以色媚人，见色起意对妖而言都是属于正常的举动，因为它们所反映的恰恰是受正统教育和克己复礼观念束缚的文人们的反面。由于

¹ [唐]戴孚《韦明府》，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552页。

² 同上。

唐人对狐妖的特殊情结和狐仙的崇拜，狐妖在唐传奇中往往被赋予人性色彩，《韦明府》一篇，如果不知唐代称谓中所蕴含的特殊信息只读内容，则只能说作者将狐妖与天庭之间的关系描述得有如人间民与官的关系，在情节上有一定的创意，对人物心态变化的描写大大增加了趣味性。一旦了解了《韦明府》中几处称谓的隐藏含义，从唐代读者的角度再来细读，则此篇着实称得上将唐人的社会思想中最具代表性的一部分挑选出来进行描绘，在作者笔下这一婚姻风气不仅让唐代百姓甚为认可，甚至还渗透到了人间之外的妖怪群体中，让连峨眉道士都不敌的狐妖不惜跨越种族的隔阂，冒险偷盗天庭财宝，威逼利诱也要娶一位素未谋面的望姓女子。此篇传奇既无韦家女的容貌描写，又无狐妖与韦家女婚前的爱情相关描写，本质上狐妖和韦家女都是符号，狐妖凭借非人的力量强娶韦姓女情节，实际是唐代文人对望姓追求的夸张化，韦家女作为故事中的女主角称谓自始至终都是代称“女”而没有确切的姓名也是其为符号象征的佐证。

《李麇》¹一篇，收录于《太平广记》卷四四一《狐五》，涉及的望姓有李、郑、萧。相较于《韦明府》，《李麇》中借郑姓的狐女出身并不显赫，家境也不算富裕。原文中这位郑姓“女子”的身份是李麇夜宿故城内旅店时遇见的卖胡饼人的妻子：“有故人卖胡饼为业，其妻姓郑，有美色。李目而悦之，因宿其舍”²郑姓女子名四娘，李麇与郑四娘的交往始于见色起意，文中未曾提到李娶郑为妻，只写道李麇用钱向卖胡饼者买了郑四娘“乃以十五千转索胡妇”³，则郑四娘恐怕并不曾获得李麇正妻的身份，反而更类似于宠妾。郑四娘颇受李麇宠爱，在跟随李麇赴任东平尉的三年间还为其产下一个儿子。郑四娘的狐妖身份暴露于跟随李麇第二次到故城期间。在此之前，郑四娘的形象类似于文人心目中的情欲载体“美人”的形象：貌美多情，性格柔顺，长于音律或歌舞。然而关于李麇第二次停留故城期间的描写则将郑四娘的非人特征与故事的奇异色彩直白地展现出来：李麇因押送租赋税纲需要从东平前往京城，路上又经过故城，便入城停留，期间郑四娘宴请故旧长达十几天，李麇多次催促郑四娘出发，郑则称病拒不动身。李麇因为怜惜郑四娘，就遂她意又再待了十几天，直到约定日期迫在眉睫才匆匆出发。然而，李麇一行人刚走到城门口，郑四娘口呼腹痛下马就跑，快得像风一样，李麇和仆从骑马去追而不得。郑四娘进入故城

¹ [唐]戴孚《李麇》，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556-557页。

² [唐]戴孚《李麇》，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556页。

³ 同上。

后转进易水村才稍稍放慢速度，李麇不愿将她放走，便继续追逐，即将成功时郑四娘却窜入一口小洞穴中消失。

这一段中对郑四娘的异常和非人特征的描写层层递进。按文中描述，李麇对郑四娘的宠爱一方面来源于其美色，另一方面来源于其较为温婉的性格，然而此段中，郑四娘在到达故城后先是出现极其不符合其身份的行为——大肆宴请，并且一度耽误李麇的工作，这一举动有恃宠生骄之嫌，与前文对其性格的描述相悖。随后，在出发离开故城时，郑四娘举动的怪异程度较之前更甚，她不仅对离开故城这一行动表现出极强的抵触，而且最终采用了极其蹩脚的借口逃离了离开故城的队伍。郑四娘给出的理由是腹痛，但是这个理由与其随后行为是互相矛盾的：郑四娘跳马便跑且速度奇快，正常情况下，人类的奔跑速度是远逊于马匹的，郑四娘自称腹痛，这种身体不适的情况下奔跑速度应该更慢，然而文中描写其速度之快令李麇和侍从骑马难追。到此处，郑四娘的非人身份已经基本可以确定，追逐的最后郑四娘跃入小洞的情节也只是将其非人的身份的怀疑范围缩小。

李麇并未因郑四娘跳入洞穴就停止寻找。当日傍晚，在反复呼唤没有回音后，易水村村民帮李麇将洞口用稻草封填。第二日清晨李麇再次返回呼喊，郑四娘依然不见踪影。于是李麇只能点燃干草希望烟能将郑四娘熏出。等待许久未果才掘开洞穴，在深处发现一只死去的母狐，狐尸旁放着整齐叠好的衣服，如蝉蜕一般完整，狐爪上穿着锦袜，李麇对着狐尸叹息许久才将它埋葬了。回到旅店后，李麇放猎犬去咬他的儿子，见其子并无异样，便将儿子一并带去京城托付给亲戚家寄养。

李麇押送租赋税纲后离开京城返回东京，在东京重新与萧氏的女子成婚。婚后萧氏经常把李麇叫做“野狐婿”¹，李麇无言以对。一天晚上，李麇与妻子回房时萧氏又提起野狐婿的事情，突然二人听见堂前有人声。李麇问堂下是谁，对方自称郑四娘。李麇一直对郑氏念念不忘，闻言立刻一跃而起高兴地问其是人是鬼，郑四娘又答是鬼非人。李麇想要靠近郑四娘却失败了，郑四娘责问李麇：“人神道殊，贤夫人何至数相谩骂？且所生之子，远寄人家。其人皆言狐生，不给衣食，岂不念乎？”²。郑四娘告诫李麇及萧氏，倘使萧氏再反反复复地谩骂她，李麇拒不抚养儿子，她必然

¹ [唐]戴孚《李麇》，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556页。

² [唐]戴孚《李麇》，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557页。

会作祟，使二人不得安宁，语毕便消失不见，萧氏此后遂不敢再提野狐婿事。

郑四娘的身份在此篇传奇中转换了三次：人——妖——鬼。她身份的改变所造成的影响并不限于她一人身上，郑四娘因人转换为妖失去了生命，而她狐妖身份的被揭露影响到了她人际关系中最近的两名男性，其夫李麇与其子。李麇被调笑轻视，她的儿子则被变相地逐出家庭。郑四娘作为狐妖时其形象基本是弱勢的，对人类采取回避态度，和《韦明府》中的狐妖不同，郑四娘非人身份所具有的超凡权力是在其死后成为鬼之后才显现出来。

郑四娘与李麇的交往模式更近似于唐传奇情爱故事中精怪和女鬼诱惑书生的模式，李麇对郑四娘的爱怜出于对其皮相的痴迷，加之郑四娘通音律，又善女工，性格婉约，基本与文人梦中情人形象相吻合。《李麇》中男主角在婚娶上的取舍是十分符合唐代社会现实的。此篇出现的两个女性角色的姓氏“郑”与“萧”都属于望姓，暂不论二人家世而仅以姓氏本身相比较，郑姓属于五姓七家之一，地位还要略高于萧姓，但郑四娘的已婚身份和第一任丈夫低下的社会地位无不使其在与萧氏的竞争中逊色许多，李麇将其作为宠妾的态度也透露出郑四娘出身并不高的信息。郑萧二人与李麇交往的态度也十分不同。郑四娘对李麇温柔相待，除第二次停留故城期间执意延长停留时间外，几乎事事顺李麇意，李麇虽对其宠爱有加，但并未有抬高其地位作为正妻的打算。萧氏经常嘲笑讽刺李麇，对李麇毫不客气，李麇则一概忍耐，消极抵抗，最终萧氏对李麇的取笑并非因李麇的反抗停止，而是终结于郑四娘鬼魂的威胁。但文中李麇却毫不犹豫地抛弃了郑四娘与他的儿子，并在郑四娘死后迅速娶了萧氏，且与萧氏成婚期间尽管有摩擦也不曾对萧氏口出怨言，李麇一系列举动根本原因是郑四娘暴露出的狐妖身份取消了她可能拥有的郑姓出身及身后的家族势力的存在基础，因而她也就此完全失去了与萧氏竞争的资格。“野狐婿”这一出自萧氏之口的笑称，不仅仅指被野狐所骗的李麇，同样也讽刺着见色起意和被看似出身良好的美丽女子所骗的文人。唐代对望姓的追捧所衍生出的另一种现象就是一部分妓女、歌伎会借用某个望姓以增加自身的吸引力，并凭借姓氏和莫须有的身份得以在与男子尤其是文人的交往中抬高身价。这些男子或是花完手头钱财后被妓女或老鸨抛弃，或是醒悟后另娶并抛弃妓女，第一种譬如《李娃传》，第二种譬如《霍小玉传》。

（三）《尹纵之》

精怪假托望姓与人邂逅的传奇作品情爱故事也不单是以狐妖为主角。牛僧孺《尹纵之》¹一篇就叙述了以母猪精为女主角的故事。《尹纵之》出《玄怪录》，亦见于《广艳异篇》卷二六。该篇讲述了文人尹纵之在中条山温习功课期间邂逅一位自称“山下王氏女”²的女子后发生的奇事。元和四年八月间，尹纵之于中条山西峰隐居，夜晚常常弹琴长啸。一天傍晚，尹纵之突然听见门外有女子脚步声。他便询问门外人的身份，对方自称王氏女，家住山下，尹纵之弹琴时她“未尝不倾耳向风，凝思于蓬户”³。因父母管教严格不敢前来，今日因其父母前往亲戚家参加婚礼，王氏女得以留守于是偷偷前来。尹纵之便邀其进屋听琴，王氏女外貌姣好，唯有耳朵有些黑，尹纵之为之心折，便让仆人备好瓜果香茶，又弹琴消遣。“山深景静，琴思清远，女意欢极”⁴，尹纵之趁机提出留宿的邀请，王氏女因忧心父母而推辞，尹纵之劝其放心留下，五更时再回家闭锁外门假作独宿，父母早上回家时也无法察觉。王氏女遂欣然留宿。天将明时，王氏女起身穿衣欲走，尹纵之忧心其归家后难再会，便藏起王氏一只鞋锁在柜子里。女子发现后再三哭求尹纵之，尹纵之执意不还。最后天将大亮，女子不得不离开，离开前哭着控诉尹纵之道：“是妾前生负郎君，送命于此。然郎之用心，神理所殛，修文求名，终无成矣！”⁵言毕擦干泪水离去。尹纵之则忽然熟睡至日上三竿，醒来就闻到床前有血腥味，起床一看，地上有干涸的血迹，呈点状一直延伸向外。他再打开柜子验看，就见绣鞋已变成了猪蹄壳。尹纵之循着血迹一路下山，到了山下王朝家的猪圈，看到猪圈中有一头大母猪无右后蹄的蹄壳，带着血躺在墙下，看见尹便“怒目而走”⁶，尹纵之告诉王朝，王朝拿着弓箭追上母猪一箭将其射死。同年尹纵之下山参加贡举，虽然他名声极好才华也高，最终却一事无成。作者在文章末尾留下一句意味深长的反问“岂负豕之罪欤？”⁷，点出母猪精死前对尹纵之的诅咒成真。

¹ [唐]牛僧孺《尹纵之》，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151-1153页。

² [唐]牛僧孺《尹纵之》，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151页。

³ 同上。

⁴ [唐]牛僧孺《尹纵之》，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152页。

⁵ 同上。

⁶ 同4。

⁷ [唐]牛僧孺《尹纵之》，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153页。

在因负心而受到死去女性角色报复这一点上，《尹纵之》一篇中母猪精的报复方式与《霍小玉传》中霍小玉临死的诅咒相似。尹纵之受到的报复或说报应是仕途不顺、即使有才华有名声也一事无成，李益则是心性大变、因自己的多疑猜忌导致家室不谐。二者受到的报复虽然不至于伤及性命，但就文人理想的“修身齐家治国”目标来看，则二者都是因身不修而导致家不齐或不得从政参与治国。对于身负才华又薄情的尹纵之而言，仕途无望应当比家室不谐更为诛心。母猪精所化的女子虽自称王家女儿，尹纵之心中对她的称呼却是“村女”，王氏女对姓名出身的强调与尹纵之对其的轻蔑在称呼的差异上尽显。尹纵之强留王氏女也是出于满足自身情欲的考虑，王氏女可能遭受的惩罚尹纵之并不在意。《尹纵之》中的母猪精借王姓明显是受到了其主人王朝的影响。而牛僧孺的《尹纵之》也并不是母猪精化人与人邂逅故事的开端。干宝《搜神记》卷十八已有一则志怪故事在先，其文云：

“晋有一士人，姓王，家在吴郡。还至曲阿，日暮，吊船上，当大埭。在埭上有一女子，年七八，便呼之留宿。至晓，解金铃系其臂。使人随至家，都无女人，因逼猪栏中，见母猪臂有金铃。”¹

此篇较《尹纵之》而言篇幅短小、叙述简单、语言简洁，六朝志怪小说粗陈梗概的特征明显，情节上虽然末尾有转折，但因叙述风格倾向于平实而趣味性较低。《尹纵之》内容更加丰富，母猪精三泣三求、尹纵之执意相逼的情节令人物形象更为丰满，也使情绪有所递进，母猪精离去的情节更为血腥，而其主人的王姓或许受到了《搜神记》此则故事的影响。

综合上述四篇传奇及分析，可以看出这些传奇作者在创作时大多受到现实社会望姓崇拜的影响——唐代士人对迎娶望姓女子的执念在作者笔下借非人的精怪得到进一步夸张化。李朝威通过一系列情节安排使神女“人化”，取消其神仙身份天然优越性而令其不得不参与现实社会女性在婚恋中的竞争，于是神女失去“神的特权”转而追求“人的特权”，从而借用了世俗中望姓女的身份；戴孚将唐代婚恋关系中对门第望姓的病态追求和望姓女子的真实处境通过构建非凡、非真的角色和空间展现，《韦明府》将婚恋男女双方符号化，使行为更加具有象征和讽刺意义，《李麋》则将人与非人的两位望姓女角色放在一起比较，突出了士人在婚姻选择上的决定性因素——女子的门第出身；《尹纵之》虽然可能受到《搜神记》母猪

¹ [晋]干宝《搜神记》，台北：世界书局有限公司，2007年6月，第144页。

精故事的影响，但尹对王氏女的薄情同样体现出唐时士人情爱思想中对无家世女子的轻视。唐代士人对迎娶望姓女子的执念在作者笔下借非人的精怪得到进一步夸张化。

二、人情鬼蜮——望姓与阴官

表 2.1 和 2.2 中另外一类值得注意的涉及望姓唐传奇的故事情节就是阴官情节。相比较而言，《唐五代传奇集》收录的建中初期至太和中期创作的唐传奇中同时涉及望姓和阴官情节的较少（仅有一篇），而太和中期至乾符末期创作的含有阴官情节和望姓的唐传奇数量显著增加。表中所选取的涉及望姓且含有阴官情节的唐传奇作品严格意义上大都属于中国古代游冥故事类型。李维和郑红翠在《中国古代游冥故事中的冥界官僚系统论略》中指出，“比照人间官府，构建冥界官僚系统，是每个时期游冥故事冥府机构设置共同特点。在民间冥界信仰中，冥府官僚机构中最基本的是冥王、冥官、冥卒三个层级。”¹唐传奇的创作继承了这一想象阴间效仿阳间的传统，作品中多见作者将人间的政务机构和官阶品级化用到地府的构建上，但此节所举的前四篇唐传奇作品案例的特殊之处在于作者有意地将唐代望姓角色加入到故事中，让望姓的祖先、姻亲或者干脆是本人凭借家世得到地府中的官职，拥有超凡的权力，且往往能荫及子孙，令游冥的望姓男女获得特权。从深一层面分析，则这些唐传奇作品反映了作者对望姓身份的界定——这种超然地位与超凡权力实际上表达了望姓这一社会身份不但能在凡世具有压倒性的优越，而且具有能够无视生死隔阂、左右人生命运的非理性能力。倘若说前四篇仍依循家世荫蔽的凡世俗例，那么第五篇的《李沈》则将冥神与人的地位完全颠倒，冥神转而求助望姓凡人，更加凸显了望姓的地位与能力之超凡。

（一）《皇甫恂》、《崔环》

陈劭《皇甫恂》²一篇中的皇甫恂和其叔母薛氏就是祖宗任阴官荫庇子孙的例子。该文叙述开元年间人皇甫恂死而复生经过及期间经历的种种奇事。皇甫恂某日暴毙，死后灵魂未散，仿佛来到了一条大道上，道路两旁

¹ 李维、郑红翠《中国古代游冥故事中的冥界官僚系统论略》，《江汉论坛》，2011（5）：118-121。

² [唐]陈劭《皇甫恂》，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614-618页。后文所引皆依此版本。

种有许多槐树。皇甫恂看到几个冥吏后才意识到自己已经死亡，不久又被自称“天曹”的黄衣吏追捕，于是被羈押的皇甫恂先是看到一处十分高大形似上东门的门阙，后又来到一座形似尚书省大门的地方，门外守卫极多，皇甫恂正要入门内，冥吏以他有官职华州参军在身，“须别通，且伺务隙耳”¹，让皇甫恂在外等候。皇甫恂等待期间却见“街中人惊惧辟易，俄见东来数百骑，戈矛前驱”²他便藏在墙门处窥视，就看到这一行人逐渐接近，“见一老姥，拥大盖，策四马，从骑甚众。”³此人正是皇甫恂的亲叔母薛氏。皇甫恂立刻上前与叔母相认，皇甫恂先是说出自己的姓名，薛氏“都不省记”⁴，直到他提到自己的小名，薛氏才“喜曰：‘汝安得来此？’”⁵，皇甫恂如实回答之后，薛氏立刻指出他的死亡应当是阴司失误，又安慰他道：“且吾近充职务，苦驱驰，汝就府相见也。”⁶说完便先行离去。此篇传奇最为戏剧性的一幕也在两人相认之后出现，前文黄衣吏令皇甫恂等待阴司判官“务隙”再入，薛氏离开后，皇甫恂就被召见，皇甫恂苦苦哀求，又说自己身上有阳间功德，判官不置可否，“俛而笑曰：‘此非妄语之所’”⁷，又令左右侍者传唤苦主“因割家”来对质。苦主未来，阴司王使者先到，此处对判官出门听使者报信的描写为“判官遽趋出，拜伏受命”⁸，与前文中其“衣冠昂然”⁹，被皇甫恂哀求时的表现形成鲜明对比，使者离去时判官还“拜送”，可谓恭敬之至。判官再来与皇甫恂交谈时也不复之前那般公事公办的语气，连对他的称呼都改成了“足下”¹⁰。

皇甫恂再见叔母薛氏时，薛氏坐于阴司大殿之上，与皇甫恂叙说“平生委曲亲族”¹¹，印证前文“王有使者来”¹²中的王应当就是指薛氏。薛氏又派一僧人带领皇甫恂游览阴间的各处地狱，回到大殿后，薛氏甚至让皇甫恂能够一窥自己往后的仕途官职。曾经捉拿皇甫恂的黄衣吏此时地位颠

¹ [唐]陈劭《皇甫恂》，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614页。

² 同上。

³ 同1。

⁴ 同1。

⁵ 同1。

⁶ 同1。

⁷ 同1。

⁸ 同1。

⁹ 同1。

¹⁰ [唐]陈劭《皇甫恂》，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614-615页。

¹¹ [唐]陈劭《皇甫恂》，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615页。

¹² 同1。

倒，变成为其翻找阴司簿的小吏。皇甫恂离开阴司更是由薛氏派的黄衣吏护送还阳，途中遇一头三足羊拦路叫骂，控诉皇甫恂割去了它的一足，皇甫恂经其提醒才想起来确有其事，由此可见，皇甫恂暴毙原因实际为因果报应，并非阴司错判，但他担任阴司王一职的叔母薛氏既然判断其“子侄中惟尔福禄最隆，来当误耳。”¹则皇甫恂之死只能是板上钉钉的误判。原本应当根据恶业被阴司审判入地狱的皇甫恂，因为有叔母作保不仅逃脱惩罚死而复生，还因祸得福知晓了自己往后的仕途。此篇同时讽刺了唐代官府的两种现象，一为官员包庇亲族，导致苦主无处伸冤现象。故事中的三脚羊尚且能得到皇甫恂一卷《金刚经》得以往生，现实中受到欺压又没有靠山的人往往只能忍气吞声。二为官府的疏忽在判决时可能导致许多冤假错案发生，更为恶劣的是官府为了尽早结案，对犯人的调查草草了事，甚至干脆将无辜的人作为替罪羊的现象。假设皇甫恂是被冤枉的，又没有叔母薛氏作保，那么他很有可能因误判而含冤死去，这种情况在唐代社会中恐怕不是孤例。

《皇甫恂》作于建中初至太和中期，太和中至乾符末的传奇中也有内含望姓为阴官情节的作品。如牛僧孺《玄怪录》中所收《崔环》²故事，崔环父亲崔宣曾为司戎郎，死后担任阴官中的判官一职，崔宣不满儿子对家庭关心单薄又恣情于酒色的现状，竟派遣冥吏捉拿崔环到地府去受杖刑令其悔过。文中描写崔氏父子二人阴阳两隔后的对话，崔父爱子之心和崔环孝亲之情跃然纸上。崔环受刑完毕后又由冥吏送还人间，送行途中，两位冥吏称“某等日夜事判官，为日虽久，幽冥小吏，例不免贫。各有许惠资财，竟无暇取，不因送郎阴路，无因得往求之。”³又告诫崔环“诸处皆是恶鬼曹司，不合往，乞郎不移足相待。”⁴崔环起初还能等待，久之便无视冥吏劝告开始四处探看，这一段情节中作者驰骋想象，描写地府的种种机构和对亡者的审判情景，其中对“人矿院”⁵中鬼推磨将人磨成矿石的描写尤其生动血腥，令人不寒而栗。唐传奇中多见佛教故事影响，文中描写的地府审判情节中提及的“付磔狱者，付火狱者，付汤狱者”⁶就同佛教《修

¹ [唐]陈劭《皇甫恂》，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615页。

² 《崔环》，作者疑为牛僧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1165-1169页。

³ 《崔环》，作者疑为牛僧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1166页。

⁴ 同上。

⁵ 同3。

⁶ 同3。

行道地经》中的众合地狱、沸灰地狱和《本生经》义注中的炎热大地狱相似。崔环自恃有一位担任判官的父亲，在这些“恶鬼曹司”¹中探看时不仅不遮掩身形，还得寸进尺地近前观看，立刻引起审判军将的注意：“环直逼石前看之，军将指之云：‘曹司法严，不合妄入，彼是何人，敢来闲看！’”²崔环被发现后拒绝说明身份，军将于是怒而将崔环一魂锻成人矿。崔环前不听冥吏叮嘱，后又仗势顶撞冥将，其被锻成人矿无非咎由自取，然而崔环毕竟是地府判官之子，因此他被锻成人矿之后，冥将冥吏反而焦急不安，以至于四处求助，最终请到远在万里之外的能人濮阳霞才将崔环的魂体修复如初。崔环归家途中观摩冥吏勾魂过程，特别提到茱阳这一地名，文末还提及阴间预言人间事务，则与许多冥间预言、报应故事的情节类似。

（二）《崔绍》

《唐五代传奇集》所收录的薛渔思传奇作品中望姓与阴官相关的作品相对较多，有四篇。其中《崔绍》³一篇尤其值得分析。崔绍，曾祖是博陵王崔玄炜，祖父崔武曾经在桂林做官，崔绍的父亲崔直曾于元和初年在南海做官。崔直曾经在端州为官，因其为官十分清廉又好接济亲旧，故家无闲财。崔直上任一年即中风，卧病数年，家中境况每日愈下。崔直死时崔家家徒四壁，亲人无力送其回北方安葬。崔绍从此更加兢兢业业，不愿堕其父亲名声。南越有会府接济落魄望族子弟，崔绍受饥寒所迫，经常不得不到会府中居住。崔绍在会府中结识了贾继宗，其外表兄姓夏侯，夏侯之子是崔绍的女婿，因此崔贾两家十分熟悉。大和六年时，贾继宗改任康州牧，就推荐崔绍到州衙门中担任掾属。康州下属端溪县的代理县尉李彘，出身陇西李氏，其叔李景休是前任大理寺评事。崔李二人交情颇深，两家相距不远。李彘家中的一只母猫经常到崔家抓耗子。南方民俗认为他人的猫到自家生产不吉利，因此崔绍对李彘家的猫在自家生产一事十分厌恶，就让家仆将大小共三只猫捉入筐中并沉江淹死。不逾月，崔绍生母茱阳郑氏去世，崔绍依规丁忧解官，家人食不果腹，崔绍迫于生计到广州一带寻求亲友接济。太和八年五月八日，崔绍从康州出发，历经海南数郡，九月十日到达雷州。此处作者突兀插叙崔家两代人都供奉一字天王。崔绍住在

¹ 《崔环》，作者疑为牛僧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1166页。

² 同1。

³ [唐]薛渔思《崔绍》，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320-1331页。

雷州旅店中，九月二十四日忽然发烧，一夜后病重，经天而亡。崔绍临终前忽然看到两人，一人身着黄衣一人身着黑衣，这二人手上拿著文书，对崔绍说“奉王命追公”¹。崔绍起初想拒捕，就辩解自己一生行善、无心作恶，不知何事竟让阴司追捕。两位阴司使者大怒道，“公杀无辜三人，冤家上诉，奉天符下降，今按劾公。方当与冤家对命，奈何犹敢称屈，违拒王命！”²将文书向崔绍略为展示。二人正要强硬捉拿时，一位神仙前来，两人立刻向其跪拜。神仙与崔绍寒暄，崔绍却认不出神仙身份，神仙于是介绍自己是崔家供奉的一字天王，前来相救是为了报答崔家的供奉。在一字天王的护送下，阴司使者对崔绍十分恭敬，一改先前态度。篇中此情节之后的段落主要为崔绍前往阴司途中所见景色的环境描写，兼有作者对阴司官员的想象，文笔上有出彩处，但相对整篇故事而言则不是重要情节，是以笔者省略该段，不作引用。

崔绍的形象是初唐以后一部分望姓子弟境况的投射，虽然身份上仍属于望族，但家境平平甚至于贫寒，能够凭借出身结交政治地位较高的朋友或者投靠亲族是其入仕和提升社会地位的较好选择，有时更是唯一选择。与以李彧为代表的望姓子弟不同，以崔绍为代表的望姓子弟们虽然出身望姓，但其家庭往往到其出生时已经败落，无法成为其仕途上的靠山，也不能提供较好的经济基础，这些望姓子弟的实际境况已经与其姓氏所代表的社会地位相割裂，望姓仍是望姓，但部分望姓子弟已不再与望族子弟等同。在本文中，崔绍不具有李彧拥有的望姓家族长辈的政治地位所提供的靠山，但在其阴司之旅中，这种靠山被替换为神仙一字天王，成为崔绍在比仕途更高层面的生死一道上的保护伞。

《崔绍》最为重要的情节基本发生于崔绍面见阴司长官后。文中描写崔绍为一字天王护送至阴司衙门，先面见阴司大王的判官。判官见崔绍的态度堪称和蔼至极：“降阶相见，情礼甚厚。而答绍拜，兼通寒暄，问第行，延升阶与坐，命煎茶。”³判官待崔绍喝完三碗茶后就领其入见阴司大王，而大王正与一字天王对坐交谈。阴司大王召见上诉崔绍的冤家与他质证，就有三位猫头人身的鬼魂走进堂内哭诉，正是崔绍让仆人淹死的三只猫。崔绍在一字天王指点下诵佛经为其超度，三只猫便往生了。崔绍拜谢

¹ [唐]薛渔思《崔绍》，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321页。

² 同上。

³ [唐]薛渔思《崔绍》，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322页。

大王后，阴司大王主动询问崔绍出身行第，“绍具以房族答之”¹。大王则回复：“此若然者，与公是亲家，总是人间马仆射。”²以阴司大王与崔绍的这一次对话为分界，崔绍所具有特权的产生基础由与非凡对象（神仙）的联系转为凡人之间的联系。在此之前，无论是阴司使者态度的转变、面见阴司大王判官时所受到的礼遇还是原本凶险到令崔绍暴毙的被害者上诉事件的轻易解决，都是由于崔绍的靠山一字天王赋予了崔绍特权，这种特权的产生基础是崔家两代人对一字天王的供奉，一定程度上是与唐代神仙及佛教信仰中“信者得救”思想在文学中的投射，结合全文尤其是崔绍念佛经超度被害者情节来看，作者在创作时很有可能受到了佛教故事的影响，具有神学和宗教色彩。然而自阴司大王问崔绍出身这一情节之后，故事的推进就伴随着对人世间姻亲关系、望族之间血缘联系的描写，以及作者根据曾真实存在的唐代士人生平描绘的他们死后想象。这些描写虽然还带有如死后灵魂不灭、生时杰出者死后也可能得到神仙的看重与提拔等玄学色彩，但本质上仍然是作者将现世中唐代官场和社会上的真实现象代入人死后世界里，不完全出于某种宗教思想的影响和弘扬教义的要求。并且崔绍对阴司大王的发问也极为直白地展现出唐时文人对授官的思想倾向：“绍复咨启大王：‘大王在生，名德至重，官位极崇，则合却归人天，为贵人身。何得在阴司职？’”³崔绍向阴司大王提出的问题，暗含其对天庭和阴司地位的判定，试类比，则大约近似于唐代社会思想中外放地方官职与中央京官地位的差异。唐时士人多有宁愿选择京中小官而不愿被授予地方知州者，在唐时士人眼中，京中小官虽然职阶不高，却能与京中望族高门相互走动，不至于脱离政治中心，倘使得到朝廷中某个政治集团中领导者的赏识，借助联姻或许就能一步登天，而地方大员不仅脱离了政治中心信息滞后，还容易受到政敌攻讦诬陷致使自身与统治者疏远，极易成为政治斗争牺牲品，加之中唐以后藩镇割据情况渐趋严重，地方长官在推行政策时往往还要受藩镇威胁，更加艰难。

阴司大王的回答中透露出阴司中官职升替的规则：“此官职至不易得。先是杜司徒任此职，总滥蒙司徒知爱，举以自代，所以得处此位。岂容易致哉。”⁴至于杜司徒则是接替李若初的职位。这一职官升替规则基本与人间相同，唐代各部长官除皇帝直接任命和由副长官接任外，上任长官在临

¹ [唐]薛渔思《崔绍》，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323页。

² 同上。

³ 同1。

⁴ 同1。

致仕时也可以向皇帝举荐能人，这种方式在唐代党争中也曾被用作巩固政治集团的手段。同门、姻亲、师徒等关系共同构成了唐代朝廷中的各种政治联盟和官员派系。崔绍询问阴司大王关于自身相熟之人的官职信息时，阴司大王“他人则不可得见，缘与公是亲情，特为致之。”¹给予崔绍的特权也正对应现世中存在的唐代科举行卷、高官保举子弟的现实。阴司大王对崔绍的称谓除直接称呼崔绍为“公”外，在双方交换出身家族信息后又多出“亲家”、“亲情”。按文中叙述，则“公”这一称谓是由于一字天王对崔绍态度使崔绍得到的礼遇，而后两种称谓都是由崔绍现实出身望族的姻亲关系带来的荫庇。

文中在描写崔绍解决冤魂上诉事件后，作者还穿插叙述了几个小故事，包括崔绍旧识田洪死后与崔绍阴司相见请求崔替其将抱养的郑氏子还回郑氏本宗事、崔绍还阳途中遇见四个鱼头人身鬼魂后为其念经超度，还阳后又将本要烹煮的四尾鲤鱼放生事，因篇幅较长且主旨为宣传佛教经典、佛家思想，是以笔者不多赘述。

（三）《掠剩使》、《李沈》

又如作者疑为牛僧孺的《掠剩使》²一篇，该传奇涉及的望姓有“韦”、“裴”、“崔”三家，其中韦元方出身为京兆杜陵，与裴璞有姻亲关系，裴璞是韦元方的外兄即表兄。裴璞“任邠州新平县尉”³，于元和五年在任上去世。长庆初年，韦元科举落第，就如当时大多数科举失利的文人一般选择去周游各地，计划到陇右（陇山之右，即陇西）游览。他抵达旅店正要休息时，却遇见一个长得很像裴璞的武吏骑马来到了旅店，身后跟着数十个骑着马的侍从，这人看见韦元方好像认出了他，便急忙下马躲入一家茶坊中，一人坐在小房间里还把遮挡用的帘子都放下了，他的侍从就分散坐在帘外。韦元方生疑，于是也进入茶坊中，掀起帘子进小房间一看，果然就是裴璞。韦元方惊喜相认，又问裴璞怎么死后又为武官，裴璞解释道：“吾为阴官，职辖武士”⁴，韦元方再问官职是什么，裴璞答道是“陇右三川掠

¹ [唐]薛渔思《崔绍》，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324页。

² 《掠剩使》，作者疑为牛僧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1175-1179页。

³ 《掠剩使》，作者疑为牛僧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1175页。

⁴ 《掠剩使》，作者疑为牛僧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1176页。

剩使”¹，此官具体职能是“司人剩财而掠之。”²剩财的具体内涵为：“人之转货求丐也，命当即叶，忽遇物之简稀，或主人深顾所得，乃逾数外之财，即谓之剩”³，此处提出的观点认为人一生应得的财富早已为阴司记载在籍册上，都是有前定的，人若是得到不属于命定的钱财，就要由阴吏来将这些财富掠走。掠剩使掠走剩财的方法则有“或令虚耗，或累横事，或买卖不及常价”⁴等等，种类多样。裴璞又对韦元方勉励一番，赠其白金二斤，就因公务在身匆匆离去，文末同样有描写阴司先知人间事的情节。

同样疑为牛僧孺所作的唐传奇《李沈》⁵中也出现了望姓者为阴官的情节，但此篇中的阴官不再如前举数篇一半用自己的权力荫庇主人公，而是向主人公求助，希望解决自己的困境。李沈出身陇西李氏，与李擢是刎颈之交，元和十三年秋天，李擢突然告知李沈他有事需要乘船去往宋地，请李沈送行。李沈欣然答应后竟跟着李擢一直到了睢阳。到达后李擢才向李沈解释自己的真实身份：“擢乃冥官，顷为洛州都督，故在洛多时。阴道公事，故不任昼，乃与兄同游。今去阴迁阳，托孕于亲已五载矣。”⁶冥官即阴官的别称，李擢之所以将李沈带到睢阳，原因有二：一是害怕自己轮回转世后受到婴儿躯体的限制而前尘尽忘，始终懵懂，希望李沈能在其投胎三年后帮助点醒转世的他；二是自己下一世的母亲孕育他长达五年之久，他未来的家人都认为这不是祥兆，李擢害怕自己不能顺利出生，希望李沈能前去运用手段保驾护航。为了能让自己投胎转世顺利，李擢将如何点醒和保住胎儿顺利生产的方法事无巨细地告知了李沈，待李沈答应后，便流泪拜谢李沈并离开了。

李沈循着李擢所说的地点，果然找到了一家媳妇怀孕五年未产子的胡姓人家。李沈依照李擢所说的方法行了祝由术，胡氏立即产子，胡家人欣喜之下送了李沈三十疋（即匹）绢布，李沈则与胡家人约定等孩子三岁再来。李沈再度登门时，又按照之前李擢说的流程点尝试点醒其转世，反复数次后，孩子忽然开口道出李沈身份与他相认，果然与李擢所言相符。该

¹ 《掠剩使》，作者疑为牛僧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1176页。

² 同1。

³ 同1。

⁴ 同1。

⁵ 《李沈》，作者疑为牛僧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1181-1185页。

⁶ 《李沈》，作者疑为牛僧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1182页。

篇同样提到阴官和阴司能先知人间事演变的特权，李擢在告知李沈具体操作方法时曾提醒李沈将有“大谏之拜，慎勿赴也，赴当非寿”¹，又许诺自己转世后将会仕途荣盛，必当报答李沈。本篇阴官为望姓，悉知自己转世轮回后的命运，却还是要寻求一位同为望姓的阳世人帮助来保全自身，本篇的阴官形象已经较前举的传奇作品中的阴官形象有了改变。

综合本章所举五篇唐传奇作品及相关分析，不难看出，涉及望姓和阴官之间互动的唐传奇并没有囿于“阴官荫庇望姓子孙”的定式，而是逐渐随着唐传奇的创作有了更为多样和灵活的发展，唐传奇中的阴官与阴司，实际上用的仍是凡制凡律，阴司的运作方式仍然与人世中真实存在的唐朝官府与各级机构运作方式相似，望姓或说出身高门者所具有的在仕途、政治交往和刑罚领域的天然优待，即便在其死后也仍然能够受到阴司系统的承认，仍在阴司判罚中适用。在创作这些唐传奇时，唐代作者们看似写鬼事，实则写人事；看似为传“奇”，实则为讽刺。

三、托生登仙——望姓与神仙

唐人对阴间地府这类人死后归处与灵魂想象所具有兴趣的浓厚程度，是与他们对得道升仙长生不老具有的兴趣等同的。试看唐代诗赋作品，诗中涉及神仙意象如李白《梦游天姥吟留别》、李贺《神仙曲》等，更有延续《离骚》传统的游仙诗作品，如王勃《忽梦游仙》，孟浩然《越中逢天台太乙子》等，也有与唐传奇《游仙窟》相同的将游仙与男女之情结合的作品，如施肩吾《及第后夜访月仙子》、曹唐《小游仙诗九十八首》等；与神仙相关的赋如王勃《七夕赋》，崔护《屈刀为镜赋》。唐传奇因其本身“记奇”的特性，与神仙道教、长生术法相关的就更多了，神仙及长生是唐传奇作者的主要创作题材之一，具有代表性。表 2.1 和 2.2 所列出的涉及望姓的传奇篇目中关于神仙的作品数目也相对较多，因此笔者将这类作品作为第三类典型进行研究分析。本节中选取的五篇唐传奇作品中，《妙女》与《崔少玄》都为天女投生故事，且两者的转世都与望姓家族产生联系。两篇区别在于天女身份来源和主人公对人间与仙界态度的差异，在婚姻方面，《妙女》中无明确描写，而《崔少玄》中婚姻则与天命、赎罪的意象联系，具有工具色彩；《卢佩》与《华狱灵姻传》则是两个典型的书

¹ 《李沈》，作者疑为牛僧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1182页。

生负心故事，只是将主人公设定为女神与凡人，《卢佩》中的地祇与《任氏传》中的任氏相似，都为极其顺从温柔通情达理的形象，故事内容总体上新意不多，但与《崔少玄》对比可以明显地发觉唐人作者笔下神仙与人特别是望姓者地位的转变。《华狱灵姻传》中神女的报复行为虽然更加残酷，但其被道士殴打和允许丈夫另娶的情节也折射出神仙地位的下落。对神仙彻底的嘲谑利用则数《太阴夫人》，此篇中的男主人公系真实人物卢杞，作者将其塑造为一个跳出了情爱婚姻和长寿登仙的传统轨迹并十分坚定地以神仙为踏板，攫取凡世地位与功名的形象。

（一）《妙女》、《崔少玄》

陈劭作品《妙女》¹中提到了两个望姓，分别是韦姓和李姓，并且这二姓的角色在文中都为神仙。原文介绍为：“赖吒王姓韦名宽，弟大，号上尊。夫人姓李，号善伦。”²即便已经脱离人世登仙，赖吒王韦宽与其夫人李善伦的结合似乎仍然与凡间韦李二姓的联姻传统相呼应。妙女是俗世中崔家的婢女，她的真实身份却是天仙一族、赖吒王的小女儿，因为不慎泄露天机才被罚下凡尘，已经两世了。妙女在崔家为婢时，一日被一僧人用锡杖连打三下，立时昏迷不醒，医治无效，过几天才有所好转，但依然呕吐腹泻进食困难，只能吃进“蜀葵花及盐茶”³。如此折磨下妙女非但没有死去，反而变得“清瘦爽彻，颜色鲜华”⁴。后来妙女自己说出昏迷时的奇遇，众人才了解其身世。原文道：“见一人引乘白雾，至一处，宫殿甚严，悉如释门西方部。”⁵天人向妙女说明了她的身世，妙女便前去与父母相认，“妙女自称小娘，言父与姻族”⁶。之前僧人用杖打妙女实为帮她排出体内秽气，助她升天。妙女在天宫中居所奢华，生活舒适，由三位奴婢伺候，她回返人间醒来前还与前生的儿子相见惜别。

妙女对昏迷时的见闻念念不忘，悲伤难抑以至卧病五六日。一天，妙女忽然对崔家人说父亲母亲和天上的仙仆们都要来向他们致谢，“即托灵

¹ [唐]陈劭《妙女》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605-608页。

² [唐]陈劭《妙女》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605页。

³ 同2。

⁴ 同2。

⁵ [唐]陈劭《妙女》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605页。

⁶ 同上。

而言曰：‘小女愚昧，落在人间。久蒙存卹。相愧无极。’”¹“其上尊语，即是丈夫声气；善伦阿母语，即是妇人声，各变其语。如此或来或往，日月渐久，谈谐戏谑，一如平人。”²崔家人起初十分惊慌，后来便与这些寄身在妙女体内的神仙相谈甚欢。神仙来时往往伴随着满屋的香气，有时是酒香，有时是莲香，神仙走后妙女便恢复原状。妙女曾与神仙对歌，歌声清亮奇妙令人沉醉。又有一次，妙女告知崔家人“家中二人欲有肿疾。吾代其患之”³，几日后妙女的背上和肋下果然各长一个大肿包，疼痛难耐。崔家主母不忍妙女受苦，请求免去她的病痛，于是妙女沟通天界后令肿包消除。此外还有许多神异事件。文中还提到织女出嫁到薛氏，婚礼与人间相同。此篇传奇的结尾较为特别，妙女因为不舍崔家众人，拒绝了返回天宫的机会，向父母辞别后留在了人间，与许多神仙主题唐传奇作品结尾主人公游仙访道、长生登仙或不知所踪的处理十分不同。展现出一种神仙思凡的思想倾向，作品中望姓的出现频率很高，最终更是出现了舍神仙而取崔家的情节，妙女本身不与望姓产生婚姻上的联系，望姓联姻的情节出现在其父母赖吒王与善伦夫人身上。

王建的《崔少玄传》⁴（长孙滋有《卢陲妻传》，李剑国录于此篇后，此篇写道王方古解崔少玄诗于元和十一年，而长孙滋听王方古叙述后作《卢陲妻传》于次年，是以笔者以《崔少玄传》为本）则不同。崔少玄是汾州刺史崔恭最小的女儿，出身显赫，为望族之后。且崔少玄的出生带有神异色彩——崔少玄为其母梦见神人后感而孕，原文为：“其母梦神人，衣绡衣。驾红龙，持紫函，受于碧云之际，乃孕，十四月而生少玄。”⁵崔少玄伴随着异象出生，“既生而异香袭人，端丽殊绝，绀发覆目。耳璫及颐。右手有文曰卢自列妻。”⁶卢自列即卢陲，自列是其表字。此处情节有唐人婚姻前定思想的影子。崔少玄的真实身份与妙女类似，都是天上仙女，只是崔少玄并非天上神仙之女，而是有谥号的仙官：“昔居无欲天为玉皇左

¹ [唐]陈劭《妙女》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605-606页。

² [唐]陈劭《妙女》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606页。

³ 同上。

⁴ [唐]王建《崔少玄》，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861-866页。

⁵ [唐]王建《崔少玄》，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861页。

⁶ [唐]王建《崔少玄》，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861-862页。

侍书。谥曰玉华君。主下界三十六洞学道之流。”¹因犯事而被贬不能再做玉皇侍书，又因被贬后与同犯者对自己处境大发感叹似有不平，再度被“太上”贬入凡尘成为卢陲的妻子。崔少玄与妙女的第二处不同，在于两人对自己真实身份的记忆，妙女前尘尽忘，需要僧人用杖击打才在梦中回想起自己的真实身世和前生，崔少玄却是自始自终知道自己前身是谁，因何被贬，是以一旦遇见曾经的神仙同僚，她就立刻醒悟自己受罚期满，应当准备与人世间的种种缘分进行了断。崔少玄用“扶桑大帝金书，《黄庭内景》之书”²为她在凡间的生父崔恭延寿十二年的举动符合中国古代孝道和神仙中因果相抵的要求。崔少玄所留的传子诗文，展现出唐人对天书的神异力量的想象。其诗文“遇儒道适达者示之，竟不能会”³，终为道士所解。此篇同样涉及多个望姓，如崔、卢、王、韦，其中崔少玄作为有神职在身的的女神，两次被贬而落入凡间成为望姓女，后来更是与卢陲结成夫妻，然而崔卢二人的婚姻与其说是出于情爱，不如说是出于命运的安排。

（二）《卢佩》、《华狱灵姻传》

薛渔思《卢佩》⁴一文中的神仙与望姓子成婚则更多受到感情的影响。贞元末年，卢佩任渭南县丞。卢佩生性孝顺，为了照顾久病的母亲，他便辞去官职，计划从渭南返回长安寻医问药。卢佩到了长安就暂住在长乐里，“将欲竭产以求国医王彦伯治之。彦伯声势重，造次不可一见，佩日往祈请焉。半年余，乃许一到。”⁵约定的那天，卢佩早早出门翘首以盼，王彦伯却始终没有出现，直到天色将晚，卢佩才渐渐灰心。这时，一位白衣女子骑马从他眼前疾驰而过，身后还跟着一个女仆。过了一会，那女子竟然返回卢佩处停下马，问他发生何事。卢佩据实以告，女子便自荐为卢母诊治，一夕之间药到病除，卢母和卢佩十分感激，想要把家中所有财产拿来报答，女子则提出换种报答方式，让卢佩娶自己为妻。女子自嫁入卢家之后，为妻贤惠，事事周到，对卢母也很恭敬，唯一的不足就是每十天便要回娘家一次。卢佩想要派车马接送妻子，都被女子给拒绝了。久而久之，

¹ [唐]王建《崔少玄》，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862页。

² [唐]王建《崔少玄》，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863页。

³ [唐]王建《崔少玄》，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864页。

⁴ [唐]薛渔思《卢佩》，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298-1301页。

⁵ [唐]薛渔思《卢佩》，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298页。

卢佩心中就对妻子的举动生出了疑惑，于是某一次妻子再度提出回娘家时他便提前到门外等着，想要跟踪妻子。跟踪途中，卢佩先是看到妻子所乘的马在空中行走，而路上行人视若无物，后又发现妻子的目的地是城东墓田中，还与巫者交谈，又喝祭酒又收纸钱变为铜钱。卢佩目睹一切之后对妻子大为厌恶，回到家中把一切都告诉母亲，母亲听完后说：“吾固知是妖异，为之奈何？”¹然而这天之后，卢佩的妻子再也没有回过卢家，卢佩虽然不知原因，也暗暗庆幸。

此时，白衣女子的形象在卢氏母子心目中已经由救命恩人变为祸害妖孽，态度也从对她感激涕零到避之唯恐不及，这种受恩者薄情的情节在其他传奇中也有出现。然而白衣女子形象的特殊之处在于她发觉卢氏负心后采取的措施——果断另嫁李家，而卢佩数十天后才得知消息。白衣女子的真实身份为地祇，掌管人家丧葬事，因官职要求，需要在京城中以阳间人妻子的身份生活，不得独自居住，在职责职能上与阴官有相似的地方。女子的仆从告知卢佩，如果不是他们多疑薄情，倘若一直与白衣女子为夫妻，则家中人都可升为地仙。此篇传奇到此处戛然而止，只言明卢佩行第，再无其他。

同样是男方负心，相比《卢佩》中白衣女子仅仅只是别嫁，同样属于太和中期至乾符末年作品而写于《卢佩》之前的《华狱灵姻传》²中女方的报复就更为直接和严重了。《华狱灵姻传》中的男主角姓韦名子卿，他与神女的姻缘始于醉后在华狱庙中的浑话：“至三女院，见其姝丽，曰：‘我擢第回，当娶三娘子为妻。’”³韦子卿及第后，果然在梦中就被“华狱金天大王”⁴召见，将神女三娘子嫁给了他。成婚七日后，神女自知人神之间并非良配，会让韦子卿终身无后，于是放他回人间，又指点他到宋州去娶刺史的女儿，只告诫韦子卿一点——不能将神女与他之间的婚姻告知旁人。韦子卿与刺史女婚后，女方得病两年，药石罔效，一位道士看过后认定韦子卿身缠妖气，累及妻子。韦子卿一被责问就立即全部交代了，道士便召来狱神和神女指责，用棍子击打神女三下为惩罚后放走。刺史女一月后病逝，韦子卿再次见到神女时，神女指责韦子卿负心无信，又向韦子卿展示

¹ [唐]薛渔思《卢佩》，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299页。

² 《华狱灵姻传》，作者不详，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261-1263页。

³ 《华狱灵姻传》，作者不详，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261页。

⁴ 同上。

身上棍伤，最后令左右仆从上前将韦子卿捶打致死。此篇传奇中望姓韦氏基本失去了望姓在人间的特权，完全为神权所压制，韦子卿也不再以正面形象出现，除科举成绩尚可外没有任何优点，人物形象相对扁平化。然而神女为代表的神仙对待与韦子卿之间的婚姻态度又十分明显地体现出唐人，至少是文人在婚姻仕途和子嗣上思想倾向。贵为神女，竟能容忍夫婿另娶他人，并且特意为他挑选良配“刺史女”。此篇传奇中，明确的姓名只有韦子卿一人，刺史和刺史女都是直接用官职代称做为角色名，更不必说以神名出现的几位神仙，与《妙女》中极为不同。

（三）《太阴夫人》

《太阴夫人》¹，卢肇著，《太平广记》收录于六四卷《女仙九》，注出《逸史》。该篇涉及的望姓仅有主人公卢杞的卢姓。《太阴夫人》与前述几篇内容涉及望姓与神仙的唐传奇最大的不同之处在于此篇中主人公展现的对神界和人间的态度——卢杞认为享受人间荣华优于白日升仙，并为此诓骗神女以谋得人间宰相的职位。

原文写道，卢杞少年时在东都，因贫穷在废弃的宅子中租住，邻居是一位独居无人奉养的老妇，姓麻。卢杞突然生了一场重病，卧床逾月，期间麻婆前来照料。卢杞康复后外出，晚上回家时惊见金牛车停在麻婆的门外，于是躲在一旁偷看，就见一位貌若神仙的十四五岁女子。第二天卢杞便向麻婆询问女子，麻婆称女子对婚姻态度未明，想要先与其商量。卢杞认为自己既无官职又无财产，不敢轻易向女子提亲，麻婆则不以为然。一晚过后，麻婆就通知卢杞道：“事谐矣。请斋三日，会于城东废观”²，卢杞到达后，发现这座废弃的道观久无人烟，长满古树荒草。不久，卢杞就见“雷电风雨暴起，化出楼台，金殿玉帐，景物华丽。有辘轳降空，即前时女子也”³女子对卢杞解释，自己是天上神女，奉天帝的命令到人间寻找配偶，因卢杞有仙人之相，才派遣麻婆来代传她求亲的意愿。女子与卢杞约定斋戒七日之后再会，又让麻婆给卢杞两粒药丸便承风雷离去。麻婆和卢杞回家斋戒七日后将药丸种下，不多时便长出两个葫芦，麻婆等葫芦大如瓮后将其剖开，和卢杞各坐一半葫芦上天。二人到达天宫时“遂见宫阙

¹ [唐]卢肇《太阴夫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506-1510页。

² [唐]卢肇《太阴夫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506页。

³ [唐]卢肇《太阴夫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506页。

楼台，皆以水晶为墙垣，被甲伏戈者数百人”¹。麻婆引导卢杞入殿拜见女子，女子向卢杞许诺三个愿望中可以任选一个愿望实现，并表示最好的是一直留在这座天宫中，寿命与天齐，次一等的是成为地仙，能够不时到天宫中做客，最下一等的是成为人间的宰相。卢杞表示愿留天宫，女子很高兴，自称太阴夫人，卢杞与她成婚等于“白日升天”²，但是愿望不能更改，且需要启奏天帝，出尔反尔则会连累太阴夫人。

太阴夫人上表启奏后天帝使者立刻到来，太阴夫人和宫内仙人都前去迎接，使者是一位穿朱红色衣服的少年，他宣读天帝命令后问卢杞是否要长住水晶宫，卢杞不答，在太阴夫人催促下仍一言不发。太阴夫人和仆从大为惊惧，用蛟绡贿赂使者希望其让卢杞再答一次，于是使者再问，让卢杞在常住水晶宫、成为地仙和成为人间宰相之间抉择。卢杞此次高呼“人间宰相”³使者迅速离去，太阴夫人则大惊失色，让麻婆将卢杞领回人间，卢杞被推进葫芦，原路返回后到达人间时已经是夜半时分，葫芦与麻婆则都消失了。

卢杞出身范阳卢氏，其祖父卢怀慎是玄宗时期宰相，与姚崇同朝，自己则于唐德宗时期任宰相，《旧唐书》列传第八十五载郭子仪评价其“形陋而心险”⁴。而《旧唐书》卢杞本传中也记载有他多次陷害朝臣铲除异己的事例，则此文中对卢杞好官求名的描写或有夸张之处，但卢杞在文中背信弃义自私自利的行为方式应为作者根据真实人物有本而作。其在《太阴夫人》中“人间宰相”⁵的高呼着实将唐时士人对高官厚禄的追求心态夸张地展现出来。长生不及世俗荣华，地仙不及宰相权位。文中描写卢杞出身范阳卢氏这等望族，然生活穷困，卢杞的生活状态在中唐后期的望族子弟中并不是孤例，这些祖辈曾经衣红着紫的落魄望姓子弟们在巨大的现实反差之下更加执着地追求功名利禄。神仙的特权在卢杞眼中不及世俗权力的优越，是以《太阴夫人》中他采取诓骗神仙的手段谋取自身利益是符合其人物心态的。

¹ [唐]卢肇《太阴夫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507页。

² 同上。

³ 同1。

⁴ [五代]刘昫《旧唐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2525页。

⁵ 同1。

对比本节所举数篇唐传奇作品中的望姓与神仙之间的关系与地位差异，整体上呈现出“神仙地位高于望姓地位—神仙与望姓地位基本平等且存在婚姻等世俗关系—望姓地位高于神仙地位”的演变趋势。《妙女》和《崔少玄》中，神仙托生的妙女受到望姓崔家的礼待，而崔少玄更是被贬才会投身人间，到了《卢佩》和《华狱灵姻传》中，神仙虽然还具有超凡的力量，但是已经开始主动与凡人结成婚姻关系，《华狱灵姻传》中的神女更是为道士所伤。到了《太阴夫人》，卢杞更是将可能获得的神仙身份弃如敝履，坚定追求俗世的地位荣华。与之相应的是前文提到的唐代望姓高门定义的转变过程：从最初由家风、学识作为判定望姓和高门的标准到后期逐渐以官位或说政治经济实力作为判定标准，可以说，望姓本身的内涵与其所包含的家族也随着唐代的发展而产生变化，这一点在唐传奇中同样有所体现。

第三章 真假姓名：唐传奇中的真实姓名与杜撰姓名现象

由表 2.1、2.2、2.3 可知，望姓角色在唐传奇中出现十分频繁，而除将望姓者作为故事主角外，唐传奇作者也常常将真实人物加入作品中，或是作为主角，或是作为主要配角，或是作为补充叙述真实性的非角色信息提及。此外，还有一部分作者在创作志怪传奇时结合各类精怪的特征为其杜撰姓名，从而增加作品的趣味性。本章将就这类现象结合作品案例进行讨论，分为“使用真名”、“杜撰姓名”两大类别，并以这些唐传奇作品中蕴含的作者创作目的为标准，将使用真名的唐传奇作品分为“使用真名贬低讽刺”、“使用真名抬高美化”两种情况进行具体分析，此外还针对唐传奇作品尤其是精怪主题的唐传奇作品创作中出现的为角色杜撰姓名现象展开考察，研究这几种情况和现象所反映出的唐人作者心态与唐传奇在唐代的实际功用。

一、使用真名贬低讽刺

唐传奇作者在创作中使用真名来贬低讽刺某人的情况学界已有前人研究，如卞孝萱《唐传奇新探》的第二部分《指名道姓 攻击对方》就列举了《补江总白猿传》、《上清传》、《霍小玉传》、《周秦行纪》四篇语及真实人物的传奇作品，分别展开讨论。《上清传》涉及的主要真实人物为唐德宗时期的两位宰相：窦参与陆贽。按文中描写，窦参与陆贽阴险狡诈，卞孝萱根据司马光在《资治通鉴考异》中对此篇的评价“全不近人情”认为《上清传》实有抹黑陆贽而为窦参与洗刷的嫌疑。卞考证其作者柳理之父柳璟与李吉甫关系亲近，而李吉甫属于窦参与集团，窦参与陆贽为政敌关系，柳撰写此篇极有可能受到李吉甫的授意，是蓄意污蔑陆贽。前文中笔者已引用过卞对《补江总白猿传》、《霍小玉传》和《周秦行纪》的看法，此处不再复述，以上三篇也多为唐传奇研究者所青睐，相关研究已近完备，是以本节中笔者将选取此三篇以外的同类型中晚唐时期唐传奇作品进行分析。

（一）《崔朴》

吕道生著《崔朴》¹一篇，《太平广记》收录于《定数八》，注出《续定命录》。该篇涉及真实人物姓名有“崔朴”、“崔祝”、“崔清”、“杨炎”、“刘晏”、“黎干”、“吕华”、“李全方”和“王新”²，叙述了杨炎落难时崔清仗义相助，得势后却忘恩负义失信于崔清的故事。其中主要人物为崔清和杨炎。德宗初年，杨炎被贬“道州司户参军”³，因其在早朝朝议时受贬，命令下达后需要其立即动身前往道州，故而无法回家通知亲眷。杨炎的妻子早前得病一直未痊愈，杨炎担心妻子得知噩耗后一病不起，于是傍晚到达崔清管辖的蓝田后就请求宽限一天去通知妻子。尽管崔清属下知事吕华进言不可，崔清仍然应许了杨炎的要求。杨炎最终得以与妻子一同赴任。临行时，“炎执清之手，问第行”⁴感激不尽，崔清又送杨炎数千钱作为盘缠，杨炎于是对妻子介绍崔清：“此崔十八，死生不相忘，无复多言矣”⁵。到洛源驿时，杨炎所乘马已经疲乏，驿仆王新便送了杨炎一头骡子代步。后来杨炎又受到了道州司仓参军李全方的资助。两年后杨炎起复重新为相，经过京兆区域时专程来见崔清，向崔清许诺为他谋得官职。崔清提出想要担任小谏的要求，杨炎应下后约定以一月为限让崔清得偿所愿。杨炎上任十天，帮助过他的王新和李全方都得到了任用，只有和崔清的承诺没有兑现。崔清罢职后特意到杨炎府上拜见，杨炎虽然待他十分亲切，但绝口不提之前的约定。十多天后崔清再去拜访时，杨炎就已经有怠慢之色了。崔清自此以后再未拜访杨炎。杨炎再度被贬崖州经过蓝田时想要召见崔清，崔清则托病拒绝了。杨炎得知后“乃自咎曰：‘杨炎可以死矣，竟不还他崔清官。’”⁶全文到此处戛然而止，作者虽未明言褒贬，但读完整篇文章后作者的倾向自然明了，崔清的仗义相助与杨炎信誓旦旦而又轻易毁诺的行为形成了鲜明对比。杨炎第二次被贬时崔清的隐晦拒绝虽然不完全符合儒家义利观，但属于人之常情，而杨炎的“自咎”则未免更近于牢骚而并非悔过。吕道生全篇只叙述崔清杨炎交往的故事，没有一字直接讽刺杨炎品行，而杨炎轻诺背义的形象已为读者所深信，倘若作者想借此文讥讽杨炎为伪君子，则其目的已经达到了。

（二）《李自良》、《懒残》

《李自良》⁷一篇，作者薛渔思，《太平广记》收录于卷四五三《狐七》，注出《河东记》。此篇中描述马燧任太原节度使时，“募以能鹰犬从禽者”

¹ [唐]吕道生《崔朴》，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217-1220页。

² 同上。

³ [唐]吕道生《崔朴》，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217页。

⁴ [唐]吕道生《崔朴》，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218页。

⁵ 同上。

⁶ [唐]吕道生《崔朴》，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219页。

⁷ [唐]薛渔思《李自良》，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345-1347页。

¹，李自良因为少年时游手好闲“好鹰鸟，常竭囊货，为鞬继之用”²而长于此道，于是向马燧自荐并深受马燧喜爱，为其作重用：“数年之间，累职至牙门大将”³。然而结合《旧唐书》中所载李自良生平分析，则此段对李自良的描写毫无根据且有污蔑李自良的嫌疑：《旧唐书》卷一四六《列传第九十六》记载，李自良受到马燧重用不假，但绝不应当是由于其善于驯养猛禽鹰鸟投上司所好。马燧实为李自良的第五任长官，在马燧之前，李自良曾先后于能元皓、袁傜、薛兼训和鲍防麾下任职。按《旧唐书》记载，李自良应为能元皓所发掘，凭战功升职为右卫率，后因跟随袁傜讨伐有功受赏，转到浙江东道节度使薛兼训麾下任职，薛调任太原后李自良随其赴任，为河东军节度押衙。薛死后由鲍防继任，期间回鹘入侵，李自良就出兵一事献策但未被鲍防采纳，后军队大败而回，李自良因此出名。马燧代替鲍防为太原节度使后十分信任李自良的军事才能，对其多有倚重，而马燧所获功名很大程度有赖于李自良的辅佐。《新唐书》卷一五九《列传第八十四》所记李自良的生平较《旧唐书》更为简洁，但同样提及其凭借战功得官、跟随袁傜讨贼有功和因为鲍防献计而知名的事迹，还特别提到“自良为人勤且有谋，燧倚信之”⁴。将两唐书所载内容结合分析，则薛渔思《李自良》中给出的李自良受到马燧重用的原因是对李自良的污蔑无疑了。

《李自良》继描写李自良因讨好上司得官后又叙述其在纵鹰追猎狐狸时遇到道士的奇事。其文写道，李自良一日放鹰追猎一只狐狸，一直追到一座古墓前，狐狸跳入墓中后，李自良也跟着鹰进入墓穴中，墓穴有三丈多深，里面像有烛火一样明亮，其中放着一座坏棺，一个一尺多高的道士手拿两纸文书站在棺上。李自良拿取了文书，其他物品立时消失。李自良离开时，棺上的道士追出高呼，请求李留下文书，必有厚报。李自良不应声，迅速离开后打开文书观看，就见其上都是常人无法读懂的古篆字。第二天清晨时，一位仪态高雅的道士前来拜访李自良，李自良问其身份，道士自称并非凡人，因为李自良夺走了天符才来请他归还。李自良执意不还，道士于是屏退下人后向李自良许诺自己能助他“致本军政”⁵。李自良起初

¹ [唐]薛渔思《李自良》，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345页。

² 同上。

³ [唐]薛渔思《李自良》，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345页。

⁴ [宋]欧阳修《新唐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3858页。

⁵ 同上。

不信，待道士做法后才拜谢并送还文书。道士大喜并允诺其后年九月即贞元四年时就能如愿。贞元四年秋，马燧觐见皇帝时，皇帝让其推举一位武将来作为继任者。“太原耆旧有功大将，官秩崇高者。十余人从焉。自良职最卑”¹，但当皇帝询问时，马燧忽然脑中混沌，只记得李自良的姓名，于是荐举了李自良。皇帝认为李自良此人闻所未闻，太原还有许多老将，于是一时没有同意马燧的荐举，令其思索后再答。马燧仓皇不知所措，于是坚称李自良。“如是者再三，上亦未之许。”²马燧离开后见到同来的太原将领时十分愧悔，发誓下次将举荐“年德最高者”³，但马燧下次受召见时又如前状，仍然推荐了李自良。皇帝于是表示当与宰相商议后再做定夺，但宰相不通军事，也不认识太原的其他将领，于是也推荐了李自良，李自良因此得以任工部尚书和太原节度使。

结合两唐书记载，薛渔思的《李自良》一篇污蔑李自良的权位来源不正当这一点确凿无疑。薛渔思描述的李自良善于溜须拍马逢迎上司，不学无术但擅长钻营，还不告而取挟物图报，基本是以一个贪慕名利且德不配位的小人形象出现，与历史上李自良的真实形象差异颇大。薛渔思此人生平不详，其撰写《李自良》的目的是否与柳理创作《上清传》的目的相同——攻击政敌这一点难以定论。另一方面，若两唐书记载属实，则李自良与马燧为政治同盟，是利益共同体，李自良出任太原节度使是由于朝廷不再将马燧外派为将，授予其高官留置京中后令李自良接任，则倘使李自良的政敌授意薛渔思撰写一篇传奇来攻击李自良，按常理应当对李自良和马燧一视同仁。然而此篇中对马燧的形象虽然并不出彩，也有对其喜好游猎，亲近“佞臣”的描写，但在末尾推荐李自良这一情节中马燧因举荐李自良而愧疚，发誓举荐“年德最高者”的举动将其塑造为受人蒙蔽的受害者和“瑕不掩瑜”的贤臣形象。相较马燧而言，对同样出现于这一情节中的人物“相”的批评更加尖锐。马燧受到非凡力量的干扰，导致神思恍惚，是可以被原谅的，幸而皇帝十分英明，再三询问，并将与宰相商议作为最后保险。然而被寄予厚望的宰相却因对军事和太原的将领人员安排一窍不通，被君王问起时只有唯唯而已。按《新唐书》卷七《本纪第七》所载，贞元四年秋的实际宰相为李泌，李泌于贞元三年六月被授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正月被授同职的张延赏卒于七月，而柳浑则于贞元三年八月被罢免。李泌

¹ [唐]薛渔思《李自良》，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346页。

² 同上。

³ 同1。

历经玄宗肃宗代宗德宗四朝，仅于德宗一朝任宰相。《旧唐书》卷一三零《列传第八十》中就载肃宗经常在治国大事上询问李泌的意见：“至于四言文状、将相迁除，皆与泌参议”¹，则以李泌的地位和威望而言，德宗下诏前先行询问他是可能的。据《新唐书》记载，李泌于德宗年间曾率军剿灭戍边逃兵三千人，凭战功升迁，并非不通军事之人，如果此篇中的宰相确实指李泌，则薛渔思实为一文而谤“二李”。

写于《李自良》之后的《懒残》则是明确提到了李泌，其情节也与《李自良》有相似之处。《懒残》²，作者袁郊，《太平广记》收录于卷九六《异僧十》，注出《甘泽谣》。

《懒残》篇幅较短，全文五百余字，主人公懒残为唐天宝年间衡越寺中的僧人，白日在寺中做杂务，晚上就睡在牛圈中，如是生活长达二十年。因其性情懒散，且会将众人用餐过后的残羹剩饭全部吃完，于是得名“懒残”。文中叙述多件与懒残相关的奇事，其中第一件就发生在李泌与懒残之间。其文写道，懒残为寺僧时，李泌也正好在衡越寺温习功课，李泌看到懒残不同常人的行为举止后，认为其“非凡物也”³，后来李泌又听到懒残在半夜时分吟唱梵乐，吟声高亢清越，“响彻山林”⁴。李泌通晓音律，能分辨其中的情感。他因为听出了懒残唱经声中的凄婉意味而认定其是被贬入凡间的仙人，便在离开寺庙之前于一天半夜悄悄前往懒残住所拜见。懒残对空大声唾骂“是将贼我。”⁵，李泌却神色态度更加恭敬，只是向其行拜礼。李泌拜访时懒残正在拨弄牛粪火堆并从火堆中拨出一颗芋头来吃，许久后才对李泌说可以席地而坐，又分了一半自己正吃的芋头给李泌，李泌双手捧过芋头，吃完并道谢。懒残才对李泌道：“慎勿多言，领取十年宰相”⁶李泌便拜谢离开，“后李公果十年为相也”⁷。《懒残》中明确涉及了真实人物李泌，若只读文字，该篇对李泌的描写基本都是正向的——无论是写李泌通晓音律还是结交奇人时态度恭敬，都是对其才能品行中优秀

¹ [五代]刘昫《旧唐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2464页。

² [唐]袁郊《懒残》，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四册，第2133-2136页。

³ [唐]袁郊《懒残》，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四册，第2133页。

⁴ 同上。

⁵ [唐]袁郊《懒残》，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四册，第2134页。

⁶ 同上。

⁷ 同5。

一面的展现。然而若说此篇是褒扬李泌则又不尽然，因其将李泌的十年相位归功于其受到了仙人的馈赠，这实际上将李泌自身的能力和贡献模糊化，并且使文中李泌对待懒残的恭敬态度也蒙上了一层追逐名利的阴影，不再全然是其良好礼仪和品性的体现了。记述懒残与李泌之间交集的还有作者不详的《邺侯外传》和李繁著的《邺侯家传》。《邺侯外传》，李剑国收录于《唐五代传奇集》第五册。其中提及懒残李泌之间交往的语句为：“又与明瓚禅师游，著《明心论》。明瓚，释徒谓之懒残。”¹较《懒残》对懒残禅师的介绍更为详细。《邺侯外传》中对李泌半夜拜访懒残情节中二人的具体对话与行为的描述更为简洁：“懒残命坐，拨火出芋以飶之，谓泌曰：‘慎勿多言，领取十年宰相。’泌拜而退。”²省略了《懒残》中李泌受懒残斥骂后愈发恭敬和懒残从牛粪中取芋头与李泌分食的细节。《邺侯外传》整体内容倾向对李泌的褒扬和赞颂，该文对李泌懒残结交事的叙述基本与《懒残》一致，而独不取上述两处细节，则其作者对这两处细节的看法应与笔者略同，即这些细节不仅不能放大李泌谦卑的优点，反而于李泌正面形象的塑造无益。

（三）《韦令公皋》、《苗夫人》

《韦令公皋》与《苗夫人》两篇传奇作品，一写于太和至开成期间，一写于广明至天佑期间。但涉及人物略同，都有韦皋与妻子及其岳父张延赏、岳母苗夫人，也都记述了韦皋受到张延赏薄待之事，笔者现选取此二篇相互比较，结合两篇内容一起分析其对历史真实人物韦皋和张延赏的描写。

《韦令公皋》³为李复言所作，《太平广记》收录于卷三〇五《神十五》，注出《续玄怪录》。该文写道，韦皋起初无官职，在剑南一带游历，期间韦得到了“西川节度使、兵部尚书、平章事”⁴张延赏的赏识，张将女儿许配给韦。然而张延赏对韦皋的态度不久就发生了转变：“既而恶焉”⁵，对待韦皋的轻慢之意日益明显。韦皋因无官，与张延赏府上的宾客和幕僚一

¹ 《邺侯外传》，作者不详，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五册，第2790页。

² 同上。

³ [唐]李复言《韦令公皋》，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745-1748页。

⁴ [唐]李复言《韦令公皋》，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745页。

⁵ 同上。

同出游时都要担心有所冒犯触怒其中某人。张延赏后来对韦皋更加厌恶，曾经挑时间特意提点韦皋：“幕僚莫非时彦，延赏尚敬惮之，韦郎无事，不必数到”¹。张延赏轻视韦皋到如此地步，认为韦皋的身份过于低微，又无名声官职，不配与其门下的幕僚交际。韦皋的妻子很为其受到岳父轻视的境况感到担忧怜爱，劝告其离开张府，自行求仕，建功立业后再回来，并自告奋勇跟随韦皋，“荒隅一间茅屋，亦君之居；炊菽羹藜，簞食瓢饮，亦君之食。何必忍愧强安，为有血气者所笑？”²韦皋起初曾抱有借助岳父张延赏的政治权力进入仕途的希望，在妻子规劝之后韦皋终于看清了形势，于是便面见张延赏提出离开请求。张延赏同意了韦皋的请求后赠送其五束帛作为盘缠，岳母虽然认为五束帛太少，但心知张延赏此举暗含的对韦皋的轻视，不敢明言不可，只在私下又赠与韦皋二十束帛。

韦皋临出发前回到院中整理行装，途中经过中堂，适逢益州的女巫到府，两人遇见后女巫询问韦皋岳母他是谁，岳母回答后女巫断定韦皋往后必然身份显贵，官职甚至远高于宰相，并且指出“其禄将发”³，日后也会镇守西川，告诫应善待韦皋为佳。当问及做出如是判定的依据时，女巫答道，贵人行走时身后必然有阴吏跟随，身份愈嫌贵则随从愈多，宰相身旁通常有一二十阴吏跟随，韦皋身后则有一百多位。韦皋的岳母听后十分欣喜，立刻将此言告知张延赏，张延赏很是不以为然：“闺闱中人，无端乃如是。且延赏女已嫁此人，怜其贫而赠薄，请益则加，奈何假托妖巫以相罔乎？”⁴仅又加赠韦皋五束帛便罢。

此篇关于韦皋离开岳家后的仕途描写基本与史书记载一致。韦皋于仕途上晋升之快于唐代实属少有。文末一段言及张延赏对韦皋功成名就后的反应：韦皋辞别张延赏数年而代其位，张延赏听闻后“拔剑将自抉其目”⁵以惩罚自己不识人的过失，被身边侍从苦拦许久才作罢。后来张延赏上朝时都特意不与韦皋同路，大概是因为当初待韦皋太过轻慢，无颜再见韦皋。作者末尾又发感叹：“噫！夫人未遇，其必然乎？非张相之忽悔，不足以

¹ [唐]李复言《韦令公墓》，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745页。

² 同上。

³ 同1。

⁴ [唐]李复言《韦令公墓》，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746页。

⁵ 同上。

戒天下之傲者。”¹这一句感叹将张延赏归类于天下之傲者，然而张延赏在对待韦皋一事上不应当偏激到如此程度，试结合《苗夫人》一篇进行分析。

《苗夫人》²，作者范摅。《太平广记》收录于卷一七〇《知人二》。苗夫人即《韦令公皋》中的“夫人”，张延赏之妻，韦皋的岳母。张延赏受到宰相苗晋卿的赏识，被其招为女婿，苗晋卿女苗氏，亦称苗夫人。与《韦令公皋》主要描述张延赏无识人智慧不同，《苗夫人》主要描述苗夫人慧眼识韦皋。张延赏在此篇中更近似于苗夫人的对照人物，反衬苗夫人举动之明智，此篇中虽然也有张延赏慢待韦皋的描写，但相较《韦令公皋》程度更轻。《苗夫人》中将苗夫人作为韦皋成为张延赏女婿的契机：“夫人有才鉴，甚别英锐，特选韦皋秀才”³。此外还提及韦皋受到岳父厌弃的具体原因“以韦郎性度高廓，不拘小节，张公稍悔之，至不齿礼”⁴，相较《韦令公皋》中张延赏对韦皋无来由的厌恶，此篇的描述更为符合逻辑。

《旧唐书》载有张延赏与李晟之间的矛盾，其中也提到张延赏对李晟的形式风格大为厌恶以致一再弹劾、不愿与之为伍，则张因为韦的行事作风不拘小节而对其有所不满是较为符合其历史真实形象的。《苗夫人》中也有韦皋妻子劝其离开岳家的情节，不同于《韦令公皋》中的吝啬，《苗夫人》中张延赏赠送了韦皋需要七头驴驮负的财物，苗夫人也并未私下贴补，韦皋妻子张氏并未跟随，但“罄妆奁赠送”⁵。最终韦皋在离开途中将岳父所赠财物尽数奉还，只留下了妻子赠予的财物作为盘缠。在韦皋仕途的描写上，《苗夫人》增加了韦皋使用化名“韩翱”的情节：韦皋接任张延赏的西川节度使之位，赴任之前化名韩翱，无人敢泄露这一秘密，直到韦皋到达距离任职的府城仅三十里的天回驿时才有人悄悄告知张延赏“韩翱”的真实身份。苗夫人得知后认定此韦皋即女婿，张延赏则不信：“天下同姓名者何限，彼韦生应已委弃沟壑，岂能乘吾位乎？”⁶苗夫人坚持己见，张延赏于是感到忧虑，确认韦皋身份后“莫敢瞻视，曰‘吾不识人。’西门

¹ [唐]李复言《韦令公皋》，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746页。

² [唐]范摅《苗夫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五册，第2512-2514页。

³ [唐]范摅《苗夫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五册，第2512页。

⁴ 同上。

⁵ 同3。

⁶ [唐]范摅《苗夫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五册，第2513页。

而出”¹避开韦皋。韦皋在岳家时不仅为岳父所轻视，还曾为婢仆慢待，其功成名就后，将旧日对其无礼的婢仆尽数杖杀后投尸蜀江。因苗夫人始终礼待韦皋，韦皋侍奉其更甚从前。因韦皋之事，当时的高门都不敢轻视出身贫贱的女婿了（“不敢忽于贫贱东床者乎！”²）。

两篇传奇如出一辙地认为韦皋在张家为婿时曾受到张延赏的厌恶。《韦令公皋》中韦皋还曾受到过张延赏的青睐，《苗夫人》中赏识韦皋者则从张延赏变为苗夫人，并未提及张延赏最初是否也认可韦皋的才华，仅写出成婚二三年张延赏就后悔嫁女于韦皋。在韦皋得到重用后张延赏的态度转变上，《韦令公皋》的描述较《苗夫人》更为辛辣尖锐、更具戏剧性，《韦令公皋》批评张延赏高傲，《苗夫人》则批评张延赏不识人。然而此二篇所描述的张韦关系基本为作者杜撰，同真实历史实有差别。第一，《苗夫人》中以“贫贱东床”³来代指如韦皋一般出身的女婿，但韦皋的真实出身并非贫贱。韦皋出身京兆韦氏，其高祖韦机曾任唐司农卿，所著《西征记》曾被唐太宗嘉奖、曾祖韦余庆曾任唐朝坊州刺史、祖母出身窦氏，至韦皋出生时家业可能较为落魄，但韦皋仍然属于望族子弟。《苗夫人》中称呼韦皋妻子为“清河氏”，称张延赏为“清河公”，因其属于清河张氏，在唐一代也属于望族之流，张韦婚姻并未脱离望族联姻的范畴。第二，两篇传奇都含有张延赏未曾料到韦皋会替代其职位，并为躲避韦皋不与其同路的情节，同样经不起仔细推敲。张延赏对韦皋的接任知情，且应当不存在对韦皋的躲避和蓄意打压。《旧唐书》卷一四〇记载贞元元年韦皋任剑南西川节度使，代替张延赏。而张延赏同样于贞元元年代替因病卸任的前宰相刘从一出任宰相，韦皋实为补张延赏之缺。二者之间既存在姻亲关系，张延赏离开剑南西川节度使一职又是因升非贬，张延赏完全不知韦皋将成为其继任者是不足信的，更有可能韦皋出任剑南西川节度使是由于张延赏的推荐。此外，《旧唐书》卷一二九如实记载了张延赏与凤翔节度使李晟之间的矛盾和斗争，倘使张韦之间的不和已经是众所周知甚至达到有文人为之作诗的程度，则《旧唐书》不当仅记载张李争端而忽略张韦矛盾，再者张延赏几乎已经到达文官集团的顶端，作为宰相，即便张延赏确实厌恶韦皋也不应出现张畏惧韦的情况，反而韦因张的打压而受到排挤更符合唐

¹ [唐] 范摅《苗夫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五册，第2513页。

² 同1。

³ [唐] 范摅《苗夫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五册，第2513页。

代现实。如此则真相已明：《韦令公皋》和《苗夫人》都属于通过虚构的故事攻击张延赏识人不清的作品。

除本节中所举的案例之外，第二章第三节“托生登仙——望姓与神仙”中《太阴夫人》也是一篇作者以历史人物卢杞为主人公创作的传奇。按《旧唐书》记载，卢杞为蒙荫得官，其父卢奕天宝年间抵抗安禄山守城而死，受到赞誉。两唐书中并未详细描写卢杞幼年家境，《旧唐书》仅仅提到其“不耻恶衣粝食”¹，这一评价为《新唐书》基本沿用，《太阴夫人》中写其家贫应依此句。卢杞初入官场时不得志，自建中初年得任御史中丞后升迁迅速，《旧唐书》载其“及居纠弹顾问之地，论奏称旨，迁御史大夫。旬日，为门下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²卢杞过河拆桥的事例《旧唐书》也有记载：“初，京兆尹严郢与杨炎有隙，杞乃擢郢为御史大夫以倾炎；炎既贬死，心又恶郢，图欲去之。”³卢杞极善媚上，《旧唐书》中记载卢杞被贬后朝中众臣劝谏德宗不要起复卢杞的奏对中就有“上曰：‘众人论杞奸邪，朕何不知？’勉曰：‘卢杞奸邪，天下人皆知；唯陛下不知，此所以为奸邪也！’”⁴李勉此言固然有为了劝阻皇帝故作夸张之嫌，但卢杞本身在德宗朝臣认知中的佞臣奸邪形象是毋庸置疑的，两唐书对卢杞的记载中都含有大量其媚上欺下排除异己的内容，综合分析，卢杞基本是以奸臣的形象出现在两唐书记载中，卢杞本传唯二的两处褒奖，一为褒扬卢杞之父卢奕忠诚守节，二为褒扬卢杞之子卢元辅德行兼备。卢杞之父为国捐躯，卢杞因门荫得官，从《旧唐书》对卢家评价“以名节著于史册”可以看出，卢杞出身的家族门风颇佳，而《太阴夫人》一篇完全抹去了卢杞出身的家族和其父卢奕的事迹，还将卢杞的荫官变为其欺骗神仙所得，可以说将史书中卢杞唯一未通过奸邪手段取得的官位也进行了丑化贬低，文中卢杞的形象工于心计、不择手段、贪婪狡诈，再结合其历史上对同朝官员的迫害，作者可谓成功将卢杞贬得一无是处。

综上所述，唐传奇曾被唐人作者用于舆论攻击工具已无疑义。如本节所举的数篇作品，其中有明显歪曲史实的，也有对某位人物缺点稍作夸大的，也有钻史传漏洞而进行臆想的。但不可否认的是，这些作品的出现既

¹ [五代]刘昫《旧唐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2525页。

² 同上。

³ [五代]刘昫《旧唐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2525-2526页。

⁴ [五代]刘昫《旧唐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2528页。

表明唐传奇的创作绝不仅仅是用于展示文才的唐代文人消遣或者科举行卷的工具，也表明唐传奇的受众群体越到后期越广泛，已经突破了最开始文人群体宴饮交游时互相娱乐的小圈层，而传及街头巷尾，乃至宫闱之中。

二、使用真名抬高美化

唐传奇阅读门槛低、趣味性强和传播性广的特点使其在唐代也曾作为一种变相的舆论工具出现，与第一节中所举的用于攻击某真实人物的唐传奇作品相对应的，就是同样言及真实人物且以抬高和美化该人物为主的唐传奇作品。其中较为著名的篇目譬如《谢小娥传》，李公佐在其中记述的自己帮助谢小娥解梦的情节，又如《虬鬚客》中对李唐皇室正统性的强调——由虬鬚客请道长来断言李世民为真命天子，并令原本有意竞争帝位的虬鬚客甘拜下风，且将家产赠与李靖来辅助李世民，自己则另寻一国称王。本节中笔者同样选取相对研究较少的唐传奇作品展开分析。

（一）《后土夫人传》与《李林甫》：神化真实人物

《后土夫人传》¹，作者不详，应作于建中至太和中期之间。《太平广记》收录于卷二九九《神九》，改名《韦安道》，注出《异闻录》。该篇主人公为韦安道，主要叙述韦安道路遇后土夫人并与后土夫人结为配偶，不久又离婚事。但笔者选取此篇并非由于韦安道的奇遇，而是由于文中配角武则天所涉及的情节。该文写道，韦安道于洛阳路上偶遇一仪仗甚重且有许多侍从的贵妇人，韦跟随其来到一座城中并被引见这位贵妇人，从而得知贵妇人的身份实为神仙后土夫人，而自己正是后土夫人命定的配偶。韦安道同后土夫人成婚十数日后回家拜见韦家父母，当时正为武则天执政，法令严格，韦安道的父母忧惧此事会招致祸患，遂秘密上奏武则天。武则天起初认定后土夫人是邪祟“魅物”²，便派遣僧九思、怀素和正谏大夫明崇俨前去韦家除祟禳邪，但三人都无功而返，且为后土夫人所惩戒。韦家二老于是令韦安道向后土夫人谢罪并劝其和离：“某寒门，新妇灵贵之神，今幸与小子伉俪，不敢称敌；又天后法严，惧因是祸及，幸新妇且归，为舅姑

¹ 《后土夫人传》，作者不详，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984-995页。

² 缺名《后土夫人传》，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987页。

之计。”¹韦安道言未尽而后土夫人已然流泪从命，只要求离开之时让韦安道相送。韦安道送后土夫人回到之前城中后，夫人坐于大殿之上，韦安道坐于一旁，“如天子朝见之象”²，召见各路神仙及天下国王，最后召见的一人，称为“大罗天女”³，正是武则天。后土夫人令韦安道避让至偏殿，独自接见武则天，两人行礼后，后土夫人交代武则天为韦安道奖赏官职和财产：“今天女幸至，为与之钱五百万，与官至五品，无使过此，恐不胜之，安道命薄耳。”⁴又令韦安道前来拜见武则天，而“天后进退，色若不足而受之，于是诺而去”⁵。

暂且按下此篇中描写的武则天形象与其真实形象差异不谈，先研究文中为武则天安排的神仙身份“大罗天女”。后土夫人，民间一般认为是掌管土地及山川的女性神祇，又称后土娘娘，宋史记载宋徽宗将其封为“承天效法厚德光大后土皇地祇”，但对其的祭祀在汉代就已经出现，道教中为第四位天帝。唐代佛道两教都曾有过兴盛期，李唐皇室重道，武则天则崇佛。“天女”的称呼原本出自佛教，如大吉祥天女拉克什米和辩才天女萨拉斯瓦蒂。后来“天女”一词也为道教所吸收使用，道教华山派也有天女华山派这一分支，传自唐宋，属宋代陈抟真人一脉。佛教经典中并无“大罗天女”这一特定神明，且既然此篇女主人公为道教神祇，则“大罗天女”这一神职当从道教神仙体系出发分析更为妥当。北宋张君房所编纂的《云笈七签》卷二一《天地部一》载：“《玉京山经》曰：玉京山冠于八方诸大罗天，列世比地之枢上中央矣。山有七宝城，城有七宝宫，宫有七宝玄台。其山自然生七宝之树。一株乃弥覆一天，八树弥覆八方大罗天矣。即太上无极虚皇大道君之所治也。”⁶而道教经典中确实也提到天帝天尊由天女、天将侍奉，则《后土夫人传》中武则天“大罗天女”的神职为道教最高天大罗天的天女是可能的。毫无疑问，《后土夫人传》将原本为凡人的真实人物武则天神化，赋予其道教神仙的身份，并且得到了道教神仙中的高位正神后土夫人的承认。

¹ 缺名《后土夫人传》，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988-989页。

² 缺名《后土夫人传》，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989页。

³ 同上。

⁴ 同2。

⁵ 缺名《后土夫人传》，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990页。

⁶ [宋]张君房编，李永晟点校《云笈七签》，北京：中华书局，2007版，第二册，第486页。

卢肇所著《李林甫》¹同样存在将真实人物神化的情况。此篇《太平广记》收录于卷十九《神仙十九》，注出《逸史》，言李林甫为相前后遇见道士事。其文写道，李林甫二十岁时仍未读书，“好游猎打球，驰逐鹰狗”²，每每在城墙下的槐树下骑驴击球，疲惫后就弃驴歇息。一日有一丑道士看到李林甫正在休息，就询问李林甫“此有何乐，郎君如此爱也？”³李林甫“怒顾曰：‘关足下何事？’”⁴道士当时离开，第二天又来问。李林甫认为其是异人，于是起身道歉。道士告诫李林甫，骑驴击球万一坠落则悔之晚矣，李林甫于是放弃了这项爱好。道士与李林甫约定三日后五更于原处再会，三日后两人会面相谈甚欢，道士告知李林甫他“已列仙籍，合白日升天。如不欲，则二十年宰相，重权在己。郎君且归，熟思之。后三日五更，复会于此”⁵。李林甫回家思索，自诩出身宗室，少为豪侠，白日升仙不足与任职二十年宰相的权力相比，于是向道士要求二十年宰相。道士大为惋惜，李林甫见此想要反悔，因其决定己为神所知而不可。道士离别前告诫李林甫为相期间需“广救拔人，无枉杀人”⁶，三百年之后就能得道升仙。然而李林甫为相数年后就忘却前言，“乃起大狱，诛杀异己，冤死相继”⁷，直至与道士再见时李林甫才幡然醒悟。然而因其杀人过多，需要再等三百年，即六百年后成仙。其后又有道士领李林甫前往其身后之所游览的情节，此处不细述。文章末尾还提到安禄山豢养术士，曾询问术士自己不害怕天子而害怕李林甫的原因。术士称安禄山身旁有阴兵跟随，不应如此，请求见李林甫一面。安禄山于是宴请李林甫于自宅，术士在帘间窥伺后回答安禄山：“奇也，某初见李相公，有一青衣童子，捧香炉而入，仆射侍卫，铜头铁额之类，皆穿屋逾墙，奔逆而走。某亦不知其故也。当是仙官暂谪在人间耳。”⁸此篇较之《后土夫人传》神化真实人物的倾向更为明显。该文对李林甫少时生活的描述较为贴近史实。《旧唐书》卷一〇六《列传第五十六》中记载，李林甫出身宗室，姻亲多为显贵。李林甫舅

¹ [唐]卢肇《李林甫》，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487-1493页。

² [唐]卢肇《李林甫》，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487页。

³ 同上。

⁴ 同2。

⁵ 同2。

⁶ [唐]卢肇《李林甫》，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487页。

⁷ [唐]卢肇《李林甫》，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488页。

⁸ [唐]卢肇《李林甫》，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三册，第1490页。

舅姜皎的妹婿是侍中源乾曜的侄孙，两家亲近，源乾曜之子曾向其父为李林甫求官司门郎中，源乾曜回答：“郎官须有素行才望高者，哥奴岂是郎官耶？”¹哥奴为李林甫小名，由此言可以推测李林甫少时行事风格可能较为不羁，不属于能以德行受到荐举的人物。且其身居高位后极其善于媚上欺下排除异己，于才能上则不思进取，《旧唐书》同转载：“林甫恃其早达，舆马被服，颇极鲜华。自无学术，仅能秉笔，有才名于时者尤忌之”²。李林甫死后杨国忠继任宰相，对李林甫大加污蔑，构陷其与番将结交意图谋反，因此李林甫被废为庶人，其子遭贬谪。卢肇《李林甫》一篇，描写李林甫与道士交往时对李林甫真实形象有所美化，又借助“谪仙”这一具有神学色彩的形象抬高了李林甫的身份，此篇实有为李林甫粉饰之意味。

综上所述，与上一节类似，唐传奇作品被一些唐人作者视为舆论工具时，既然有用于攻击的作品，相应地自然会产生用于维护和褒扬的作品。本节所举案例仅为众多类似功用传奇作品中的较为典型而又被提及较少的篇目，但也足以展现唐传奇作为一把舆论的双刃剑，在洗刷、粉饰和褒扬某位人物时的效用与影响。

三、杜撰姓名

前文提到，唐传奇与六朝志怪小说间的差异之一就是唐传奇作者在创作作品时的有意虚构。这种有意虚构不仅体现在作品的内容情节上，还体现在作品中角色的姓名上，其中最为典型的是志怪型唐传奇中作者为精怪角色杜撰的姓名。

第一节“精怪求婚——望姓与精怪”中，笔者选取的精怪求婚类唐传奇作品包含涉及狐妖借望姓求婚情节的案例，而在众多与狐妖相关的唐传奇作品中也不乏有作者虚构狐妖姓名的篇目。戴孚的《唐参军》一篇就曾创意性地提出一个狐妖命名体系。《唐参军》³，《太平广记》收录于卷四五〇《狐四》，注出《广异记》。该篇讲述洛阳唐参军被狐妖敲门求饭，

¹ [五代]刘昫《旧唐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2193页。

² [五代]刘昫《旧唐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2196页。

³ [唐]戴孚《唐参军》，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554-556页。

推辞未果于是趁奉饭时刺杀狐妖，后来被狐妖所报复事。前来求饭的狐妖有两只，一只自报姓名为赵门福，另一只自称康三。唐参军令下人将剑放在奉饭的盘中，自己趁狐妖取食时拔剑刺杀，先刺赵门福，一击不中，又刺康三，康三中剑后跳进庭前的池水中，赵门福便大骂道：“彼我虽是狐，我已千年。千年之狐，姓赵姓张。五百年狐，姓白姓康。奈何无道，杀我康三。必当修报于汝。终不令康氏子徒死也。”¹关于狐妖的姓名，唐前有陶潜《搜神后记》中千岁狐妖自称字“伯裘”和干宝《搜神记》卷一二引用王嘉《名山记》的“阿紫”，至于狐妖的称呼则有东晋葛洪《抱朴子》的《登涉》篇所载精怪名称中的“成阳公”。至于赵张白康姓氏代表狐妖妖龄为千年和五百年这一说法当自戴孚始。这一狐妖命名体系还为后世部分文人所采用，如明人徐应秋《玉芝堂谈荟》就曾引用（卷三二《物类多寿》），明人冯梦龙的《平妖传》第三回《胡黜儿村里闹贞娘，赵大郎林中寻狐迹》亦写道“原来狐精但是五百年的，多是姓白姓康，但是千年的，多是姓赵姓张，这胡字是他的总姓。”²清代以张赵白康为狐妖命名的作品则更多。

除狐妖外，另一类由作者杜撰姓名的唐传奇作品则更倾向于根据精怪的特征为其命名。如温庭筠《薛弘机》³一篇中就将一株枯柳所生的精怪命名为“柳藏经”。《薛弘机》，《太平广记》收录于卷四一五《草木十》，注出《乾馱子》。该篇讲述隐士薛弘机在渭河隐居时所遇的一位志同道合的客人实为一株藏有经卷的枯柳的奇事。文中的客人突然来访，二人一见如故，交流学问互相切磋，等到互通姓名时，客人自称姓柳名藏经。两人既谈歌赋又论礼法，独不言《易经》，柳藏经往往与薛弘机谈完便告别，不知所踪，二人交流过程中薛弘机每每想要靠近柳藏经时柳都向后躲避，薛弘机一次逼近其身时微微闻到枯朽柴薪的气味，柳藏经则很快离开，第二年五月才又来拜访。这次拜访时柳藏经赠与薛弘机一首绝句，诗云“谁谓三才贵，余观万化同。心虚嫌蠹食，年老怯狂风。”⁴吟罢便离开，而面

¹ [唐]戴孚《唐参军》，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554页。

² [明]罗贯中、冯梦龙《平妖传》，上海：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6年版，第15页。

³ [唐]温庭筠《薛弘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四册，第1928-1933页。

⁴ [唐]温庭筠《薛弘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四册，第1929页。

有忧色。当夜大风，“发屋拔树”¹，第二天有人发现魏王池边的一株枯死的大柳树被风吹折，柳树内藏有不知主人的经书一百多卷，都已经朽烂，薛弘机前往收敛经书，发现其中唯独没有《周易》，于是感叹：“此非藏经之谓乎？”²《薛弘机》这一篇中为精怪起名的方式属于直接采用其主要特征进行命名——“柳”取自其本体柳树，而“藏经”指枯柳中所藏经典，虽有巧思，但相较其他的同类唐传奇作品取名方式而言，此篇取名仍偏于直白。同类型的作者虚构精怪姓名唐传奇作品，如王洙的《东阳夜怪录》（《东阳夜怪录》此篇《太平广记》不录作者姓名，按李剑国考证，《广记》中所录文本第一节“前进士王洙”云云当为《广记》自行改动，原文“王洙”处应为第一人称“余”，《广记》当是依照原著署名进行改动，故此篇应为王洙所写，是以笔者遵从李考证将此篇作者定为王洙）和张读的《独孤彦》，则在杜撰精怪的姓名和身份上以隐喻为多，如《东阳夜怪录》³中骆驼精化名安智高，因其真身骆驼有驼峰，唐人称之为“肉鞍”，所以取谐音为姓。安智高身份为僧人，介绍自己来自西域，正与骆驼的主要产地相符。驴精自称“卢倚马”，是驴字拆分；犬精自称“敬去文”，即为“苟”字，暗指真身；牛精自称“朱中正”，中正为无歪斜意，朱字去掉“歪斜”的一撇一捺即为“牛”；鸡精自称“奚锐金”，奚为繁体字雞的一部分，而锐金指斗鸡脚爪上的金属。《独孤彦》⁴被收录于《太平广记》卷三七一《精怪四》，主人公独孤彦所遇的两个精怪，一个自称“甲侵讦”，身材高瘦着黑衣；一个自称“曾元”，身材矮胖着绿衣。甲侵讦自述祖先姓卢，少时曾以刚毅勇猛闻名，但凡看到滞涩不能通达的人事物，就必然激进地刺激来使其讦悟，因此人称“侵讦”。后来被仇家击断，就改姓甲来避祸。也曾做过医师，虽然医术精熟，但上下升降都要依赖他人。年老体衰之后皇帝想任用甲侵讦为小吏，甲侵讦便执意辞官归隐。曾元自称陶唐氏后人，曾于要位任职，但其“素以褊躁，又当负气以凌上，由是遭下流沸腾之谤”⁵，于是被贬，如与瓦砾为伍。曾元曾与父亲为同事，其

¹ [唐]温庭筠《薛弘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四册，第1929页。

² [唐]温庭筠《薛弘机》，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四册，第1930页。

³ [唐]王洙《东阳夜怪录》，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二册，第877-892页。

⁴ [唐]张读《独孤彦》，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四册，第2071-2074页。

⁵ [唐]张读《独孤彦》，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四册，第2072页。

父性格坚韧正直，“虽鼎镬不避其危”¹因而得到看重。独孤彦正要与二人继续言谈时，二人为寺僧所惊走，倏尔不见。独孤彦思索后顿悟二人皆为精怪：甲侵汙为铁杵，“名侵汙者，盖反其语为金截”²，金截相拼近似繁体字鐵，而曾元则是炊煮用具“甑”所化精怪，姓曾而与瓦砾为伍即为“甑”字，元字来源则为甑上所绘图案。张读在《独孤彦》中不仅通过姓名暗示精怪身份，而且还将线索埋藏于精怪化身的身材、衣着以及自述的生平中，创作的技巧较之《薛弘机》更为精湛。

唐传奇杜撰姓名的尝试是唐人不再全然“信奇”而转向“好奇”的体现。唐人作者在创作这些作品和杜撰角色姓名过程中有意地加入了自己和时人对精怪的理解，他们创作的角色原型也不再局限于传统的狐猿（猴）熊牛猪，而是将精怪的种类进行扩充，推及器具、字画等等死物。当然，这种杜撰姓名的尝试有其产生和发展过程，并且在一批又一批唐人作者的实践中使杜撰姓名的技巧愈臻纯熟，以至于影响后世志怪和精怪小说创作。由于流传文本材料所限，虽不能断定通过姓名暗示精怪身份的创作方式自唐代产生，但毋庸置疑唐传奇作者确实通过实践使杜撰精怪姓名逐渐成为精怪故事的常见桥段和情节亮点，并创作出许多优秀的唐传奇作品。从这些作品上可以推断，到后期，大部分唐传奇创作者已经摆脱六朝志怪创作者中常见的将志怪作为“补史”材料的心态，不再纯然从历史学观念出发认为奇闻异事和精怪全然可信或是某种征兆，而是转向更为纯粹的文学创作。

¹ [唐]张读《独孤彦》，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第四册，第2072页。

² 同上。

第四章 结论：唐传奇的历史现实意义

一、唐传奇的新变与唐传奇的后世影响

唐传奇在唐前小说基础上新变的第一种表现是唐传奇内容上诗文赋并存，有时甚至兼及笺表的文体多样性特征。事实上，唐传奇的文体在不同创作时期对于诗词赋和书信等的插入处理方式有所差异，书信通常紧随故事情节发展插入，如牛肃在《吴保安》一篇中所录吴保安和郭仲祥二人的通信内容和元稹《莺莺传》中所录莺莺同张生的书信；而诗词的插入方式则更加多样。有直接在对白中出现的，如张读《陆乔》中的对诗一段，也有正文之后再录他人诗作的，如《莺莺传》中所录杨巨源的《崔娘诗》和元稹的《会真诗》。到晚唐及五代时期，则直接在情节和对白中加入诗词和赋文等的作品愈多而末尾另叙的作品愈少。

唐传奇在唐前小说基础上新变的第二种表现在于唐传奇作者创作观念和创作思想上的转变。李剑国在其《古稗斗筲录》中谈到小说的产生和发展源头时提出了“故事-历史-小说”论。即小说的共同祖先是故事，故事是小说的本质和灵魂，故事首先以口头传播方式为载体，继而在文字出现后被记载，这种记载的方式和形式逐渐规范化系统化后，一部分就逐渐演变成为史传，记叙较为真实可信的人物生平和历史事件为主的被归为正史，而记叙神话传说、街巷闲谈和谣传消息为主的则被归于正史补或野史。史书是小说发展的过渡期，结合第一章中的比较与分析不难得出，大体上，六朝小说的创作仍属于史书向小说发展的过渡期且以史为重的观念十分突出，而唐传奇已经更为彻底地进入了小说阶段，虽然汉魏六朝的小说观念仍然隐隐影响着唐人的创作，但实际上到其发展中后期时，补史已经不再被视为唐传奇的主要功能与价值。

唐传奇不同于在六朝作者补史观念下被作为反映天人感应思想和异象为天罚思想的警示工具的六朝小说，这一点从其有意地虚构故事来进行讽刺的特征就能够证明。然而，以叙述故事来进行劝谏和讽刺这一方式早在先秦作品如《庄子》、《论语》中就已经以寓言故事的形式出现了，也有学者认为先秦的一些“子”类作品中的某些以寓言故事为主的篇目应被视为萌芽期的微篇小说雏形，则唐传奇相对于唐前小说的新变，除新文体的出现之外，更应在于创作观念上的转变而不单在于作品表达方式的新颖。

现当代小说中屡见不鲜的寓言小说与先秦如《庄子》一类作品中的寓言故事的最大差异在于创作观念上——先秦作者并未视这些故事的虚构为小说创作，而是将其作为讽谏和辩论的工具。同样的，六朝志怪小说的警示意义和唐传奇中报应思想的最大不同之处也在于创作者观念的差别。即，六朝志怪小说中出现的异象异兽及地方的灾祸疫病记载更多源于天人感应思想和君权神授思想中的天降罪于人与吉凶兆应思想，本质上是相信自然界能够对执政者的政策与行为作出反应，这种反应具象化为各类自然灾害与天象乃至于瘟疫，记载者通过这些异常和传闻搜集并记录成文，来增补正史所不及的信息和辅助统治者的统治。而唐传奇虽然也有许多作品涉及志怪题材，但多数作者已经不再将其笔下奇事和怪谈与天人感应相结合，更甚者，出现了对鬼神精怪的人化和将人间官府运作方式与人情往来套用到阴司和天庭的作品。因此笔者认为，唐传奇与唐前小说的一大差异及其更为彻底地进入小说阶段的标志就在于其创作者创作观念的转变与创作意识的觉醒。

从创作思想角度出发，在这种新意识和新观念的影响下，愈到唐传奇发展的中后期，唐人愈多地在创作唐传奇时有意识地将现实社会现象与社会观念经过修饰或改编后加入作品中，这种转变本质上是更加重视人的地位、重视小说本身的地位和功能的体现。唐传奇的创作者虽然仍以文人群体为主且在自初唐至中晚唐期间一直不乏有中上层文人的参与，但若究其源头，则唐传奇从诞生起就不曾被列入正统文学或说“雅”文学中。并且，随着唐传奇的不断发展，其受众也从文人群体内部极大地扩展，到后期已然成为上到宫廷内眷和宗亲贵族，下到平民百姓民间艺人的共同娱乐消遣。卞孝萱在《唐传奇新探》的《周秦行纪》新探一节中引用宋人张洎《贾氏谈录》中所载唐文宗对《周秦行纪》的点评，虽然此本为宋人所作未必可以全信，但唐传奇受众涵盖范围极广这一点毋庸置疑，并且唐传奇已经逐渐演变为比较成熟的通俗文言小说这一点也可以肯定。以唐传奇为起点，长久以来被视为“小道”的小说终于开始试图挣脱出史传的阴影，而转向更为广阔的民间通俗文学领域继续发展。

从文体角度出发，这种在以小说为总体并在内容中加入其他文体的创作方式以唐传奇为开端，并影响后世的宋话本、元杂剧剧本以及明清的通俗小说创作，其中尤以在对白和故事情节转变间插入诗歌为多。唐传奇中夹杂诗文的创作方式是在原有唐前小说体式上的创新，尽管这种创新最初的出发点是唐时文人展示文采以博得声名和赏识从而利于其交友和入仕，

但不可否认的是，唐传奇产生的新文体极大程度上丰富了小说这种体裁的内容，大大增添了其趣味性和创作灵活性。这一创新可能受到僧院俗讲和变文的影响，而其产物，即在记叙故事中插入诗、词、文乃至曲的创作形式为后世笔承俗文学与口承俗文学创作者所沿用和发扬光大，宋话本沿用了白咏诗的传统，而后世逐渐在唐传奇与宋话本的基础上又衍生出明清小说中的判词和说唱、戏曲中的定场诗。

二、唐传奇中的姓名所反映出的唐传奇功用与价值

（一）“有意识地作唐传奇”与“有目的地作唐传奇”

胡应麟《少室山房笔丛》中所提出的“作意好奇”说为后世唐传奇研究者所认同，鲁迅在《中国小说史略》中指出，唐传奇较之唐前小说的进步中“尤显者乃在是时则始有意为小说。”¹无论“作意好奇”或是“有意为小说”，一般被解释为唐人已经有意识地、自觉地去创作奇闻异事的传记，心理上也从信奇记奇阶段传向了好奇阶段，会出于自身的兴趣来进行传奇创作。这一解释当然是正确的，然笔者以为，这两者中的“意”还有一层含义，即唐人不仅在有意识地作唐传奇，而且在有目的地作唐传奇。仅仅凭借“有意识无意识”这一点，则六朝志怪小说发展到后期同样有存在虚构情节的作品，更遑论六朝小说本身流传至今的作品篇目甚少，不当以一概全，仅从目前流传的文本推断六朝小说全无有意识地进行志怪创作的案例。但若以有目的且非仅有补史目的地创作志怪传奇这一点作为判断标准，则唐人是有意地作唐传奇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而且是其相对于六朝小说的一大进步。

在以社会现实和世事人情作为重要取材对象的唐传奇作品中，在姓名上做文章的举动正是唐传奇作者有目的地进行唐传奇创作的体现。正如本文二、三章中所述，唐传奇中姓名的使用已经不再仅仅是对史传体的效仿或较为单纯的记述，而是掺杂作者目的后的有意地创作，其中以唐传奇中所涉及的在唐代具有特殊意义和象征色彩的望姓最为典型。这种高明的创作方式在揭露社会现实和讽刺现实人物乃至作为攻讦手段时既能让唐代的读者心领神会，又能一定程度上避免作品影响波及作者本人。然而唐传奇用姓名及其隐含意义来传达信息的写作方式在唐代以后就逐渐因为部分唐代社会共识的消减和唐代特殊社会现象的消亡而逐渐陷入被误解和忽视

¹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北京：中华书局，2010年版，第39页。

的境地。譬如《莺莺传》的改编作品《西厢记诸宫调》和《崔莺莺待月西厢记》就在唐传奇原典的基础上将男主角张生的姓名再创作作为张君瑞，此外，原典中较为模糊的崔张二人身份家世信息也被改编为崔莺莺出身博陵、张君瑞出身清河，崔莺莺父为相国、张君瑞父为尚书。这种改编更多地加入了后世作者的个人理解，并且受其作品受众喜好的影响颇深，实质上偏离了唐传奇作者的原意，后世改编再创作的创作目的已经与唐人创作唐传奇的目的有别了。

（二）唐传奇的两种性质

分析唐传奇的唐代功用价值和其性质应从两个角度出发，一是创作者角度，二是唐传奇本身角度。

后世谈论唐传奇价值多出于文学判断标准，认为唐传奇开创了小说的新阶段和新文体，及其中优秀作品所展现的唐传奇作者文采。也有从历史学角度出发认为唐传奇中存在当时社会现实的投射，除记述故事外也有记录正史不录的部分唐人生平的传奇作品，部分历史研究者因此认为唐传奇能够作为研究唐代社会历史及历史人物的辅助性材料。然而相较而言关于唐传奇在唐代的实际功用价值及其性质的论断却较少。结合前文所述，笔者以为，从创作者角度出发，唐传奇具有目的性，从唐传奇本身出发，唐传奇具有工具性。

前文中所举的在姓名上做文章的中晚唐传奇作品，无一不是有目的地创作而成。然而细究其具体目的，则又可以再分。其中也有相对单纯记述故事和展示文采、消遣怡情的作品，而愈至其发展成熟期则反映现实、以古讽今以及针对人物的美化和贬低的作品愈多。唐传奇的具体创作目的则有展示文辞、交友宴游、行卷、舆论攻击、以假讽真、美化人物等。唐传奇的工具性正是由创作者的目的性产生的：单纯记述故事的唐传奇作品即为故事载体，这些唐传奇中的故事往往来源于唐代文人宴会交游时的闲谈，是唐代文人宴会的重要娱乐方式，唐传奇则往往作为消遣娱乐工具；作者抱有展示文采目的创作的唐传奇往往特别加入作者本人的诗文赋作品，唐代由于选官制度中的守选制度，文人在考取功名后常常四处游历，结识朝中颇有威望的官员，为日后入仕做准备，在这种交游中，唐传奇也作为这些文人展示才华的途径，成为变相的科举工具；反映现实，隐晦影射唐代官场和豪族乱象的作品则既记录了唐代的历史现实又通过文学的方式揭露社会的黑暗面，一定程度上可以被看作纪实工具；而涉及真实姓名，指名

道姓针对人物攻击和贬低的唐传奇作品从初唐的《补江总白猿传》到中晚唐的《周秦行纪》都极大地受到唐代朝堂派系和结党活动与党争的影响，这类唐传奇的创作实质上已经作为舆论攻击手段，成为了政治工具；同样的，涉及真实姓名，美化和粉饰真实人物的唐传奇也被作为舆论手段，但因其目的与前者相反，希望褒扬真实人物，因此这类唐传奇实质成为了为作者或被描述者积累声望的工具。

三、结语

综上所述，目前学界虽然有与唐传奇中姓名相关的研究成果，但关于其背后的唐传奇的功用价值研究及性质研究相对较少。关于唐传奇功用价值的研究又以着眼于其后世价值的研究为多，着眼于其唐代价值为少。研究唐传奇的文学价值和审美价值的较多，采用文史结合方式同时研究其文学价值和社会历史价值的较少。本文以中晚唐传奇中的姓名作为切入口，以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为材料来源，选取多篇唐传奇分析比较，在分析文本案例的基础上探讨了唐传奇中出现的姓名（尤其是唐代的特殊姓名类型“望姓”）的内涵与其反映的唐人作者心态和涉及姓名唐传奇的不同唐代功用价值，为唐传奇姓名研究领域与采用文史结合方法的唐传奇研究领域做出了进一步补充；分类讨论了唐传奇中姓名所反映的作者创作思想及其承载的时代共识，最终得出唐传奇具有两种性质：“目的性”与“工具性”，并阐明了其在唐代的承担的多种角色，和具有的多种功用价值。此外，以望姓为中心的相关唐传奇文本梳理也对将唐传奇姓名相关研究文本的分类细化和清晰化有所助益。

本文以中晚唐传奇作为研究对象是基于中晚唐时期的唐传奇已经进入成熟期，唐传奇的风格特点基本定型，但也因此不可避免地在文本材料的选择上有所局限。虽然初唐与五代时期的唐传奇创作及作品流传数量不及中晚唐时期，但其中也有独具匠心的篇目值得继续研究，此外，传奇这一文体虽然产生于唐代，但为宋元明清各代所沿用并随时代而变化。本文中提到的后世改编作品乃至后世传奇小说中的姓名与唐传奇中姓名所具有的地位和承担的角色之间的差异也值得继续探讨。文学与社会历史联系紧密，随着时代的变幻，文学也不可避免地产生变化，以姓名切入研究唐传奇这种以点及面的研究方式大可以推及宋元明清的笔承俗文学和口承俗文学研究中，同样以某种具有时代特殊性、承载当时社会共识某种现象或主题来

作为研究这类俗文学及其所处时代的新角度。希望本文能给唐传奇及中国古代俗文学研究者以启发，吸引后来者继续发掘中国古代俗文学与社会历史互动的痕迹。

参考文献

中文书籍

- 【1】 [唐]白居易《白氏长庆集》，北京：文学古籍刊行社，1955年版。
- 【2】 [清]洪升《长生殿》，北京：文学古籍刊行社，1955年版。
- 【3】 [明]罗贯中、冯梦龙《平妖传》，上海：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6年版。
- 【4】 [宋]李昉等《太平御览》，北京：中华书局，1960年版。
- 【5】 [唐]刘知几《史通》，明张鼎思覆校陆深本，上海商务印书馆缩印，台北：台北商务印书馆，1965年版。
- 【6】 [宋]李昉等《文苑英华》，北京：中华书局，1966年版。
- 【7】 [南朝]范晔《后汉书》，台北：宏业书局，1972年初版。
- 【8】 陈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论稿》，香港：中华书局香港分局，1974年4月版。
- 【9】 干宝撰、汪绍门楹校注《搜神记》，北京：中华书局1979年版。
- 【10】 《四库全书荟要》，台北：世界书局，1988年影印摘藻堂版。
- 【11】 程毅中《太平广记》，沈阳市：春风文艺出版社，1991年版。
- 【12】 [宋]赵彦卫《云麓漫钞》，北京：中华书局，1996年版。
- 【13】 [唐]魏征《隋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
- 【14】 [五代]刘昫《旧唐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
- 【15】 [汉]班固《汉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
- 【16】 [宋]欧阳修《新唐书》，《“二十四史”（简体字本）》（共62册），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
- 【17】 卞孝萱《唐传奇新探》，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2001年版。
- 【18】 [明]胡应麟《少室山房笔丛》，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01年版。
- 【19】 卞孝萱《唐人小说与政治》，厦门：鹭江出版社，2003年版，第167-186页。
- 【20】 [宋]司马光《资治通鉴》，北京：中华书局，2007年第一版。
- 【21】 [晋]干宝《搜神记》，台北：世界书局有限公司，2007年6月版。

【22】 [宋]张君房编，李永晟点校《云笈七笈》，北京：中华书局，2007版。

【23】 孔子弟子著，张燕婴译注《论语》，北京：中华书局，2008年版。

【24】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北京：中华书局，2010年版。

【25】 [宋]李昉《太平广记》，北京：中华书局，2013年版。

【26】 李剑国《唐五代传奇叙录》，北京：中华书局，2017年版。

【27】 汪辟疆《唐人小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9年版。

【28】 李剑国《唐前志怪小说史》，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9年版。

【29】 李剑国《唐五代传奇集》，北京：中华书局，2020年六月版。

【30】 李剑国《中国狐文化》，北京：东方出版社，2022年6月版。

中文硕士论文

【1】 薄东昀《唐人小说“知名”叙事及信仰研究》，台湾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20。

中文博士论文

【1】 熊明《杂传与小说》，南开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2。

中文期刊论文

【1】 鲁迅《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上）》，《国立西北大学、陕西教育厅合办暑期学校讲演集》，1925（3）。

【2】 王梦鸥《读沈既济〈枕中记〉补考》，《中国文哲研究集刊》，1991：1-10。

【3】 卞孝萱《〈枕中记〉主角原型三说质疑》，《西北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3（6）：49-55。

【4】 丁范镇《〈枕中记〉主角研究》，《唐代文学研究》，1994（5）：662-671。

【5】 李剑国《千古一梦：谈“黄粱梦。”》，《华北水利水电学院学报（社科版）》，2007：23（2），54-58。

【6】 刘可维《陇西李氏敦煌房考辨》，《敦煌研究》，2008（3），109-111。

【7】 才志华《唐传奇人物姓氏之文化考察——以〈唐人小说〉为例》，《呼伦贝尔学院学报》，2009：17（4），59-61。

- 【8】 王勋成《从选举制审视唐人的及第登科入仕》，《文学遗产》，2010（3），56 - 66。
- 【9】 李维、郑红翠《中国古代游冥故事中的冥界官僚系统论略》，《江汉论坛》，2011（5）：118 - 121。
- 【10】 路学军《简析唐代“五姓女”的礼法传承及其对姻族的影响》，《唐都学刊》，2012：28(2)，33 - 38。
- 【11】 周楠《唐代山东四姓政风研究述评》，《黑龙江史志》，2013(17)，30-31。
- 【12】 朱傲蕾《唐代小说中亲属称谓语行第特点分析》，《兰州教育学院学报》，2014：30（12），3-4。
- 【13】 梁瑞《唐代贬官散阶变化刍议》，《智富时代》，2015(2)，273-274。
- 【14】 王政达、赵庆伟《唐代幕府武将挂文职事官、文散官官衔现象研究》，《南都学坛》，2015(2)，28-33。
- 【15】 吕齐心《唐传奇女性姓氏考察》，《传承》，2016(7)，146 - 147。
- 【16】 智慧《唐传奇社会称谓语初探——以〈莺莺传〉〈霍小玉传〉〈李娃传〉为例》，《邯郸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7：30(1)，23 - 27。
- 【17】 金滢坤《士林华选：唐代博学宏词科研究》，《历史研究》，2018（1），52 - 67。
- 【18】 周阳《唐代挽歌歌题的职官书写义例》，《绵阳师范学院学报》2019：38(12)，105-110。
- 【19】 朱旭亮、李军《分位与分叙：文武分途与唐前期散官体系的演进》，《西北大学学报》，2020：50(2)，20-30。
- 【20】 靳花娜《唐故银青光禄大夫鸿胪卿元敬墓志铭并序》，《考释》，《文物鉴定与鉴赏》，2023(7)：17-20。